

弘調伏錄八卷 溇陽
 四分開宗記八卷 城都
 開四分律宗記義鏡十卷 譚山
 四分律攝頌一卷
 四分比丘尼隨要行儀二卷 龍花
 羯磨二卷 太〔國太一作本〕平
 四分重輕儀一卷 南山
 南山四分羯磨二卷 本末。南山
 四分律行事鈔一十卷 南山
 四分律行事鈔十二卷 南山
 四分律行事鈔一十九卷 或廿卷。上帙未。到。南山
 四分律行事鈔科〔國科一作解。文一本〕
 四分律行事鈔搜玄錄一十四卷 雙林
 四分律行事鈔羯磨綱要一本 〔國本一作卷〕
 四分律行事鈔教義圖一卷 暢
 四分律行事鈔玄談一卷
 行相法一卷 禮置

律要私鈔一卷 曹
 雜轉降句一卷
 俱舍論疏一十五卷 十四十五未。到。寶公
 俱舍論頌疏一十二卷 兩本。大雲
 俱舍論頌疏記五卷 册子。富春
 俱舍論釋頌疏鈔三卷 西明
 俱舍論序記一卷
 俱舍論頌疏記九卷
 三界圖一卷
 佛說囊〔國囊一作囊〕譜譯一本
 旃瓏國僧菩提真陀翻譯法門一本 上三本合卷
 肇論一卷 科點肇師
 肇論文句一卷 惠澄 〔國澄一作證〕
 寶藏論一卷 肇公
 四聖緣起并液公行狀一卷
 大般若經開一卷 唐三藏
 六時禮懺文一本 上二本合卷

劫章頌略本一卷 推哲 〔國哲一作哲一作才〕
 釋劫章疏一卷
 无相法門二卷 眞諦
 無生義二卷 佛窟
 傅大士歌一卷
 梁朝志公歌一卷
 達磨宗系圖一卷
 達磨和尚悟性論一卷 未詳
 曹溪能大師檀經一卷 海
 十四科義一本 生公
 法門名義一本 上二本 合卷
 還源集三卷 佛窟
 六祖和尚觀心偈一卷
 見道性歌一卷 永嘉
 金沙論一卷
 西唐和尚偈一本
 佛窟集一卷

百丈山和尚要決一卷
 永嘉覺大師集一卷
 南宗祖師諡號一本
 達磨尊者行狀一本
 菩提達磨碑文一本 梁武
 中岳少林寺釋惠可本狀一卷
 可和尚碑文一本 琳
 舒州峴〔國峴一作峴〕公山釋智琛事迹一本
 琛禪師碑文一本
 唐蕪州雙峯山釋道信蹤由一本
 信禪師碑文一本 杜正倫
 杜正倫〔國倫一作倫〕送雙峯山信禪師碑一本
 唐蕪州東山釋弘忍議行一本
 蕪州忍禪師碑文一本
 唐荊州玉泉寺大通和尚碑文一本
 唐韶州曹溪釋慧能實錄一本
 大唐韶州廣果寺悟佛知見故能禪師之碑文一本 上十五本合册子

〔圖〕本注云。件注文或本上能禪師碑文之下也〕
 南宗荷澤禪師問答雜徵〔圖〕徵一一卷
〔圖〕荷一澤和尚禪要一卷
 南陽忠和尚言教一本
 佛窟禪院和尚行狀一本上二本合卷
 佛窟大師寫真贊一卷〔圖〕壽珩一
〔圖〕壽珩一法堂偈一卷〔圖〕壽珩一白舍人
 重集大乘血脈圖一卷〔圖〕宜此
 慈悲道場文六〔圖〕六一作卷梁武〔圖〕壽珩一
 誓往生淨土文一本〔圖〕一本元二遠公二字
 東晉竺法護贈安公書一本
 釋道安答汰公書一本上四本共天台觀食法合卷
 念佛三昧敍一本〔圖〕遠公
 釋門集僧軌度圖一卷〔圖〕南山
 唐西明寺故大德宣公律院碣〔圖〕碣一一本
 四州普光王寺碑文一本〔圖〕李北海
 澄觀和尚獻相公書一本上二本合卷

福州開元寺新造浮屠碑并敍一卷
 於開元寺造淨土院寫一切經并藏碣〔圖〕碣一銘并序一卷
 監軍使再修經藏院記一卷
 上都薦福寺臨壇大戒德律師碑文一卷
 福州大律攻〔圖〕攻一懷道閣梨碑頌文一卷
 大唐左右街重建寺碑文一卷〔圖〕裴氏
 帝王年代錄兩本〔圖〕二大小幅
 傅大士真影一張
 集鈔決疑問一卷〔圖〕文一作久
 建立梵夾經記一卷〔圖〕武庭
 大遍覺法師畫贊一卷〔圖〕御製
 天台山石橋銘一張〔圖〕元字
 已上一百七十四本五百〇卷。竝別家章疏傳記部。
 於福溫台越并浙西等傳得〔圖〕福州。溫州。台州。越州。浙西。五箇所也
 大寶積經一卷
 大悲經二卷
 无極寶三昧經一卷

稻幹經一卷〔圖〕卷下一本了本生死經等合卷
〔圖〕不空二字
 須大孛太子經一卷
 大圓覺修多羅了義經一卷
 金剛經論頌一本〔圖〕入三四分律頌冊子
 羯磨一卷上
 比丘尼羯磨一卷上
 尼羯磨一卷
 羯磨經一卷〔圖〕第三
 六時懺釋文一卷
 淨水呪等一十五本一卷〔圖〕冊子
 四教義一卷〔圖〕第一
 國清寺百錄二卷〔圖〕三。四
 大涅槃文字一卷
 四分開宗紀一卷〔圖〕第一
 受戒及禪血脉傳等一卷
 注無碍大悲心陀羅尼一卷
 佛頂尊勝陀羅尼一卷〔圖〕又難陀譯

天王經一卷〔圖〕大辨正
 胎藏諸尊樣一卷
 七十三尊樣一張
 三十七尊壇樣一卷
 三十七尊供具樣一卷
 輔京口記一卷〔圖〕上那那
 已上廿六本廿七卷。並雜碎部。部帙不全。或舊來有本。故編雜碎不入前頭。
 中天竺大那蘭陀寺三藏曼索志恒羅梵夾一
 大那蘭陀寺佛殿前貝多樹皮梵夾一
 熟銅五股小金剛杵一口〔圖〕有指環
 右三事。竝是婆羅門三藏從西天佛國將到大唐。其
 一行程經一十六萬八千里。艱險難說。圓珍纔到福
 州見三藏和尚蒙授悉曇章。兼付三種法信相傳
 本國。永宛供養。願見聞隨喜必同緣會
 天竺貝多樹柱杖一枚
 廣州班藤柱杖一枚

琉璃瓶子一口

右三件。此本國僧田圓覺。唐開成五年過來久住五臺。後遊長安。大中九年城中相見。自共圓珍勾當抄寫聖教繪曼荼羅。十年六月相送圓珍共到天台。過于殘夏。秋月出遊往廣州。遇本國商人李英覺陳太信等。附送前件信物。今將本國永宛供養。塵尾一柄。團扇尾。百毛也用拂子。

南海桃榔木柱杖一枚

右兩事。此福州都督府開元寺傳教大德僧存式和尙寄送圓珍以爲法信。

己上六事。並道具法物部

台州天台山國清寺日本國僧圓珍傳法目錄一卷

日本國上都比叡山延曆寺比丘圓珍入唐求法惣目錄一卷

以前開元貞元釋教并南北二宗疏記傳集持念圖像道具法物及前後目錄二色目具件如前。願普傳十方通暢佛意。伏以斯福上資。萬乘下拯兆民。堅窮三界。橫

互千刹。信誘俱結。正覺之因。怨親同駕。高廣之車。一經究竟大日之位。謹錄

巨唐大中十二年五月十五日

日本國上都比叡山延曆寺比丘圓珍錄

譯語從七位上丁勝男滿

小師閑靜禪宗

仁者大宅全吉團全吉一作全吉一作舍吉

寬治五年六月廿四日。以他本比按畢。予記之

延文三年。九月日。以三井覺猷僧正持本誂教深律

師令寫了。十月三日加校舍了法印果寶

元文四年歲次己未七月廿二日。令岡本深慶加修復

了。權僧正 賢賀

文政三年庚辰十一月。仲旬。以東寺觀智院本命書寫

台嶽已講權僧正 眞超

元祿版三師御請來錄後序

古不言乎。百往一反名聲荷盛也。若傳教。慈覺。智證三大師。吾延曆承和仁壽之間。駕白鳳赤龍而凌大廓之野。航溟渤之底。而遂問明揚之津。臻福州之浦。從是。三師前後頰袖於東西。而登天台。擊石鼓。以雷聲驚震舟。攀終南敲金門。以電影眩支那。將中斯辰。而其威氣如龍之騰。雲虎之靠山。獅之吼天。疇豈抗夫鋒耶。應彼貞元開成大中之曆。而三師錄所傳獲之經疏國信寶物。以頂戴。婦而便奉我天皇。天皇乃優賞以爲國師。曲如僧史矣。其錄虛藏南山北嶺。而門葉忘此之弘傳。諒堪咨嗟也。可謂有紅日而失耀乎哉。頃閱三大師之總錄。而拜盥熏誦千般。踊躍淚雨萬行的。弗願左右。直壽之于梓。以欲流行天下。蕃衍日國。而贊一詞乎厥端。於茲授井上氏云。 峇

元祿龍飛甲戌閏五月上浣寅

毘盧大宗西湖天龍獨朗書

天台入唐請來錄後批
此本原爲房州名護寺藏。餘往年寫得祕之久矣。然而後批闕如。則不詳其傳承。又寫誤不少。魯魚叵辨。所以類本是乏。莫由精按焉。私惟入唐八家錄中。具此本。蓋以全備者歟。頃得一類本。閱其跋。元祿中西湖獨朗所刻行也。又享和本東寺四家別錄。雖載此本事。而不及刻入矣。今茲癸丑之夏。余預活板事。檢其字數之次。乃試印此本。固非欲公于世。聊祇省他寫書手之勞耳。
嘉永六年九月金剛峯寺阿闍梨亮瑞記之

批記集

梵夾批記

台麓來迎寺藏多羅葉梵文批曰。(梵文四葉。傳云。阿難尊者書。)

○中天竺那蘭陀寺般若多羅三藏。從廣□□(附殘畫。似。洲府。來與珍。□於。)

唐院所藏大師將來梵夾(般若恒羅三藏書。)

此夾缺一葉。且莫去此紙。續取却填。同梵夾表題曰。(附大師書也。)

大日經真言 十二天真言缺梵六 洪上

梵夾背云。

古云。文不可。匿。匿文不。昭。余雅誦之。以論世之徒。祕文苑遺芳者。兼京兆都督。濱松侯。奉職之暇。謀鐘。先哲筆蹟。以傳不朽。乃求諸四方。今茲藤軒翁。受命來諸焉。閩山仰伽。額而開庫。出二梵夾。一曰。此即乃祖入唐求法之秋。中天竺國三藏般若恒羅。所授之梵夾也。余觀之。文字位置。秉範於月支。而有專梵文者。有問題漢字者。墨彩明翠。斷乎非凡流。意三藏所寫。又其夾也。質而不。漆。光澤似。檀之美者。翁

編者集錄

度工造之。余亦同吳造。置斯。乃可。其。道。則。幾。乎。傳。先。祖。之美。邪。苟。擴。之。則。無。乃。天。下。之。遺。文。亦。彰。露。于。世。哉。遂。爲。之。記。

國城志尉敬長謹識

文政戊子夏五

別傳云。仁壽三年八月二十一日相。看。觀。察。使。於。開。元。寺。優。給。生。料。即。於。寺。中。遇。中。天。竺。摩。揭。陀。國。大。那。蘭。陀。寺。三。藏。般若。恒。羅。受。學。梵。字。悉。曇。章。兼。授。全。剛。界。大。悲。胎。藏。大。日。佛。印。七。俱。知。曼。荼。室。利。印。法。梵。夾。經。等。

福州悉曇記批記

福州悉曇記曰。(此記悉曇書。寶祕記。今收批記集中。)

大中七年八月廿三日。授。與。如。意。輪。印。七。俱。股。印。更。爲。授。大。輪。金。剛。真。言。多。少。與。大。佛。頂。一。般。和。上。曰。唐。國。人。曾。不。會。此。陀。羅。尼。以。廿。三。日。授。與。文。殊。五。字。及。五。股。熟。銅。金。剛。杵。小。中。天。竺。大。那。蘭。陀。寺。庭。中。多。羅。葉。樹。上。此。和。真。言。一。夾。兼。梵。字。真。言。又。廿。四。日。授。與。胎。藏。金。剛。兩。大。

日佛根本印。加讀過字輪品八印下真言十二字真

言王加持句明阿彌陀佛讚等。和上曰。所爲求法多口來也。老僧臨發不得縱容。恨念不淺。願於來世(附世。下。恐。)生佛國。珍珍重重。爲怕遺忘略記。聖語。願見聞者同結妙因。(大中九年四月七日記。珍。)

三郎押衙舍弟五郎。合宅親情。同沾此功。永保平安。福智。來劫同生。遮那佛土。見佛聞法。頓修一心之道。共證四德之果。大中九年四月七日。日本國上都。比叡山延曆寺天台遮那受業內供奉勅賜袈裟沙門傳燈大律師位圓珍字遠塵記。(前後合五日可之。昔易今難耳。)

胎藏舊圖樣批記

胎藏舊圖樣(建久四年禪覺。寫第三轉本。)卷末識語曰。

大中八年十一月十六日了。珍在越記。

比丘豐智與余繪。(別繪。恐繪。)此人至潼關。權改名智聰。

事由不能珍記。

同背書曰。

十月廿三日。見南北山及西南日等。

八年十一月四日五更。夢見羅什三藏。八年十一月十一日五更。夢有人與書珍云。可施願。昨夜有心祈。

同卷中釋迦像上記曰。

九年四月八日。書佛名號。

同四種護摩爐形三昧耶形背書曰。

越州開元寺榻。

右批記。大村西崖氏ノ寫シテ寄與スル所ナリ。謹テ好意ヲ謝ス。此舊圖樣ノ外。胎藏圖像二卷(建久五年禪覺寫。第三轉本。熊谷氏藏。)アリ。開卷第一ニ「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中譯出大悲胎藏秘密曼荼羅主畫像圖」トアリ。而シテ其卷末ニ至テ「胎藏圖像珍自分之爲上下卷」ト十二字ノ祖語アリ。下卷奥書ニ覺猷記シテ「抑件本真以續目爲際無後紙隨無批記推之若放失歟」ト云ヘリ惜哉。又此圖像下卷卷中ニハ「中天竺那蘭陀寺三藏法師善無畏於大唐東都河南府大聖善寺」ト記セリ。古記ニ大壇圖經トアルハ全ク此本ヲ指ス。舊圖樣(模本。醍醐寺藏。)ノ如キ。卷頭「胎藏舊圖樣三十六紙今不依之疏位各中有四百八十四」ト初院百十九中院七十四第三院二百八十四都四百七十五加九佛「此本國紙也姓名珍在唐書之亦未」有「檀樣事」トアリ。舊牧大日經序(行次鈔所引。)ニ「三藏和上親粉繪乎起來樣圖一卷互地契手印圖一卷都集曼荼羅圖一鋪」トアル起聖業樣圖トハ或

此本ヲ指ス歟。右二本ノ外胎藏三昧耶曼荼羅二卷(模本。大和寶藏寺藏)アリ。上卷末ニ覺獻ノ批アリ。古記ニ大悲胎藏標記ト書セルモノ即是ナリ。

○五部心觀批記

外題曰。

惺多僧囉哩五部心觀一卷

以下大師親筆

此本是青龍和上手中本。分付圓珍。

同卷末無畏和上像。背曰。

此無畏和上真也。與采色異也。可據真本。

同奧書曰。

傳教大阿闍梨手中主持本。特分付弟子智惠金剛

此圓珍法號六會具足也。大中年。

右批記數長師模寫本ニ依テ抄出。唐院御經藏秘襲真模二本ヲ存ス。

○千手儀軌批記

金剛頂瑜伽千手千眼觀自在菩薩修行儀軌經法奧書

曰。

大中九年六月五日。請全和上本對勘之。珍記。

讀如ニ珍將此本至長安。請青龍寺法全大師本一度勘過了。二首讚未黏之。抄在他紙。今據本黏加之足。一本了。本國元慶六年八月十八日。地持比丘珍記。且爲好本。有乘。他本者也。

右批記曆應三年行辨親寫本抄出

年譜云。元慶五年五月十七日。記唐梵對之由來於千手儀軌末。

○胎二卷軌批記

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蓮華胎藏悲生曼荼羅廣大成就儀軌二卷。玄法寺抄。奧書曰。

玄法寺者。開成以前在長安城右街。本國云。安邑坊。至

會昌年被折無寺。和尚大中年。隸名青龍寺。團行次鈔

略抄云。本云護國寺。大中年起。院傳法。院在青龍寺西南

角淨土院。珍等於彼受法也。更有三卷瑜伽。即全大

師集異聞說前後。非無不同者圓珍記。

右批記。行次鈔抄云。

鈔云。此批記常本無之。實相房御傳受本在之也。

○蘇悉地羯羅供養法批記

上卷奧書曰。

大中九年七月廿三日。於長安城右街龍興寺

淨土院雲居和上房。請全和上本抄寫勘定。本圓珍

記團本下恐脫。願四恩及法界俱成佛。國傳二字。

下卷奧書曰。

三部母 佛眼 白衣觀音 忙莽計

三部主 輪王佛頂 馬頭觀音 降三世

三明妃 無能勝 多羅 金剛鉤

三忿怒 不動尊 蓮花軍荼利 甘露軍荼利

大中九年七月廿三日。於長安城右街龍興寺淨土

院居和上房。請全和上本抄寫勘定。本國僧圓珍記。

右批記。曆應三年行辨親寫本抄出

年譜云。二十五日請蘇悉地羯羅供養法上下於全公抄寫勘定。

○慈氏菩薩修念誡法批記

上卷奧書曰。

大中九年九月五日。於長安城右街龍興寺淨土院雲

居禪和房。請左街青龍寺法全阿闍梨本抄寫勘定。日本國求法沙門圓珍記。

定。日本國求法沙門圓珍記。

願十法界早證彌勒。團願等八字依。團滿院本補之。

下卷奧書曰。

大中九年九月七日。珍記。又於同時檢勘之。珍記。

少疑不。少

右批記。菊園義表師藏本抄出

○灌頂儀軌批記

阿闍梨大曼荼羅灌頂儀軌奧書曰。

大師題著云。此青龍和上傳持本。珍等初入胎藏時。

圓覺禪和受胎藏灌頂時珍入。金剛界壇時。受傳教

位時。前後都四遍。以此戒儀授戒入境。珍廻發

餐脫和尙特以分付送路。故記。

大中九年十一月二十日珍記

裏書云

貞元團元五年。宗叡來於三井。學胎藏悉地兩部法

了。略授傳法訖。其後叡至禪林寺紹僧都處。有本

意故更受。此金剛界也。其因緣者。紹和上此實慧僧

都弟子也。宗於慧大德處。初受一字法。後受金剛

界。叡云。有思。本師志故表。受法志。其事後。於東七條故左少辨藤原有蔭朝臣宅。珍召。在東寺叡師。問。案內。答曰。於紹僧都處。受傳法印者。是於三井受胎藏大日尊印。更無他事。又叡寫。此戒儀。入手了。諸瑜伽及大法等多抄取了。而入唐與圓載師相話之後。叡意改變。即學取圓載所對。恐封式。欺人法。歸國再三封之呪。咀於余。此夢中所示也。而導。或無驗。再三妬怒。再三趨躍。云云。此善神所示也。後人知之。珍記。

上件傳法印事。在此之日面陳如此。而從唐歸向公輔朝臣云。珍不受傳法印仍。思返三井所受法云云。此高太夫面說也。

右批記。敬珍師傳寫本。二依抄出。此本三井灌頂最後許可證書之一也。有人傳教大師ノ撰トナスハ非ナリ。又諸儀軌聚承錄中。將來ノ師及ビ作者ヲ疑フ。然ルニ大師ノ批ニ。青龍和上傳持本ト云フ。古來惠果作ト傳フル或ハ眞ニ近キ歟。亦。叡寫。此戒儀トアリ。宗叡ノ將來ニ非ザルコト必セリ。此外。三昧耶戒

儀一卷アリ。本書奧書中。法泉院永尊記シテ云ク。「本書初有三昧戒式。奧委出。灌頂儀軌。今者略去初戒儀。書寫後灌頂儀軌許了。」ト。戒儀卷頭ニハ「寬平三年五月二十一日(團一年譜作)二」依。此戒儀。於山王院。修授傳法阿闍梨灌頂。阿闍梨少僧都圓珍受者。大法師欲憲。大法師康濟傳。三部大法灌頂者。ト又同戒儀背書ニハ「青龍大師告曰。西天受。此戒。名爲。僧大中九年七月十四日也。」トノ祖語アリ。

○緣生論批記
緣生論。聖者難撈迦造。奧書曰。
大和十二年正月六日。於天台國清寺。勘過。日本國比丘圓珍記。團大中十二年之處。圓印捺之。傳云是大師之印。

右批記。唐院御經藏原本抄出
○法聰記批記
釋觀無量壽經記跋語曰。
元和十二年歲次丁酉。六月己未朔十八日庚子。天台老僧行滿。於禪林寺。偶見此本。親自手札。敬法重人。古之常道。聰公久於毘檀。同聽一宗相承。觀物思人。悲喜交至。滿忝承末學。親茲記文。天台妙觀。冷然可識。古人有言。智人知智。蛇自知蛇。上品真

乘。一念即足。依正因果。誰知一如三千空假。出自一家。後學觀之。可爲乘種。信謗之人。亦如不輕終不哲揖。願聞妙觀耳。老僧滿記。百年之後。竝疏及記。入佛隨藏留傳也。

同奧書曰。

唐大中十二年三月廿三日。於台州開元寺揚老宿院抄過。經生僧閑靜。

廿五日勘過。日本比丘珍記。

比丘圓珍。敬同先輩高願。永々與持團持年譜大師妙教。團妙教年譜廿八日點過記之。四月一日已前更看過。珍記。

右承保四年僧昌運親寫本抄出。
年譜云。二月二十三日。於台州開元寺。見法聰座主觀無量壽經記。曰。敬同先輩高願。永與業大師教法。蓋前有行滿和尚大願。故語及此。

○瞿醯經批記(大疏演奧鈔九)
玉圃恒哆羅經三卷。下卷奧書曰。
在唐三度勘也。又先在。本國亦三遍勘。而未遇正

本。但在唐勘略傳持。猶未稱意。後學留意得。正與詳幸甚。貞觀十三年五月二十六日圓珍記。更與慈覺大師本對勘好處不少。若彼本闕填之。爲彼此俱得正故。覽者知之。六月十日沙門珍記。

同上卷奧書曰。
與慈覺大師院本對勘多有好處。若有疑者以朱書。彼。又填彼闕互以相補。六月九日珍記。

○勝鬘經疏義私鈔跋疏鈔合類題曰
此鈔者。延曆寺座主慈覺大師。以承和五年奉使入唐。幸達揚州。詢求法門。緣宿殖故遇。此疏鈔。寫得送歸叡山。鎮藏。其疏主者。南嶽大師後身上宮太子。又鈔主者。天台六祖妙樂弟子。祖孫道合。光榮妙極。吾師獲之流。傳本朝。可謂繫固之士。權示先後。傳教救迷末學信之。須篤敬重。

貞觀十三年十二月十八日
前入唐沙門圓珍敬記
本按。勝鬘經義疏題下注云。此是大倭國上宮王私集。

非海彼本。義私鈔惟揚法雲寺 仰明空述曰。此經前後兩譯。一晉

安帝世。三藏法師曇摩譯。一宋元嘉年。求那跋陀羅。於揚都譯。今上宮王疏所釋即是後譯經。其疏唐太曆七年。日本國僧使誠明得清等八人。兼法華疏四卷。將來揚州。與龍興寺大德闍梨靈祐。其上宮王是安南都護晁衡姑也。相傳云。是梁南嶽高僧思大師後身。禪師先造得金字大法華。寶函盛之於般若臺上石窟。無人知之。上宮王爲國王。令五使來取。嶽山。具有取金經寶函持節。及安置金經石窟在。疏注云。非海彼本者。或是疏主注。或是別人注。存二意好。即指此國及新羅國。日本國指此二土俱名爲彼也。以新羅國有曉法師勝鬘疏。此間上代亦有此經疏一卷十餘紙。不題人名。爲簡異此二土疏。故云非海彼本也。以上鈔文。

右跋文。天台覆標所錄

○胎三卷軌批記

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蓮華胎藏菩提幢標熾普通

真言藏廣大成就瑜伽青龍寺沙門法全集卷下識語曰。

唐大中九年六月日。請青龍寺法全阿遮梨真本抄寫。將歸本國。永宛傳持。又此瑜伽有兩三本。此最後治定本。創傳本國。若向後合傳之。比叡山延曆寺沙門圓珍於長安記。

右批記 曆應三年行辨親寫本抄出

○印信之類批記

最澄付廣智印信與曰。(大同五年五月十四日)

已上授阿闍梨印信也

德圓乞取與曰。(弘仁八年三月)

已上受三昧耶戒之帖也。此授大法時之事。非授阿闍梨位也。□□大師於前件先受阿闍梨位。比叡大師手捧□。蓋授位彼之國人皆見之。故件文仁□和上面見之口受談於珍。

廣智付德圓印信裏書曰。(天長七年十二月十六日)

德圓和上國沙彌時名安證天長九年十二月十六日敍滿

承和二年二月廿九日師位

十年七月五日敍大法年五十九 前三十

右印信卷中。外二圓澄狀廣圓遺言德圓度緣公驗及付牒アリ。又此雙卷トシテ三聚淨戒示ト題スルアリ。義真德圓圓仁法度光定無行安慧各自筆ノ戒牒ヲ蒐ム。共ニ唐院御經藏ニ秘藏ス。

○瑜伽供養法次第批記

瑜伽供養法次第奧書曰。

此瑜伽本。從青龍寺全大阿闍梨邊。唐大中九年蒙授。於此土。先先錄未見載者也。近山門人人彼此抄得之。合此得高大夫本。余曾奉付之。故如此傳來。宗叡僧正於三井寺。未入唐前寫得此了。後哲察之。寬平元年九月八日於山王院追記之。珍。
右傳來義。曆應三年行辨親寫本抄出。此本未ダ錄内外共ニ入ラズ。年譜云。寬平元年九月八日。在山王院記。瑜伽供養法次第法〔金剛智譯〕傳來之義。

餘芳編年雜集

餘芳編年雜集

編者集錄

- 一度緣公驗
- 一乞戒驗疏
- 一授傳燈住位僧綱牒
- 一德圓阿闍梨印
- 一議任真言學頭牒
- 一勅授傳燈大法師位位記
- 一充內供奉持念禪師牒
- 一御祈之卷數表
- 一入唐和歌
- 一福州都督府公驗
- 一溫州橫陽縣公驗
- 一台州黃巖縣公驗
- 一台州府公驗
- 一尚書省司門過所

以上二。亦云。越州公驗。

- 一乞戒疏
- 一戒牒
- 一勅授傳燈滿位牒
- 一勑授傳燈法師位牒
- 一春澄善繩上大師書
- 一勑授傳燈大法師位牒
- 一謝充內供奉表
- 一御祈禱轉經牒狀
- 一入唐公驗
- 一溫州安固縣公驗
- 一溫州永嘉縣公驗
- 一台州臨海縣公驗
- 一越州都督府過所

- 一乞台州公驗狀并台州刺史公驗
- 一進所寫經卷目錄狀
- 一再乞公據印信狀
- 一請弘傳真言止觀兩宗官牒款狀
- 一弘傳真言止觀兩宗官牒
- 一勑任園城寺別當公驗
- 一勑任天台座主宣命
- 一各試度年分度者官牒
- 一應亡故阿闍梨真言法文收納真言藏議定
- 一應檢封故圓仁法師真言法文官符
- 一勑下傳法規矩牒
- 一請授阿闍梨位遍照款狀
- 一應授阿闍梨位遍照官牒
- 一附華山僧正印信
- 一血脈圖記
- 一請置僧綱職奏狀
- 一流傳新撰兩經疏官符
- 一乞台州公據印信狀
- 一謝賜公據印信狀
- 一左少史刑部真鯨書狀
- 一定三井四至奏狀
- 一同太政官副驗
- 一寄遍昭闍梨書
- 一別當和尚行狀
- 一蘇悉地起請狀
- 一請置僧綱職別奏
- 一謝嚴闍下狀

如件。

度緣及公驗

- 一上智慧輪三藏書
- 一勑授法眼和尚位位記
- 一新加年分度者官符
- 一藤昭宣公報狀
- 一消息文
- 一門下謝賜僧綱職表
- 一勑授阿闍梨位
- 一都良香屈大師狀
- 一遺誠
- 一贈賜位證號官宣
- 一勑授法眼和尚位牒
- 一檢定西北兩界官符
- 一定大日經許祕狀
- 一垂誠三條
- 一門下求僧綱職表
- 一勑授法眼和尚位牒
- 一檢定西北兩界官符
- 一定大日經許祕狀
- 一垂誠三條
- 一門下求僧綱職表
- 一勑授法眼和尚位牒
- 一檢定西北兩界官符
- 一定大日經許祕狀
- 一垂誠三條
- 一門下求僧綱職表

度緣

沙彌圓珍年十九 讚岐國那珂郡金倉鄉。戶主因支首宅成。實錄背黑字右眉根下。

右依太政官去弘仁十四年二月廿七日下午延曆寺牒。今年三月十七日天台法華宗年分例得度。今別當授度緣。

師主延曆寺傳燈大法師位 義真

天長十年三月廿五日

別當

從二位行大納言兼皇太子傳藤原朝臣 三守

從六位下行治部少錄高向朝臣 高主

正三位行權中納言藤原朝臣

諸陵頭從五位上和朝臣 家主

公驗

受菩薩戒僧圓珍。天長十年四月十五日。於比叡峰延曆寺一乘戒壇院。受菩薩大戒。既訖。即須一十二年不聽出山。四種三昧令得修練。仍批件度緣。後永爲公驗印信。

別當

從二位大納言兼皇太子傳藤原朝臣 三守

從六位下行治部少錄高向朝臣 高主

正三位行權中納言藤原朝臣

諸陵頭從五位上和朝臣 家主

餘芳編年雜集

天台復標云。國清寺止觀堂記曰。日本大德法號圓珍俗姓殷。高美倫讚曰。智證大師俗姓殷。其名圓珍早拔群。因殷同音。故通用也。右度緣公驗唐院御經藏秘製原本ニ依テ之ヲ收ム。

○乞戒疏

近江國比叡山延曆寺菩薩戒壇所

奉請靈山淨土

釋迦如來應正等覺爲菩薩戒和上

奉請金色世界

文殊師利菩薩摩訶薩爲菩薩戒羯磨阿闍梨

奉請都史多天

彌勒菩薩摩訶薩爲菩薩戒教授阿闍梨

奉請十方一切世界

一切如來應正等覺爲菩薩戒尊證師

奉請十方一切世界

一切菩薩摩訶薩爲菩薩同學等侶

受菩薩戒沙彌圓珍。稽首和南。衆聖足下。

竊以。無明長夜。戒先爲炬。滅後軌範。木叉爲師。所以賊縛比丘。脫草繫於王遊。乞食沙門。顯鵝珠於死

師位義真示。

後。故能三觀佛乘。結三身於究竟。三種淨戒。開三因於初發。但圓珍宿因多幸。得遇勝緣。棄妄尋真。精祈戒品。庶使無上佛種。藉此敷榮。塵勞稠林。因茲殄滅。今契天長十年四月十五日。於比叡峰延曆寺一乘戒壇院。受菩薩大戒。伏願衆聖慈悲拔濟。謹和南疏。

天長十年四月十五日受菩薩戒沙彌圓珍謹疏

○乞戒疏

愛菩薩比丘圓珍。今蒙悲濟。秉授淨戒。納法在心。福河流注。伏乞現在傳戒和上。幸垂示名。永爲戒

驗。

○戒牒

夫出離之道。本資木叉。紹隆之要。功在尸羅。是故依菩薩羯磨。授金剛寶戒。宜堅護清禁。務存兼濟。成就菩提。光顯佛日。四月十五日。現在傳戒師。前入唐受法。比叡山延曆寺天台法華宗付法沙門傳燈大法師位義真示。

別當

從二位行大納言皇太子傳藤原朝臣 三守

從六位下行治部少錄高向朝臣 高主

正三位行權中納言藤原朝臣

諸陵頭從五位上和朝臣 家主

右三章柳田運藤原藏原雙鈎本ニ依テ之ヲ收ム。

○授傳燈住位僧綱牒團僧綱印 六箇所

僧綱

僧圓珍年廿三 滿五

今授傳燈住位

承和四年七月廿二日

大僧都傳燈大法師位豐安 威儀師傳燈大法師位信證

少僧都傳燈大法師位泰景 威儀師傳燈法師位金雄

少僧都傳燈大法師位

律師傳燈大法師位慈朝

權律師傳燈大法師位延祥

律師傳燈大法師位

律師傳燈大法師位

○勅授傳燈滿位牒天皇御璽 朱印五箇所

勅 傳燈住位僧圓珍年卅一 滿十

今授傳燈滿位

承和十年七月五日

○德圓阿闍梨印信

毗遮那如來曼荼羅所

阿闍梨陰缺上

阿尾羅呼缺中

阿羅波遮那下

灌頂傳授。金剛界五部曼荼羅。三十七尊。三種悉

地法。阿闍梨沙門德圓圖樣契印法。

大日本。承和九年五月十五日。梵釋寺鎮國道場。

十禪師比叡山延曆寺天台法華宗沙門傳燈法師位

德圓。卽於西塔院轉法輪鎮國道場。本師釋迦如

來像前。付三部三昧耶。牒弟子僧圓珍。

大唐開元朝。三藏大阿闍梨大善無畏。元是婆羅門國王子。從中天竺大那蘭陀寺來達漢境。傳大法輪。唐弟子僧義林阿闍梨。阿闍梨傳弟子僧順曉阿闍梨。阿闍梨大唐貞元廿一年四月十八日。於越府峯山頂道場。付本國。最澄阿闍梨。皆是國師供奉大德矣。澄阿闍梨去大同五年五月十四日。比叡山止觀院妙德道場。傳燈廣智阿闍梨。皆有印信。師即相付也。復澄阿遮梨去弘仁八年三月六日。下野州大慈山寺傳付弟子德圓。印署未蒙。大師遂沒去。天長七年潤十月十六日。爲取印信於野州大慈山道場。更受廣智阿闍梨。方給印信。今阿闍梨德圓嗣師跡。故傳授弟子僧圓珍。最後紹繼佛種。莫斷。廣智和上是第五付囑。沙門德圓第六付囑。僧圓珍第七付囑。暖暖舍光隨。機傳授普利。益有情。自他同期。佛努力努力。日本承和九年五月十五日書記。今佛法長劫不絕。阿闍梨沙門德圓。錄付弟子僧圓珍。

○勅授傳燈法師位牒天皇御覽朱印十一箇所

延曆寺

傳燈滿位僧圓珍年卅一萬十四

今授傳燈法師位。勅。棲山一紀。殊制法式。克忍艱澀。已遂其期。業履精勤。道心冲逸。令加褒進。以勸後侶。

承和十三年十二月廿二日

○議任真言學頭牒延曆寺印十三箇所

政所

傳燈滿位僧圓珍年卅一萬十四

專寺

右依衆議。擬任真言學頭。如件

承和十三年七月廿七日都維那傳燈住位僧承叡

上座傳燈滿位僧統操

寺主傳燈滿位僧仲曉

右五藏唐院御經藏秘製原本。依之ヲ收ム。別傳云。十三年七月二十七日。寺衙牒云。滿山大衆議云。圓珍大德雖年齒未深。習學顯密。博覽他宗。才操超倫。智略尤深。須擬任自宗學頭。令之陶練。長幼。進退上下者。寺衙隨牒。永爲

後驗。

○參議春澄善繩上大師書

久仰清風。未由面拜。素懷相睽。日夕惆悵。緣之淺也。機之生也。舍衛三億非僕誰也。但聞梨。昨日於傾對。他宗之碩學。談經論之大義。捷辯如流。遣他屈弱。是故一人諸臣。覺不感激。而彼明詮法師者。相之猛虎。獨步峨巒者也。如今當于卷舌。幾何掩面。可謂台山光榮。祇在茲時。善繩身在槐林。心馳華頂。妙法淳味訪而未得。冀聞梨。引入純圓之義海。使斷方便之疑網。弟子善繩稽首和南。

正月十六日

弟子善繩

天台珍座主法匠學亭

右春澄善繩書唐房行履錄所錄

年譜云。仁明天皇承和十四年丁卯。師年三十四歲。正月。師預大極殿吉祥會。肆辯入微。官僚聳聽。又與南京明詮。決擇大義。師問難激勵。馳雷懸河。詮酬答拙澀。詞理共屈。由是名喧朝野。是歲。勅爲定心院十師師。三代實錄云。善繩字名達。左京人也。撰修續日本後記二十卷。

云云

○勅授傳燈大法師位記

延曆寺天台宗傳燈法師位圓珍

右可任傳燈大法師位

勅。棲山一紀。涉獵三藏。業履精勤。道心中逸。宜加褒進。式光禪門。可依前件。主者施行。

嘉祥三年六月二十二日

中務卿四品兼行常陸國大守臣時康親王宣

從五位上中務大輔臣竝山王奉

從五位下中務少輔臣橋岑範行

○勅授傳燈大法師位牒天皇御覽朱印五箇所

傳燈法師位圓珍年卅一萬十四

延曆寺

今授傳燈大法師位

嘉祥三年六月十六日

右二章。唐院御經藏秘製ノ原書ニ依テ之ヲ收ム。

治部省 牒 ○充內供奉持念禪師牒

延曆寺天台宗傳燈大法師圓珍 年卅八 臘十九

右補 充內供奉持念禪師
牒。得 玄蕃寮解 備。僧正泰景等連狀備。前件大法師。精通戒律。持念真言。苦節年深。勤行匪懈。伏請准。勅舉。充內供奉持念禪師者。謹檢。去寶龜三年三月六日。勅。京畿七道諸國。簡擇苦行精勤少欲知足者。置為內供奉。割正稅稻。以給資精。無有所之者。僧圓珍合充。件選。右大臣宣奉。
勅宜依請者。准補既訖。仍以牒知。故牒。

嘉祥年三月二日少錄從七位下江大舫
少丞正六位上田秀道
少輔從五位下藤關雄

我國任十禪師時。祇有官省施行符。元來不給牒。身之驗。仍圓珍入唐之日。奏請蒙給牒。右大臣藤

太閣下。儘力營給之。大唐高官。無人不愛。皆抄取之。溫州刺史。越州副使。竝寫取此公驗。及中務位記。傳燈大法師位之位記也。云。內供奉牒與番切被押付之。今檢原牒。缺失而無。

○謝充內供奉表

傳燈大法師位圓珍謹言。圓珍伏戴天寬。枉辱光寵。精神競超。驚惶難名。竊以供奉之職。應授良材。由裏之賜。可賞勳將。而天照曲臨。雲波忽潤。脫以布褐。頓被紫衣。望超分外。恩過心表。圓珍荆戶薄質。蓬門賤流。本無智行之資。素闕目足之用。謬叨聖澤。無地狂悖。伏願夙拜日宮。祚添北極。夜遊月殿。等增龍宮。以奉酬無窮之願。以奉答不測之仁。莫堪惶慄之甚。奉表陳謝以聞。輕觸龍威。僭越何言。圓珍謹言。

嘉祥四年三月九日。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圓珍上表。

右上表文。唐房行履錄所錄

○御祈之卷數表

沙門圓珍□。蓮地。待時方敷。金輪在天。候御乃降。聖王休徵。何莫由斯。伏惟皇帝陛下。德邁義吳道隆。媯燧爰創。赤郊。百姓子來而悅。使式幸黃闕。萬國助祭而歡。心正靡而應。初啓恩而覃物。羣生蒙再送之仁。禪土洽惟新之慶。圓珍寄誠半腸。深祈冥加。專心全寶。殊望顯護。而天統調煩。白日炎壯。障翳緘藏。蒼虛雲晴。暗知上天駐駕。潛臨霄臺。下地張威。冥翊皇祐。維成之固。凌重磐。遐劫算之長。被輕衣。久既。而天地之心。去人不遠。聖賢之誓。分德在眼。焉。圓珍幸遇明時。謬居緇地。真俗異貫。臣子一心。須□□差不由。詣闕。丹心之喜。無人談之。謹舉纖誠。忝以奉賀。伏願鴻基爭。仙齡競天。輕觸龍威。伏深流汗。沙門圓珍誠恐誠惶謹言。
仁壽元年十二月一日。持念供奉沙門傳燈大法師位

上表

奉讀

法華經三百八十四卷每日一卷
金剛般若經三百八十四卷每日一卷
金剛壽命經一千九百二十卷每日五卷
不動尊真言十一萬九千遍每日三百遍
延命真言十一萬九千遍每日三百遍
傳燈大法師位
右十禪師圓珍始自仁壽二年正月一日。至于歸朝之日。奉為
聖主祈八幡明神。令沙彌二人居住城山四王院。勤勞修件事。仍當年日料附。筑前國權介。紀朝臣愛宕麻呂。言上如件。
仁壽二年十一月十五日。勾當肥前國講師傳燈住位僧法花一卷為八幡大神。因之亦始
不動呪千遍三百為國聖 三百奉宮中宮
右大臣元 三百為中納言元
一百為 內藏大夫

金剛經二卷一卷爲聖主一卷爲中將元

壽命經十卷半々如上

延命呪一千四百遍三百爲聖主三百爲中納言六百奉爲宮中宮右大臣元二百爲內藏大夫

仁壽二年十二月十四日 記上

以下草書

晚和上法院 文和四年九月十五日。天口口記事之時一現御引出物二件正本進入候。御卷數口番換候間書並者也。

○御祈禱轉經牒狀

謹牒 府衙

奉爲 國家轉經事

法華經一部八卷

仁王經一部二卷

大毘盧遮那真言二卷

金剛頂真言二卷

右以四月四日。向坐豐前國香美神社奉讀。

法華經一部八卷

仁王經一部二卷

大毘盧遮那真言二卷

金剛頂真言二卷

右同月七日。向筑前國竈門神社奉讀。

法華經一部八卷

仁王經一部二卷

大毘盧遮那真言二卷

金剛頂真言二卷

右同月九日。向同國住吉神社奉讀。

法華經一部八卷

仁王經一部二卷

大毘盧遮那真言二卷

金剛頂真言二卷

右同月十日。爲香椎名神於博太濱奉讀。

以前志在鎮國。殊致祈願。伏望人快豫。履方石

之堅。八道安泰。均維城之固。屏早湧於未然。懸秋

實於豐稔。仍錄事狀謹錄。

仁壽二年四月十三日。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圓珍

右二章。唐院御經藏祕契ノ原書ニ依テ之ヲ收ム。

○入唐和歌

文德天皇仁壽年時。大師奉勅入唐。三年七月十六日。自太宰府乘唐商欽良陣之船。到值嘉島。八月初九放船浮海。時大師作倭歌一揆。以期佛神冥應。

法乃船佐志天遊久身曾毛路毛路乃

神毛佛毛我遠美曾奈邊歌載勅集。國新古今二十釋教。

右倭歌。寺門傳記所錄

○入唐公驗

江州延曆寺僧圓珍

爲巡禮。共大唐商容超李延孝等入彼國狀。竝從者隨身經書衣物等。

僧圓珍字遠塵年四十一萬二十二

從者 僧豐智年卅三萬十三沙彌閑靜年卅一俗姓海譯語丁滿年卅八

物忠宗年卅二經生的良年卅五伯阿古滿年卅八

年廿八大全吉年廿三

隨身物 經書肆伍拾卷 三衣鉢器剃刀子雜資

具等 名目不注

右圓珍爲巡禮聖迹訪問師友。與伴商人等向大唐

國。恐到彼國所在鎮鋪不練。行由伏乞判付公驗

以爲憑據。伏聽處分。

牒件狀如前。謹牒。

仁壽三年七月一日。僧圓珍牒

任爲公驗。漆月五日。

勅勾當客使。鎮西府少監。藤有隆

○福州都督府公驗

福州都督府

日本國求法僧圓珍謹牒

爲巡禮。來到唐國狀。并從者隨身衣鉢等。

供奉僧圓珍年四十一萬二十二

從者 僧豐智年卅三萬十三沙彌閑靜年卅一俗姓海譯語丁滿

年卅八經生的良年卅五物忠宗年卅三大全吉年卅三伯

阿古滿年廿八 却隨李延孝船歸本國報平安不行

隨身物 經書四百五十卷 衣鉢剃刀子等 接

竈壹具

牒圓珍爲巡禮天台五臺山。并長安城青龍興善寺等。詢求聖教。來到。當府恐所在州縣鎮鋪不練行由。伏乞公驗。以爲憑據。謹連元赤。伏聽處分。
牒件狀如前。謹牒。

大中七年九月 日日本國求法僧圓珍牒

任爲公驗。十四日福府錄事參軍平仲。
日本國僧圓珍等漆人。往天台五臺山。兼往上都巡禮。仰所在子細勘過。玖月拾日。福建都團練左押衙充左廂都虞候林師廣。
福建海公鎮芳日本國僧圓珍。大中七年九月廿八日。勅。

○溫州安固縣公驗

鎮將朱補
□□署名難讀下同
溫州 安固縣 印赴州
日本國求法僧圓珍謹牒
爲巡禮來到 唐國狀。并從者隨身衣鉢等。

供奉僧圓珍 年四十一

從者 僧豐智 年卅三 沙彌閑靜 年卅一 譯語丁滿 年卅八 經生的良 年卅五 物忠宗 年卅二 大舍吉 年卅三 伯阿古滿 年廿八 却隨李孝船歸本國報平安不行
隨身物 經書四百五十卷 衣鉢剃刀子等 接 竈壹具

牒圓珍爲巡禮天台五臺山。并長安城青龍興善寺等。詢求聖教。來到。當縣恐所在州縣鎮鋪不練行由。伏乞公驗。以爲憑據。謹連元赤。伏聽處分。
牒件狀如前。謹牒。

大中七年十月 日日本國求法僧圓珍牒

○溫州橫陽縣公驗

任爲憑據。廿九日安固縣主簿知縣事。□□
溫州 橫陽縣 印越州
日本國求法僧圓珍謹牒
爲巡禮來到 唐國狀。并從者隨身衣鉢等。

供奉僧圓珍 年四十一
從者 僧豐智 年卅三 沙彌閑靜 年卅一 譯語丁滿 年卅八 經生的良 年卅五 物忠宗 年卅二 并大舍吉 年卅三 伯阿古滿 年廿八 却隨李孝船歸本國報平安不行
隨身物 經書四百五十卷 衣鉢剃刀子等 接 竈壹具
牒圓珍爲巡禮天台五臺山。并長安城青龍興善寺等。詢求聖教。來到。當縣恐所在州縣鎮鋪不練行由。伏乞公驗。以爲憑據。謹連元赤。伏聽處分。
牒件狀如前。謹牒。

大中七年十月 日日本國求法僧圓珍牒

○溫州永嘉縣公驗

溫州 永嘉縣
日本國求法僧圓珍謹牒
爲巡禮來到 唐國狀。并從者隨身衣鉢等
內供奉僧圓珍 年四十一

供奉僧圓珍 年四十一

從者 僧豐智 年卅三 沙彌閑靜 年卅一 譯語丁滿 年卅八 經生的良 年卅五 物忠宗 年卅二 大舍吉 年卅三 伯阿古滿 年廿八 却隨李孝船歸本國報平安不行
隨身物 經書四百五十卷 衣鉢剃刀子等 接 竈壹具

牒圓珍爲巡禮天台五臺山。并長安城青龍興善寺等。詢求聖教。來到。當縣恐所在州縣鎮鋪不練行由。伏乞公驗。以爲憑據。謹連元赤。伏聽處分。
牒件狀如前。謹牒。

大中七年十一月 日日本國求法僧圓珍牒

○台州黃巖縣公驗

任爲公驗。六日永嘉縣令行給
台州 黃巖縣
日本國求法僧圓珍謹牒
爲巡禮來到 唐國狀。并從者隨身衣鉢等
內供奉僧圓珍 年四十一

年卅八經生的良年卅五物忠宗年卅三大全吉
年卅三伯阿古滿年廿八却隨李延孝船歸
本國報平安不行
隨身物 經書并新求得都計七百卷 衣鉢剔刀
等 揆竈壹具

牒圓珍爲巡禮天台五臺山并長安城青龍興善寺等
詢求 聖教來到 當縣恐所在州縣鎮鋪不練行
由伏乞公驗以爲憑據謹連元赤伏聽處分
牒件狀如前謹牒

大中七年十一月日 日本國求法僧圓珍牒
任執此爲憑據廿三日啟

○台州臨海縣公驗

台州 臨海縣

日本國求法僧圓珍謹牒

爲巡禮來到 唐國狀并從者隨身衣鉢等

內供奉僧圓珍

年卅一

從者 僧豐智

年卅三

沙彌閑靜

年卅一

譯語丁滿

年卅八經生的良年卅五物忠宗年卅二大全吉

年卅三
團原牒脫伯阿以下一行恐脫今從之
隨身物 經書并新求得都計七百卷 衣鉢剔刀
等 揆竈壹具

牒圓珍爲巡禮天台五臺山并長安城青龍興善寺等
詢求 聖教來到 諸縣恐所在州縣鎮鋪不練
行由伏乞公驗以爲憑據謹連元赤伏聽處分
牒件狀如前謹牒

大中七年十二月日 日本國求法僧圓珍牒
任執此爲憑據六日令

○台州府公驗

台州 牒

當州今月壹日得開元寺主僧明秀狀稱日本國內
供奉賜紫衣僧圓珍等參入行者肆人都漆人從本國
來勘得譯語人丁滿狀謹具分折如後

僧參入

壹人內供奉賜紫衣僧圓珍

壹人僧小師豐智

譯語人丁滿 行者的良已上巡禮天台五臺山
及遊歷長安

壹僧小師閑靜 行者物忠宗大全吉并隨身經書

並留寄在國清寺

本國文牒并公驗共參人

牒得本書官典狀勘得譯語人丁滿狀稱日本國內
供奉賜紫衣求法僧圓珍今年七月十六日離本國至
今年九月十四日到福州從福州來至十二月一
日到當州開元寺稱往天台巡禮五臺山及遊歷
長安隨身衣鉢及經書並行者及本國行由文牒等謹具
勘得事由如前事須具事由申上省使者
郎中判具事由各申上者准狀給牒者故牒

大中漆年拾貳月參日 史陳派牒

攝司功參軍唐 員匪員字不齊

右八章柳田暹隱師藏原牒雙鈞本二依之ヲ收ム

○越州都督府過所

越州都督府

餘芳年編雜集

日本國內供奉 勅賜紫衣僧圓珍 年肆拾參行者丁滿
年伍拾驢馬兩頭并隨身經書衣鉢等

上都已來路次檢案內入貳驢兩頭並經書衣鉢等得
狀稱仁壽三年七月十六日離本國大中七年九月十四
日到唐國福州至八年九月二十日到越州開元寺
住聽習今欲略往兩京及五臺山等巡禮求法却來
此聽讀恐所在州縣鎮鋪關津堰寺不練行由伏乞
給往還過所勘得開元寺三綱僧長泰等狀同事須給
過所者准給者此已給訖幸依勘過

大中玖年參月拾玖日給

功曹參軍 參

府葉新

潼關五月十五日勘入

承息

○尙書省司門過所

尙書省司門

福壽寺僧圓珍年肆拾參行者丁滿年伍拾并隨身衣道

具功德等

韶廣兩浙已來。關坊主者上件人貳。今月日得萬年縣申。傳令欲歸本貫。觀省并往諸道州府。巡禮名山祖塔。恐所在關津守口。不練行由。請給過所。者准狀勘責狀。同此正准給符到奉行。

主事 袁參

都官員外郎判 令史戴敬悰

書令史

大中玖年拾壹月拾伍日下

蒲關十二月四日 勘出

丞郢

○乞台州公驗狀并公驗

天台山國清寺

陳隋二國師。智者大師遺法弟子。日本國上都比叡山延曆寺。天台法華宗內供奉賜紫僧圓珍。牒圓珍幼從釋門隨師習學。專至天台智者大師教文。本國今上潛龍之時。頻會顧問釋門玄理。久瞻天台

靈跡 大國風儀。至嘉祥三年

聖上登極。遂進狀求欲入 唐學法。當朝藤侍

郎相公 專與執奏。大尉相公 同力主持。

勅詔內供奉大德僧光定。因對重奏。至仁壽元年四月

十五日。遂蒙 恩許。藏部侍郎 奉宣 口勅。

賜給紫衣路糧等。便辭 勅至鎮西府。本曹判官藤

有陰。長史紀愛宕。准 勅供。賜糧食。至三年七月

十六日。隨新羅國人王超等船過海。唐大中七年

九月十四日達福州。伏蒙 觀察使妻中承 顧問。

安。堵於開元寺。復遇西國中天竺大那蘭陀寺。三藏般

若多羅。學梵字悉曇章。并授目多葉梵夾經等。至十

二月一日。達台州。蒙前使 李郎中 申報 省。

使。遂寄住國清寺。遍巡天台靈跡。幸依宿願抄習法

教。至今未足。圓珍謹以尋檢天台教法。傳東國。元由。

本是智者大師受法和尙 陳國師衡山慧思大師。大

建九年發願傳法。託生東國王宮。差人至衡嶽取

法華經。自製章疏。為國講讚。載於本國史記。後因

天台智者大師第五代弟子。揚州龍興寺律大德僧鑒真。天寶年中。聞本國取經於衡嶽。遂將天台止觀玄義等。遠以流。行本國。圓珍祖師內供奉大德僧最澄。父師義真。尋究西來教文。以知真正浩博出世之要。二人至延曆廿三年四月。奉詔過海。唐貞元廿年八月到明州。九月廿六日達臨海。蒙州牧陸郎中安置於龍興寺淨土院。遇郎中請天台山林寺傳法大德僧道邃講止觀。與本國勾當抄寫教法。并教菩薩戒。後入天台巡禮。廣又抄習。前後總計三百餘卷。又禪林寺傳教大德僧行滿。授智者大師納帽子禪鎮如意。并第六代祖師湛然禪師衲袈裟及法華經。至十二月七日。父師義真請國清寺律大德僧清翰文學等十人。為受小乘具足戒。巡學稍畢。即辭台州。蒙陸郎中一給與判印憑據。又看圖記。初傳教師鑒真。同學法兄。唐玄宗國師一行禪師。久傳天台教。開元四年。勅請入內。復遇西國中天竺那蘭陀寺無畏三藏。證法華三昧。對譯大毗盧遮那經。兼述義釋。傍引法華之要妙。

正辯。摠持之密門。通會諸教之千途。同歸醍醐之一味。伏以大教融會。師承有本。即開元初。南天竺菩提三藏。傳瑜伽十八會法。於京薦福寺。受三藏無畏胎藏教門。後傳於不空。無畏又學菩提閣梨十八會法。互為弟子。二法相合。始有祖宗。圓珍祖師最澄。曾覽大毘盧遮那義釋。及瑜伽經教。未遇親授。又從明州至會稽郡龍興寺。遇無畏三藏第三代傳法弟子內供奉順曉阿闍梨。親授大毘盧遮那摠持大教。并寫教法摠一百餘卷。廻至明州。五月十五日。蒙州牧鄭使君給與公驗。雙傳兩宗妙法。歸於本國。至今大行。圓珍幸遊大國。未觀皇都。遂將衣鉢道具。遠入京。大中八年九月七日。離天台。至越州開元寺。遇傳天台教弟子良諤闍梨。講授宗義。時決舊疑。九年五月廿一日。得達上都。寄住右街龍興寺。又於左街護國寺。內供奉持念傳教大德僧法全阿闍梨邊。受學毘盧遮那并瑜伽大教。許傳通。兼周遊遍禮三藏祖師無畏菩提不空舍利之塔。至十年六月四日。廻到國清寺。又將本國

天台宗弟子藤大尉相公。砂金一十三兩。與僧物外。同修。大師墳龕。并國清寺大佛殿。又祖師最澄。貞元年中。留錢帛於天台。造院以備後人。會昌年中。曾經沙汰。院舍隨例已去。圓珍遂遇越州商人詹景全劉仕獻渤海國商主李延孝英覺等。去大中十年九月。從日本國廻願。施錢四十千文。造住房三間。備後來學法僧侶。又小師閑靜標宗。先未受戒。蒙前使裴端公。賜給行由。往於東都。去十一年三月八日。求受具戒。訖。圓珍所抄習天台教法。摠持真文。及圖像道具等。謹如後錄。猶恐將歸本國。後學窠信反誤至教不行。圓珍幸遇使君下車。道俗清宴。伏乞分重之暇。垂大造於扶桑。賜准貞元年。陸郎中判印。以流海外。普化人天。善興。仁恩。福昌。二國。謹具懇款如前。伏聽處分。

唐大中十二年歲次戊寅閏二月 日。日本國天台宗內供奉賜紫僧圓珍牒。

以下公驗大師親寫
圓珍上人。遠辭本國。來超大唐。問法尋師。頗得宗旨。傳寫經義。益見精勤。洞曉清靜之門。深知生滅之理。懇請印狀。以表行由。便遂所懷。亦足為美。大中十二年四月八日。朝散大夫使持節。台州諸軍事守。台州刺史嚴修。批給。亦與附公驗本書。

○進所寫經卷目錄狀

日本國尋學僧圓珍

牒。圓珍異域微僧。自越萬里深幽。得達大國。幸遇明時。抄習教文。經今六載。將欲還本國。部帙近四百餘卷。實慮後學未信。求假依憑。伏遇使君。國之大賢。遠育海嶠。輒欲將所習目錄。乞准貞元廿一年。陸郎中判印。以為本國得法信。永滌昏迷。伏乞使君仁恩。特垂大造。哀矜懇款。塵竄旌威。伏乞遠被扶桑。冀光釋教。謹呈所寫得經卷數并憑據狀等。隨狀錄上。下情無任兢惶戰懼。伏聽處分。牒件狀謹具如前。謹牒。

大中十二年閏二月 日。日本國尋學僧圓珍狀
○乞台州公據印信狀
日本國求法僧圓珍

右圓珍。今月五日。具事由乞賜准舊例。將所寫得經卷數。竝請憑據狀等。謹隨狀呈。伏蒙使君仁恩。持賜披覽。且圓珍差小師行者。送前件經教歸本國。取四月上旬進發。所請大唐憑印信。伏乞使君仁恩。特賜准前例。處分。下情無任兢惶瞻望。伏以功德莫大於傳法利。益衆生之本。圓珍所抄習經教。若得大唐使君批給。兩字及印信。本國方信。傳得天台法教。如不得憑據印信。招後學之反誤。永失功德之因。伏以情切。伏乞使君仁慈。哀念遐方幽微。特開大造。賜一兩字。設書日月。得達外國。日下匡輔法輪。輒敢再塵。竄

旌威。伏聽處分。牒件狀謹具如前。謹牒。

○再乞公據印信狀
日本國僧圓珍

右圓珍。去大中七年。奉本國恩命。到此州。傳天台法教。今寫得教四百餘卷。差小師行者。押送歸本國。今有國商人李延孝。取今月上旬進發。且圓珍去三月五日。具事由過狀。竝所寫得經卷數。呈上。使君乞公據印信。未蒙賜判。給。今欲歸天台。取經趁船。信進發。伏乞使君仁恩。特賜批憑兩字。兼乞印信。到本國。審知是大唐使君樂土天台法教。今謹再冒犯旌威。陳請。伏聽處分。牒件狀如前。謹牒。

大中十二年四月一日。日本國求法僧圓珍狀

○謝賜公據印信狀

日本國求法僧圓珍

右圓珍。遠辭鄉國。幸達大邦。求獲真正出家

之乘。伏遇

使君特垂

大造。恩獎逾越。批印誠懇。行由荷載。山

丘。終身感惕。法輝

二國福流。萬代永特奉資

使君旌威。圓珍言辭。窮申不及。謹專狀陳。謝無任

慙惶戰懼之至。謹具如前。伏聽處分。

大和十二年四月九日。日本國僧圓珍狀

○請弘傳真言止觀兩宗官牒狀

十禪師延曆寺前入唐求法傳燈大法師位圓珍謹言

請准

右圓珍伏以。承和聖主登極之載。讀大毘盧遮那經

年分奉試。及第蒙度。依式一紀棲山。習學真言止觀

之宗。而因昔抹殺草云。遺師主早從。蒙舟。贊仰無地。如。橫思。母。慈問之至。在。日若。夜。受共。同學等。至再至三。議。

來法事。終以七年十一月七日。自修願文。詣比。寂明神廟。每。禱。入唐學法之願。從。彼。已。後。候。覓。便。宜。未。會。其。主。遂。遇。

披天台山圖。恆瞻華頂石橋之形勝。未遇良緣。久以

存思。爰至。田巴聖亭。主國伏蒙特賜。恩許出

界。嘉祥四年四月十五日。辭京輦。向大宰府。五月二十

四日得達前處。以無便船。便寄住城山四王院。至

仁壽二年閏八月。值大唐國商人欽良暉交關船來。三年

七月十六日。上船到值嘉島。停泊鳴浦。八月初九日放

船入海。十三日申時。望見高山。緣北風。十四日辰

頭。漂到彼山脚。所謂流球國。喫人之地。四方無風。莫知

所趣。忽遇異風。指乾維。行。申尅見小山。子夜至

止脚下。十五日午遂獲著岸。而未知何國界。便問所

在。知此大唐國嶺南道福州連江縣。于時國號大中

七年矣。合船喜躍。如死得甦。十六日上州。便宿海口

鎮。鎮將朱浦。慰勸安存。具狀申州。十七日達州下

郭門外。竝以報使。當時觀察使金紫光祿大夫。御

史中承。福建都團練處置等使。兼福州刺史章署。差使

軍將林師準。存問。十九日上州。相看左廂都侯處。兼

押衙林師虞。纔見喜歡。猶如舊識。二十一日相看觀察

使。非甚顧問。安塔於開元寺。優給生料。兼仰網維供。給

素飯。即於寺中。遇中天竺摩揭陀國。大那蘭陀寺。三藏

般若恒羅。受學梵字悉曇章。兼授金剛界大悲胎藏大

日佛印曼蘇室利七俱胝尊印法法下。有。瑜伽。二。字。梵。夾。經。等。又。遇。

當寺講律沙門存式。蒙捨與四分律疏。及嘉祥。慈恩。

兩家法華經疏。花嚴。涅槃。俱舍等疏。義近二百餘卷。更

有處士林儒。自捨錢帛與寫。本國所缺法文。遠充流

行。行。下。背。傍。云。寺。主。僧。惠。灌。借。問。五。筆。和。尚。在。無。圓。珍。情。知。此。故。大。僧。正。空。海。口。法。師。便。答。亡。化。惠。灌。提。胸。悲。慕。稱。歎。異。美。未。二。

論。有。九月二十日辭使向北。重蒙優賞。十月中旬

入溫州界。過安固縣。至永嘉郡。道俗相喜。甚與安泊。

十二月初一日。得達台州臨海郡。權下開元寺。此。貞。元。年。龍。興。寺。基。

便逢老宿僧。州。僧。正。四。字。知。建。斯。乃。貞。元。年。末。天。台。山。國。清。

寺律大德僧清翰。和。尚。二。字。入。室。弟。子。也。乍。見。歡。喜。宛。如。骨。

肉。捨與維摩因明二部疏義。又相看刺史工部郎中李

肇。法號最澄。其人操行宛如常不輕。唯貴慈悲。卑謙為

心。於禪林寺造傳法院。設後來人。會昌年中說亡縱

拆破。今開圓珍彼子姪矣。若有餘計。繼祖師跡者。圓

珍敬諾不示聊。恐。聊。建。院。舍。充。務。學。者。事。載。台。公。驗。

九月七日。緣當寺新置僧房狹。復造三間房。備後學

僧侶。事由具載台州公驗。仍不煩申。法。號。以。下。原。本。草。書。恐。遺。考。文。

具行由。申上。省使。兼給公驗。十三日遂達。唐興

縣。相看縣官。暫歇國清寺麻宅。當時網維徒衆。摠來相

迎。晚頭入寺。相見衆僧。而松林鬱茂。十里挾路。旗樹

璀璨。五嶺抱寺。雙澗合流。智。者。因。此。呼。為。雙。溪。道。場。四絕希世。智

者真影。儼坐禪床。普明錫泉。潺灑殿良。昔聞今見。宛如

符契。當時貞元年。年。下。有。大。律。師。兼。四。字。七大德僧。文學老宿。門人。僧

清觀元璋等。安置同房。視如兄弟。又有貞元年中禪林

寺傳教大德僧道邃。和尚入室。廣修和尙。聽習弟子。僧物

外。長講止觀傳。大師教。乍見歡喜。稱我同門。感

勸安排。十四留學僧圓載。從越州來。於國清寺相接

喜慰。即以分付。本朝勅傳燈大法師位之牒。圓載捧

載歡躍。具如彼謝表。大中八年二月上。禪林寺。便

禮 定光禪師菩提之樹。又拜 智者大師留身之墳。金銀兩地南北交頭。植松生竹。東西婆娑。路由其中到禪林寺。陳宣帝時號修禪寺。斯則 智者傳法之地。又號銀地道場。次於寺巽有石象道場。是智者感得普賢乘象降來摩頂之處。古來相傳。普賢白象化為大石。樣圖不異。真象所以稱石馬道場。便於象南石窟。窟下有石。大師坐禪椅子。西邊磐石。敲之出聲。似本國吳鼓。世云。智者說法槌之集。象東兩石相對。形似屏風。中間有石篋。模樣如大箱。其高八尺許。云上古賢人集。天下要文。納斯篋中。唯 智者開見之降。此未有其人。又從禪林寺北行六十餘里。至天台山最高之峯。號曰華頂。此則 智者安居降伏天魔感得神僧之地焉。苦竹旄旆。茶樹結林。甘泉橫流。人物棲息。次下華頂却到山脚。隨溪而下。至於石橋。橋樣如梁。石梁橫渡深谷。流水萬丈。其聲似雷。凡人乍見。殆失精神。曩時天竺國沙門白道猷。尋來過橋。親見羅漢。正是

其地也。四珍數日巡禮已畢。還至國清坐夏。就僧物外邊。請本抄寫天台教法。近二百本。又將今上在春宮日。送供 智者大師影砂金卅兩。修其墳塔。及以國清佛殿。合國讚揚。不可勝記。其事具於台州公驗。九月七日。出台山向越府。於開元寺相遇。天台智者大師第九代傳法弟子沙門良諤。講授宗旨時。決舊疑。兼抄法文。以補未足。未足下背傍云。次話道兄僧入天台。擊口。看國清止觀。仁閣梨。多好師德。何以不座主物外。又同前談。四珍。大中九年二月廿九日。辭吳入漢。共僧圓載。結伴而行。五月六日。得到東京洛陽之城。洛陽下有從。從上東之門。入一日。停住。七日自徽安之門。出至磁澗宿。次過新安。至缺門。緣雨止住十日。過三壕五谷等難處。廿一日。遂達上都長安城。權住春明門外。六月初三日。拜見唐故中天竺大那蘭陀寺三藏善無畏阿闍梨第五代傳法弟子。左街青龍寺傳教和尚前長生殿。持念供奉大德僧。法全阿闍梨。蒙許授受瑜伽宗旨。此即延曆寺傳教阿闍梨圓仁大法師受法和尚矣。圓仁下背傍殺草云。和尙再三談。圓仁閣梨。開法甚細。閣梨與吾問法甚。雅採殊妙。數日逢見

本國巡禮僧田口圓覺。以為良導。七月一日。寄住右街崇化坊龍興寺。本名經。淨土院僧雲居房。在長安城下。七月十五日。共僧圓載。入大悲胎藏壇。授學大法灌頂。即授受胎藏大瑜伽。畢。次入金剛界九會大曼荼羅道場。沐浴智灌頂水。授學大供養最上乘教。并兩部諸尊瑜伽。及蘇悉地大法等。畢。兼召供奉畫工刁慶等。於龍興寺圖繪大曼荼羅像。青龍和尚始終檢校。僧圓覺專與勾當。為國竭力。其下背傍殺草云。此故貞元年中。慧果阿闍梨親事弟子。恒讚。空海大法師。聰明口。兼五筆等。次又於青龍寺東塔院。義真阿闍梨。此圓仁大法師受法和上。也。義舟考。竝稱嘆圓仁大法師。細念深慧。委探秘教。兼當雅操。至十一月初三日。團珍詣和尙處。諮請。請下。和

教灌頂事。和尙慈悲便四字。答曰。我早許汝。更無可作。若要入壇任爾情者。仍四日排比香花供養賢聖。當日入定受三昧耶戒。五日五更。蒙授傳兩部大教阿闍梨位。團位下有。灌頂。即得般若菩薩。大虛空藏菩薩。轉法輪大菩薩。和尚授記曰。汝蒙大毗盧遮那般若母之加持。遊步阿字法性之大空。傳一切如來最上乘教者。團珍又捨

十千錢。供合寺大衆。復冬至日。至左街大興善寺。不空三藏院。禮拜三藏和尚骨塔。并見三藏和尚上二字。第三代傳法弟子三藏沙門智慧輪阿闍梨。參入道場。禮拜壇像。更至右街千福寺多寶塔院。拜見南岳思大師。團下天台。有及字。智者大師真影。抄取兩大師碑文。追寫真容。次巡莊嚴。西明。慈恩。興福。薦福寺等。廿七日。團珍共僧圓覺。拜辭本師。出長安城。從春明之門。指東渭橋行。廿八日。過橋漸行。至櫟陽縣。止同州城。次渡蒲關。即到舜城。則此河中府矣。見黃河兩岸各有鐵牛四頭。以鑿繫脚。縛船為浮橋之基。便傍中條山。向東而行。路側見古劍匠莫耶之墓。團下。有便字。看解縣鹽池。從於柳谷。至陝府。背後方過黃河。遞進行過莫耶鑄劍之地。自硤石官路。而登有陝字。土嶺。入洛州界。十二月十七日。踏雪沒膝。至東都龍門伊水之西。廣化之寺。禮拜無畏三藏和尚舍利之塔。就沙門道圓。團下。有邊字。授三藏和上碑。流傳海東。十八日。又踏大雪。至東都。從長夏門。入至水南溫

柔坊新寺羅王子宅。專知官王原。甚與安堵。乘閑詣于大聖善寺無畏三藏舊院。禮拜真容。其後遊歷敬愛安國佛授記寺。天宮荷澤等諸寺。敬愛古號。大中十年正月十三日。與圓覺等。廻至龍門西崗。尋金剛智阿闍梨墳塔。遂獲禮拜。兼抄塔銘。便於伊川東邊。望見故大保同保下有義白。居易之墓。十五日。辭洛向吳。至于河陽。過懷州界。古書云。河內即是地也。到于河陰縣。從滑鄭界。至止大梁。雇船入汴河。至淮水之陰普光王寺。此則大聖僧伽和尚留身行化之地矣。五月晦至越州。相石良諸座主。蒙捨與天台法華玄義一本十卷。毗陵妙樂寺天台法華疏記一十卷。剡川石鼓寺天台法華私志一十卷。法花諸品要義一卷。都三十五卷法文。從此拜別向天台山。六月初四日。廻至天台山下。國清寺。國清寺。本國。寺中有僧。法名惠明。年八十餘。談次語曰。貞元年末。從日圓參尋訪舊事。祖師最澄大法師。貞元年中。留錢帛於禪林寺。造院備後來學法侶。而會昌年中僧人遭難。院舍隨

去。仍於國清寺造三間房。填先師之願。至十月初。台州刺史朝議郎殿中端公勅賜緋金魚袋表謨。帖唐興縣追命圓珍。甚賜安存。猶如父母。大中十一年十月秩滿歸京。十二年正月。刺史朝散大夫。勅賜緋金魚袋。嚴脩睦。新下台州。二月初頭。至州相看。篤蒙存問。便修拾求法來由。及所獲經論目錄。准貞元例。請押判印。國恩所致。遂于所懷。六月八日辭州。上商人李延孝船。本朝天安二年六月廿二日。廻至大宰府客館。八月幸蒙。先朝勅追十二月廿七日的達。帝都三年正月十六日。伏蒙。御覽。御願兩部大曼荼羅像。賜收領訖。竊以。先事之不忘。則後來之良軌焉。圓珍伏檢舊例。祖師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最澄。法師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義真。延曆年中。奉勅入唐請益歸朝之日。並蒙給勅印公驗。又前入唐天台請益十禪師圓仁大法師。復命之時。請春秋二季永修灌頂。兼加金剛頂蘇悉地兩業年分度者。竝蒙報符。大興師風。皆

納延曆寺藏。永爲不朽之驗。圓珍冒死求獲。摠持真文佛像法具。竝天台本宗教迹等。稍近千軸。以添先師之遺跡。奉翼皇王之至化。伏乞准例蒙給牒身公驗。隨力流傳。推護國家。酬先師恩。謹錄求法來由。兼以奉進目錄。伏請天裁。謹言。

貞觀五年三月七日。

十禪師延曆寺前入唐求法傳燈大法師位 狀

團清書本云

貞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前入唐求法十禪師延曆寺傳燈大法師位

右請弘傳官牒狀ハ其清書本官牒前本ト字句出沒ナキガ故ニ復出スルコトヲ要セズ。然ルニ草本ハ異同一準ナラザルヲ以テ。參照ニ資センガ爲メ今草本ヲ用ヒタリ。又草本ハ面背兩書ス。(背ハ初稿面ハ第二稿)故ニ先ニ面ヲ寫シ更ニ背ヲ校シテ面背併テ通觀セシム。乃チ背書ノ相違ハ右傍ニ之ヲ示シ。其缺略セルモノハ左傍線ヲ以テ之ヲ標シタリ。又背書中抹殺セルモノナリト雖トモ。參考史料トシテ捨テ難キモノハ煩チ厭ハズ之ヲ載セタリ。

○弘傳真言止觀兩宗官牒

太政官 牒

十禪師延曆寺傳燈大法師位圓珍年五十三 〔團年五等七〕

右團右後本圓珍奏狀稱。伏以。承和。聖上登極之載。紀接山。習學遮那止觀之宗。而每披天台山圖。恆瞻華頂石橋之形勝。未遇良緣。久以存思。爰至田邑聖主享國。伏蒙特賜恩許。出界。嘉祥四年四月十五日。辭京輦向大宰府。五月二十四日得達。前處。以無便船。暫寄住城山四王院。更蒙天恩賜給月糧。少監正六位上藤原朝臣有蔭。筑前介正六位上紀朝臣愛宕麻呂。勾當其事。至仁壽團仁前本缺二年閏八月。值大唐國商人欽良暉交關船來。三年七月十六日。上船到值嘉島。停泊鳴浦。八月初九日放船入海。十三日申時。望見高山。緣北風故團敏實錄寫本。十四日辰頭。漂到彼山脚。所謂琉球國喫人之地。四方無風。莫知所趣。忽遇巽風。指乾維行。申尅見小山。子。夜至。止脚下。十五日午遂獲著岸。而未知何國

界便問所在。知此大唐國嶺南道福州連江縣界。于時國號大中七年矣。合船喜躍。如死得蘇。十六日上州。便宿海口鎮。鎮將朱浦。慰勸安存。具狀申州。十七日達州下郭門外。巡。並報。主使。當時觀察使。金紫光祿大夫。御史中丞。福建都。團練處置等使。兼福州刺史。韋署。差使軍將林師準。存問。十九日上州。相看左廂都虞侯兼押衙林師虞。纔見喜歡。猶如舊識。二十一日相看。觀察使。非甚顧問。安堵於開元寺。優給生料。兼仰。綱維供。給素飯。綱維飯後本。即於寺中。遇中天竺摩揭陀國。大那蘭陀寺。三藏般若恒羅。受學梵字悉曇章。兼授金剛界大悲胎藏大日佛印。七俱知。曼素室利印法。梵夾經等。又遇。當時講律大德僧存式。蒙捨。與四分律東塔疏。及嘉祥。慈恩。兩家法華經疏。華嚴。涅槃。俱舍等疏義。近二百卷二後本。餘卷。更有處士林儒。自捨。錢帛。與寫本國所缺法文。遠充。流行。九月二十日辭。使向北。重蒙。優賞。十月中旬入。溫州界。過江口鎮。至。橫陽縣。停。住郭下。相看縣官承將仕郎許

邴。給。兩隻船。差二人夫。送至。州下。過安固縣。縣南有北有。到永嘉郡。相看刺史。勅賜緋金魚袋。將作監裴開。與安存給。生料。道俗相喜甚。以安。泊於開元寺。遇臨壇大德僧宗本。開梨。授四分新疏。俱舍論。楞伽經疏。十二月初一日。得達。台州臨海郡。權下。開元寺。此貞元年龍興。便逢。老宿僧知建。斯乃貞元年末。天台山國清寺律大德僧清翰入室弟子也。乍見喜歡。宛如骨肉。捨與維摩因明二部疏義。又看。刺史工部郎中。勅賜緋金魚袋。李肇。蒙具。行由。申。上省使。兼給公驗。自。州官。入寺慰問。十三日遂達。唐興縣。相。見縣官。暫謁。國清寺麻宅。當時綱維徒衆。摠來相迎。晚頭至。寺相。看衆僧。而松林鬱茂。十里挾路。琪樹璀璨。五嶺抱。寺。雙澗合流。智者因。此呼。四絕標奇。智者真容安。坐禪床。普明錫泉。潺澗殿。昔聞今見宛如符契。當時貞元年中七大德僧。文學老宿門人。僧清觀元璋。安置同房。視如兄弟。又有貞元年中禪林寺傳教大德僧道遂和尚入室。廣修和尚聽習弟子僧物外。長。講止觀。傳。大師教。乍見

歡喜。慰勸安排。十四日留學僧圓載。從。越州。來。於國清寺。相接喜慰。大中八年二月上。禪林寺。便禮。定光禪師菩提之樹。又拜。智者大師留身之墳。金地銀地南北交頭。植松生竹東西婆娑。路由。其中至。禪林寺。陳宣帝時號。修禪寺。斯則。智者傳法之地。又號。銀地道場。次於。寺巽。有。石象道場。此。智者大師感。得普賢乘。象降來摩頂之處。古來相傳。普賢白象化為。大石。樣圖不。異。真象。所以稱。石象道場。便於。象南石窟。有。大師坐禪椅子。西邊磐石。敲之。出。聲。似。于本國吳鼓。所有也。世云。智者說法槌。之集衆。象東兩石相對。形似。屏風。中間有。石簀。摸樣如。大箱。其高八尺許。云上。古賢人集。天下要文。納斯簀中。唯。智者開見之。餘未。有其人。又從。禪林寺。北行二十五許里。山趾有。亭子。曰。捫蘿亭。浙東觀察使。御史中丞。承後本。孟簡所建。仍字之曰。孟中承亭子。從此行卅五許里。至。天台山最高之峯。號曰。華頂。此則智者安居降。伏天魔。感。得神僧之地焉。招手之石見在。定光之迹恆新。苦竹豔豔。茶

樹成林。林邊亭子曰。倒景亭。甘泉橫流。人物棲息。次下。華頂。却到。山脚。隨溪而下。至。步雲亭宿。來日又傍溪行。至于石橋。樣如。梁。古稱。橫互。深谷。流水萬丈。其聲如雷。凡人乍見殆失精神。曩時天竺國沙門白道猷。尋來過橋親見。羅漢。正此其地也。事具。山記。不能委敘。圓珍數日巡禮已畢。還至。國清坐夏。就。僧物外邊。請本抄。寫天台教法。近三百卷。又將。太政大臣。台州公驗稱。送供。智者大師影砂金冊兩。修。其墳塔及。以國清佛殿。合國讚揚。不可。勝記。其事具。於台州公驗。九月七日。出。台山。向。越府。於開元寺相遇。天台智者大師第九代傳法弟子沙門良諤。講授宗旨。時。決。舊疑。兼抄。法文。以補。未。足。大中九年二月。請得越府公驗。二十九日辭。衆入。漢。便至。蘇州。緣疾寄。宿衙前同十將徐公直宅。直盡。力看病。四月上旬。僧圓載落後。趁來。從此共行。五月六日。得到。東都洛陽之城。從。上東之門。入。一日。停住。七日。自。徽安之門。出。至。礪澗。宿。次過。新安。至。歎門。緣。雨止住。十日過。三壕五谷等

難處至陝府宿。二十一日遂達上都長安城。權住春明門外。六月初三日。拜見唐中天竺大那蘭陀寺。三藏善無畏阿闍梨第五代傳法弟子。左街青龍寺傳教和尚。前長生殿持念供奉。大德僧法全阿闍梨。蒙許授受瑜伽宗旨。和尚即與大瑜伽法文。不日而抄得。無任喜躍之切。數日入城。權寄左街崇化坊。逢見本國巡禮僧田口圓覺。以為良導。七月一日移住右街崇化坊龍興寺。本名行寺。淨土院新羅國禪僧雲居房。七月十五日。共僧圓載入大悲胎藏壇。授學大法灌頂。即授受胎藏大瑜伽畢。十月初三日。入金剛界九會大曼荼羅道場。沐五智灌頂水。授學大瑜伽根本大教王最上乘教。并兩部諸尊瑜伽及蘇悉地羯羅大法等。畢。兼召供奉畫工刁慶等。於龍興寺。圖繪

聖。當日人定受三昧耶戒。五更蒙授傳兩部大教阿闍梨位灌頂。即得般若母菩薩。大虛空藏菩薩。轉法輪大菩薩。和尚授記曰。汝蒙大盧遮那般若母之加持。遊步阿字法性之大空。傳一切如來最上乘教者。圓珍又捨十千錢供合寺大眾。復冬至日。至街東大興善寺不空三藏和尚院。禮拜三藏和尚骨塔。竝見三藏第三代傳法弟子。三藏沙門智慧輪阿闍梨。參入道場。禮拜聖衆。諸承兩部大曼荼羅教祕旨。兼授新譯持念經法。更至街西千福寺多寶塔院。拜見陳國師南岳思大師。陳隋二帝師天台智者真影。抄取兩大師碑文。後寫真容一部。及碑本。次巡莊嚴西明慈恩興福崇福善福寺等。廿七日圓珍共僧圓覺。拜辭本師。出長安城。從春明之門。指東渭橋行。廿八日過橋漸行。從櫟陽縣至同州城。次渡蒲開。即到舜城。此河中府矣。黃河兩岸各有鐵牛四頭。以鎖繫脚。縛船為浮橋之基。便出府門。傍中條山向東而行。器側見古劍匠莫耶之墓。又看解縣鹽池。從於柳谷至陝府。背後方過

黃河宿府城內。甘棠驛邊邈邈行。過莫耶鑄劍之地。自硤石官路而登土嶺。入洛州界。十二月十七日。踏雪沒膝。至東都龍門伊水之西廣化之寺。禮拜無畏三藏和尚舍利之塔。沙門道圓授三藏碑一本。流傳海東。十八日又踏大雪至東京。從長夏門入至水南溫柔坊新羅王子宅。專知宅官王原。甚與安塔。乘閑詣于大聖善寺。善無畏三藏舊院。禮拜真容。向後遊歷敬愛寺號佛授記寺。安國。天宮。荷澤等諸寺。大中十年正月十三日。與圓覺等。廻至龍門西崗。尋三藏金剛智阿闍梨墳塔。遂獲禮拜。兼抄塔銘。便望伊川東岸看故太保白居易之墓。十五日辭洛向吳。至止河陽。自懷州界河內地是也。至黃河上船。渡河十里到河陰縣。積漸行過鄭滑堤。方達大梁。雇船入汴水。至淮河之陰。普光王寺。此則大聖僧伽和尚留肉身行化之地矣。次過淮南浙西。五月晦廻到越州開元寺。相着良謂闍梨。蒙捨與天台法華玄義一本十卷。毗陵妙樂寺天台法華疏記一十卷。剡川石鼓寺天台法華私志十四卷。法花諸品要義一卷。

都卅五卷法文。從此拜別。向天台山。六月初四日。得達國清寺。圓珍尋訪舊事。祖師最澄大律師。貞元年中。留錢帛於禪林寺。造院備後來學法僧侶。而會昌年中。僧人遭難。院舍隨去。仍將右大臣給圓珍。充路糧砂金丹兩買材木。於國清寺止觀院。起止觀堂。備長講之設。又造三間房。填祖師之願。即請僧清觀為主持人。至十月初。台州刺史朝議郎殿中端公。勅賜緋金魚袋表讓。帖唐興縣追命圓珍。甚與安存。猶如父母。歸寺之日。殊給驛馬。圓珍辭恩不敢受。端公更帖驛館。次供素飯。差館子家丁各一人。送至國清。大中十一年十月秩滿歸京。十二年正月。刺史朝散大夫。勅賜緋金魚袋嚴脩陸。新下台州。圓珍二月初頭。至州相看。篤蒙存問。便修拾求法來由及經論目錄。准貞元例請押判印。國恩所致。遂于所懷。六月八日辭州。上商人李延孝船過海。十七日申頭。南海望見高山。十八日丑仗。至止山島。下碇停住待天明。十九日平明。傍山行至。本國西界肥前國國後本松浦縣管

曼美樂琦。天安二年六月廿二日。廻至大宰府鴻臚館。八月十四日。幸蒙先朝勅。追十二月廿七日。的達。帝都。三年正月十六日。伏蒙今天召對。御覽。御願胎藏金剛界兩部大曼荼羅像。賜收領。訖。竊以先事之亡。亡則後來之良軌焉。圓珍謹檢舊例。祖師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最澄。父師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義真。延曆年中。奉勅入唐請益。歸朝之日。並蒙給勅印公驗。又師兄前入唐天台宗請益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圓仁。復命之時。請春秋二季永修灌頂。兼加金剛頂經。蘇悉地經。業年分度者。並蒙得符。中興師風。皆為永代不朽之驗也。圓珍殉命求獲。摠持真文佛像法具。並天台本宗教述。及諸宗法文。稍過千軸。以添先師之遺跡。奉翼皇王之至化。伏乞准例蒙給牌身。公驗。兼下知所由。隨力流轉。擁護國家。利樂羣生。酬先師恩。謹具求法來由。伏聽天裁者。右大臣宣奉。勅如聞真言止觀兩教之宗。

同號醍醐。俱稱深祕。必須師資授受。父子相傳。苟無機緣。難遇難悟。法師在於本朝。苦學此道。遊歷漢家。更通要妙。實國實後本。可弘宣奧理。以為國家城壘。宜依所陳下知所司。許其演說。增光慧炬者。今依宣旨與之公驗。國驗下後本有。故照二字。

貞觀八年五月廿九日。正六位上行左少史刑部造真鯨。國驗下後本有。故照二字。

參議正四位下行左大辨兼勘解由長官南淵朝臣年名。國年名二。字後本無。

(前本與書)此公驗印後入手。而一兩字頗以不正。更書斐紙。再請內印。事須毀先留後印。緣此本印迹分明。後本不及。請史官留之雙存。圓珍手記。(後本與書)

貞觀八年十一月。日。祕書少判官時原春風宿禰與圓珍書。此公驗。本□□萬侶朝臣左少史刑部真鯨造。專與主持初後之事。恐他□□故記。九年三月九日。沙門圓珍。標抽並刑史兄裝之。又此公驗二。本。今以斐紙本為正也。珍記。

以上十章。唐院御經藏祕變ノ原書ニ依テ之ヲ收ム。右弘傳真言止觀兩宗官牒ハ先二前本ヲ寫シ更ニ後本ヲ校シタリ。敬長師日新錄云。天皇御覽之朱印。從始迄終。終連接點。鑿之。前本百二十九箇所後本難見。初本補楷。〔圖二十三字詰〕後本文字頗大。〔圖十四字詰〕兩本連珠。實是臨池之美觀也。至祖師之玄致。則實仰寧竭。

○左少史刑部真鯨書狀

公驗二卷先一卷新一卷

□□例。自謹捺印了。即勞裝今日持侍固御物表。不俱□□申付廻使。到乞昭領。和氏□□案隨寫得且勒。奉近江。竝狀。令勒加脫漏物。昨日奉右大□□司已了。晦日念々不宣謹狀。

十二月卅日。左少史刑部真鯨

貞觀九年正月一日。此狀入手。並公驗二卷新先各一卷

沙門圓珍記

右書狀原書大谷大學ニ藏ス。稻葉圓成師ノ寫ニテ寄與スル所ナリ。謹テ好意ヲ謝ス。

○勅任園城寺別當公驗

園城寺

右太政官今日下。近江國府滋賀郡。擬大領大友村主夜須良麻呂解狀。謹檢案內。太政官貞觀四年十月十七日下。國傳。彼國解僞。擬大領從八位上大友村主黑主等解僞。伴寺停講讀攝領以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圓珍。任別當令加修治兼演法音者。國司覆審所陳有實。謹請官裁者。右大臣宣奉。勅依請者。乃至望請長為天台別院。以伴圓珍作主持之人。其別當者。先舉用圓珍血脈。若無人者。及同宗。於彼此中。智行兼具少欲知足堪能者。便令寺家簡定。加國印署進官補任。一任後無犯過者不聽輒替。然則莫問諸院。無妨本願。謹請官裁者。右大臣宣奉。勅者。國宜承知依宣行之。寺宜承知。牒到准狀。故牒。

貞觀八年五月十四日

正六位上行左大史高階宿禰八鈞奉

從四位下行左大辨兼皇太后宮亮藤原朝臣

右公驗。唐房行履錄所錄

○定三井四至奏狀
三井寺

請國郡判捨本四至可近約堺四至事

東限海棹立。南限南下路金塚南邊下路。

西限界堺峯。北限新羅明神現在谷山越道並下陌。

右寺家所領地之四至。元是建立檀越大友與多之先祖

大友太政大臣執行天下之時。此處爲彼家地堺。其

四至甚廣博也。今爲寺領之間。此寺號定額寺。講師

攝領執行寺務之程。人言詔曲。寺家公驗。自恣取得

替去任之際。不返納寺庫。爰知此由輩。偷請國

判之處。不察寺領之由。暗被與判也。仍稱私領地。

或輩無券文。號祖財有相論。然而遂依道理。相避

之處。不進避文。進施入文。隨則寺請國郡判。先畢。

今思情者。件本四至廣之所致也。捨彼本四至。近約

堺四至。以其外山野。將令爲人民依所。仍爲申成

官符。國符恐附副前國判。重請申處分。

貞觀十年三月十七日

檀越擬大領大友村主夜須良麿
都維那僧 承祕

檢校大法師圓珍

別當 僧圓敏

上座 僧惠稠

寺主 僧知新

郡司判

擬大領從六位下神田臣永承

主帳外少初位下大友貞吉

擬大領從七位下大友村主夜須良麿

擬主帳無位金作淨繼

擬少領從八位上錦部氏首

擬小領從八位上槻本連

國判

介藤原朝臣有蔭

權大椽安倍朝臣玄寅

權少椽安倍朝臣利柯

少椽上毛野朝臣

權大目惟良宿禰

正文依左大臣殿召進上之

右奏狀。園城寺傳記所錄

年譜云。六月二十九日。特賜三井四至。而寺爲傳

法灌頂道場。大唐傳來大小經卷悉納唐院。而寵異

之。竝是依三月十七日表奏。

○勅任天台座主宣命

天皇我詔旨。遠山中能法師等仁白世止。宣勅命乎白。大

法師圓珍。故座主義真大法師乃弟子仁天。勤學年久。加

以遠入巨唐。天真言止。觀能業乎兼習利。故是以座主爾

治賜布事乎白。太倍宣勅乎白。

貞觀十年六月三日

別傳背云。宣命使少納言兼行侍從和氣朝臣兼範五日到。就所居山

宣旨。大衆擁鐘集會講堂之處。拜賀請果。

○太政官副牒

延曆寺傳燈大法師位圓珍

右中納言兼左近衛大將從三位藤原朝臣基經宣奉

勅件法師宜任彼寺座主者。寺宜承知。山中諸院事

皆聽其處分。牒到準狀。故牒。

貞觀十年九月十五日

正六位下守左大史菅野朝臣良相牒

右二章。別傳背所錄

○各試度年分度者官牒

太政官牒 延曆寺傳燈大法師位圓珍年五十五 臘三十六

應依前後格每年春秋各試度年分者六人

二人依延曆廿五年正月廿六日符所度

一人遮那業 一人止觀業

二人依嘉祥三年十二月十四日符所度

一人金剛頂業 一人蘇悉地業

二人依同年十二月十六日符所度

並止觀業

右得延曆寺座主傳燈大法師位圓珍牒。延曆末創

天台宗。緣事新開。年分數少。代々。聖主弘道之故。更加四人。當寺須准格意。簡試數人。取優長者度之。而年來八月下旬臨國忌時。召學生六人。即加簡試。若及第者無。復試。他人。便度。四人。爲當時分。留著二人。置明春分。爰修學之徒或嫌不進。朝憲所仰。何其如此。望請。自今以後先格度者。起。從三月十四日。始試十七日得度。後格度者。起。從八月廿三日。始試廿七日得度。然則允。競學之詔。致。後生之勤。謹請處分者。中納言顯言下恐脫。兼左近衛大將從三位。行陸奥出羽按察使之十七字。藤原朝臣基經宣。依請。

貞觀十一年二月一日

右官牒。類聚三代格所錄

○應亡故阿闍梨之真言法文收納真言藏議定
應受傳法阿闍梨位已後。無弟子阿闍梨所。受學真言法。未受阿闍梨位者之學。大法。手記等。所學真言法文。阿闍梨教文收納。寺家真言藏事阿闍梨教文收納。今依日本文字。缺失箇所。今依日本新錄。傍書之。右謹案。先祖大師遺誡。不許。輒出。顯密法文。□至。

慈覺大師□法之時事亦同。前。而於真言法文。依大唐傳法阿闍梨。并佛教制。貽殊應護惜之誠。仍在世日。□有老宿等。爲學法。故寫得大儀軌等也。今須。不論當寺他寺。就此宗徒中。受傳法灌頂。無繼嗣者。及學大法了。未受師位。臨命之者。所學法文手私記等。盡收。納當寺真言藏。莫令分散。希世尊法。若不慎。斯制之輩。永期來際。可謂異類。不許同住。今後寺司深存念示。行之。設存偏黨不愼行者。罪與彼同。仍議定如件。

右議定書。唐院御經藏秘製ノ大師親筆本ニ依テ之ヲ收ム。

○應檢封故圓仁法師真言法文之官符

左辨官 下延曆寺

應檢符故圓仁法師真言法文事

右中納言藤原朝臣基經宣。件師自大唐所持來法文其數不少。宜未運納總持院之間。座主并遍照。慈叡。承雲。性海。大師等相共檢封。勿令紛失。者寺宜承知依宣行之。不得疎略。

貞觀十一年五月一日。大史菅野朝臣良松
中辨藤原朝臣家宗

正文出寺了。十七年正月廿三日記
右官符。敬長師日新錄ニ依テ之ヲ收ム。

○勅下傳法規矩牒。貞觀官符是也。
討天台真言傳法之旨。眼心相通。水乳合和。故南嶽天台三觀一心之宗。原自阿字本空之理。無畏不空三密同體之教。冥扶圓頓一實之趣。如今山家兩業者。俱先妙觀。定慧雙運。直道場安樂之行焉。所以祖師最澄在朝之日。尋彼遺文。鑽仰苦切。幸遇桓武聖恩。勅差遣唐請益。往逢明師。傳得二教。頂戴歸期。復命宣弘。延曆二十四年九月初一日。奉勅於高雄寺修傳教灌頂。八人入壇。授其職位。師資并給傳法公驗。祖師沒後。父師同前入唐受法沙門義真。蒙綸旨。誦座主。并依於公驗。傳持年久。叔師沙門圓澄。受先師後繼傳法位。後有勅任座主。又傳燈法師位廣智。同稟祖師傳法灌頂。傳燈大律師位德圓。受法祖師。

就沙門廣智授傳教位。沙門德圓付囑圓珍。并傳三種悉地法。守護我四海矣。斯法者究竟本際之微言。即身成佛之徑路也。京洛師僧承習非一。是以代雖已去。道風不墜。授受相襲。利益巨大。然山僧曾愛義學。不勤念誦。雖有泛修。職位頗乏。爰故座主。圓仁在朝久傳圓宗。入唐盡搜秘藏。復命之後。中興師跡。獨賴伊人。故云。仁壽四年十一月十四日。奏聞修傳法灌頂。入室弟子傳燈大律師安慧。學法弟子傳燈大律師位慧亮。并授阿闍梨位。從彼已來。密教弘敷。法流如海。圓珍在山。即隨阿闍梨圓仁邊。學大日如來胎藏尊法。入長安。同稟法全阿闍梨門下。大少雖殊。法味唯一。柳鳥多樹枯。源少派淺。坏器易壞。菴華難實。比來山僧競習如毛。得旨似角。千聖五賢。時機未合。若有名無實。失道長之益。故須特簡一人。一依大日經。金剛頂。悉地。玉髓。頂輪等教。近檢舊跡。座主。奏聞親授傳教灌頂。未有諸僧言上傳法之例。然而師資授受之旨。在繼道業。不斷佛家。若制。

止之恐成斷種。但不肖之人望阿闍梨位。全不許之。設認得師位。傳法之事。如有弟子。要學大法。其師先告。寺家并諸阿闍梨宿德之衆。勘定是非。隨令進止。入法之後。精熟真言。兼通天台。得圓教旨。該通真言。心性寬大。思國如宅。手能梵書。口滑真言。受學一部大法。若三部大法。精詣支流。瑜伽。具滿分德。堪爲宗師。生年半百已上者。其授業阿闍梨。又告一宗宿德阿闍梨。請集同處。覆審試定。得實知法。錄彼名簿。主客共署。牒送寺家座主三綱。更與智德徒衆。再三檢實。申別當奏聞。蒙宣旨已。諸阿闍梨會集印持。除去我執。扶其授業。阿闍梨修壇中法事。俾傳教位。事了即令座主批押本付法狀。令本師與付法文。以爲明據。設遇明師細學。斯道。勿令加證人署地。遭師終。未經奏聞。潛許傳教者。勘其實事。准前言上。蒙宣旨。後給寺印驗。爲阿闍梨。未。然之前。不許輒傳。玉璽傳云。若作曼荼羅。先若只受一大法儀軌。并三部大法儀軌。未。能究習。習部部別尊。瑜伽之間。本

師阿闍梨其身已沒者。必令熟學之。言上蒙仰。授傳教位。復以法海深奧。學如蚊飲。所以天竺無畏金剛兩三藏。在於本土。唯學一部。至大唐相遇。互爲師弟。方兼他部也。而未比上德。輒斬新三部。恐遮三不得一。歟。若精一業。度人即足。何必多該。須通一法。竟方令學。餘部。凡人。斑在心。虎文見外。如從幼年。不同場輩。佛莫許法。初親後疎。亦同斯制。有清淨心求大乘者。與大眾定。然後進止。又諸阿闍梨終沒之後。無弟子阿闍梨相承。傳持者。其手中真言祕要法文。并私記道具等。使寺司檢納于總持院真言藏。以爲長例。若有其人。依法流通。不用此制。假使違制。永不許爲同宗法侶。登時斷之。錄狀申上。末代淺薄人多失道。故佛以法奉付國王。若非國威。詎能止濫。爲護佛眼。謬錄愚見。伏聽天裁。深增戰汗。謹以上表者。從三位守大納言兼左近衛大將行陸奧出羽按察使藤原朝臣基經宣奉。勅依

請者。將宜承知依宣行之。牒到准狀。故牒。貞觀十三年九月九日。右大史正六位上長統朝臣河宗參議右大辨從四位上藤原朝臣

十月十七日。從大史曹司給送之。即留案一本。又以一本。依召進內。

印牒。十一月二日付慶俊寺主了。珍記。

又借將入京。五年三月十四日。於慈大師

院。面分付演綱維訖。正本珍記。

右貞觀官府。唐院御經藏祕製ノ原本ニ於テ之ヲ收ム。即此本大印牒正本既ニ散亡シテ傳ラズ惜哉。

○寄遍昭阿闍梨書

院下體ナリキ
命操法子來。談話。院下赴水口。事緣。雨不遂。乍承奉思。中心無極。但任時宜。此亦禮也。何必躬。況御願急要。被奉勞之斯。道乎。例舍內命曰。依雨不決。卒以今日食後行。之。恃命操不專違。而蒙例供二色。甘葛。好茶。已愜本意。悚之載之。欣之躍之。領

狀寺中申。賜光察。昨暮安藝前司。是直朝臣。與北宮官二人。爲檢新造四王堂。兼見。食事。登山。未覆助堂事經營。此故不能細語。申述諸。忽々不宜。謹狀。三月八日。摠持山僧圓珍狀。

觀中院故所。付良美息。領訖。

右狀包紙。敬長師書云。智證大師呈觀中院遍昭阿闍梨書。寬政年中。藤原和上臨寫。取蹟在佛地院庫內。右原書既ニ進シテ其所在ヲ知ルベカラス惜哉。

○請阿闍梨位授遍照之狀

遂忽值鶴林。遺囑。就故阿闍梨。胎藏金剛界蘇悉地等三部大法了。垂授師位。又爾後於四珍處。聽習三部大教王經。略窺器量。可堪傳教。須准官牒旨。諸阿闍梨同。屈一處覆審試。方進止之。而爲省煩始。從去年十一月十一日。至于廿三日。四珍覆試。先所習一匝已畢。抑與

圓珍所受大同小異。仍隨分指授之。又悉曇字母等。并以匪懈。爰年近六春。心行已熟。志期大覺。修持堅固。羨先達諸阿闍梨。幸□許可。同批狀末。應授阿闍梨位。狀准例聽。聞奏。謹牒。

傳燈大法師位 圓貞
傳燈大法師位 圓豐

貞觀十五年正月十五日。後受業阿闍梨傳燈大

法師位圓珍

件狀有道。仍同申送。寺銜。冀准。狀被奏。

阿闍梨傳燈大法師位 慈叡

傳燈大法師位 承雲

傳燈大法師位 性海

件狀有道。須准狀行之。

都維那傳燈法師位 湛演

寺主傳燈法師位 慶俊

上座傳燈大法師位 常美

座主傳燈大法師位 聖在日下。仍不更押。

衆

延曆寺座主傳燈大法師位 圓珍誠惶誠恐謹言

請授真言阿闍梨位僧事

法眼和上位遍照 年五十八。當寺。

右遍照。曾蒙故太政大臣藤原朝臣教。就圓珍邊聽。采大毗盧遮那。金剛頂。蘇悉地。三本經文。兼再受。先於故阿闍梨安慧所。稟胎藏金剛界蘇悉地等三部大法。更通大日如來三種悉地法了。悉曇字母書讀匪懈。爰遍照捨。豪出家。輕。生重道。思。國如身。悲物若己。年臨耳順。器堪。人範。仍依太政官去貞觀十三年九月九日牒旨。共寺中諸阿闍梨并宿德僧等審定。應授阿闍梨位之狀已訖。望請准。勅牒旨。授與阿闍梨位。令傳法明之道。奉翼。聖化。福利人神。唯圓珍才非其人。謬承師授。誓不墜失。奉答國恩。謹錄事狀。伏聽。

天裁。圓珍誠惶誠恐謹言

貞觀十五年二月十四日。延曆寺座主阿闍梨傳燈

大法師位 上

○應授阿遮梨位遍照官牒

太政官牒延曆寺

應授真言傳法阿闍梨位法眼和上位遍照 年五十八。當寺。

右得。彼寺座主傳燈大法師位 圓珍奏狀。備遍照會就。圓珍邊聽。采大毗盧遮那金剛頂蘇悉地三本經文。兼再受。先於故阿闍梨安慧所。稟學胎藏金剛界蘇悉地等三部大法。更通大日如來三種悉地法了。悉曇字母書讀匪懈。爰遍照捨。豪出家。輕。生重道。思。國如身。悲物若己。而年臨耳順。器堪。人範。仍依太政官去貞觀十三年九月九日牒旨。共寺中諸阿闍梨并宿德僧等審定。應授阿闍梨位之狀已訖。望請准。勅牒旨。授與阿闍梨位。令傳法明之道。奉翼。聖化。福利人神。唯圓珍非其人。謬承師授。誓不墜

失。奉答國恩。謹錄事狀。伏聽。

天裁者。右大臣宣奉。勅依奏者。寺宜承知依宣行之。牒到准狀。故牒。

貞觀十五年四月廿三日。左大史正六位上長統

朝臣河宗

從四位下行左中辨源朝臣

右二章。唐院御藏經秘製ノ原書ニ依テ之ヲ收ム。

○附華山僧正印信

比叡山延曆寺

大毘盧遮那如來曼荼羅所

上品悉地 阿鍍盪含缺

中品悉地 阿尾羅吽缺

敬光曰。以下爲紙魚所食。不可考之。爲可惜也。後人訪獲則補之。

右印信。唐房行履錄所錄

別傳云。貞觀十五年。依官符。以三部大法。傳僧正法印大和尚位。遍照阿闍梨。乃於延曆寺總持院灌頂道場。授三部大灌頂。及傳悉

曇并諸尊別儀等。年譜云。貞觀十五年癸巳。師六十歲九月九日。於總持院。付三種悉地法於通昭。可謂授受相傳。蓋依四月二十三日勅牒也。

○別當和尚行狀

義真和上為觀三年攀抄摩訶止觀。幸以聽過一部。

最澄大師。緣此召。四年蒙教奉試年分及弟。五年正月十四日。宮中齋會而蒙制度。天台度者從此濫觴。弘仁三年四月十一日。就東大寺戒壇進具。時年卅三焉。奉實律師以為和上。隸名興福寺。便遇。恐偶大安寺。請東大寺深律師講四分鈔。隨衆聽習。四年已後。伏膺大師稟承宗義。五年陪隨大師往於興福。與義延師論本宗義。始有重席之稱。六年三月十七日。召於御前。與朝散大夫真菟宿禰雜物。元此興福寺僧孝成也。對論圓旨。自斯至于承和之年。恒蒙召對宮中光明會。列座不可計。弘仁九載夏初亢旱。有

宣命。大師祈甘澤。師入衆列。同共行之。人願有感。天雨決池。朝廷降恩。修行滿位。七月廿七日。大師定山家十六院司。存唐院經藏。中間有缺紙。任戒壇院知事。及寶幢院別當。十年仲春。敕傳燈滿位。季春大師建大乘戒壇之謀。造廻小向大戒四條。差師覽。故閑院左大臣。後山階右大臣良岑大納言。即蒙開奏。詔仰僧統。定事有無。終奏無憑。仍十一年十月廿七日。奏文付師賜示大師。大師慨歎。製顯戒論開醫指月。故其表稱。沙門最澄言。去月廿七日。內匠頭從五位下藤原朝臣是雄。奉宣口勅。僧統表對。令覽最澄法師。即付山僧光定。給示最澄。天雨流洽。枯木更榮。謹案。表對但陳小家詞。都無義理。不愛博覽。泯三寺於日本。莫謬新制。遮上座於文殊。今圓宗度者。自去大同二年。至於弘仁九年。合二十四口。住山者不滿一十。見前車傾將改。後轍謹以弘仁十載。歲次己亥。為傳圓戒。造顯戒論二卷。謹進陛下。云云。師賚論表。呈內匠頭。頭即進奉。十三年六月

四日。大師遷化。十一日。報符下。省許傳戒事。十四年二月廿七日。官牒給寺。同年四月十四日。師於當寺止觀院。創以座主義真和上為傳戒師。衆俱受大乘之戒。廻直凡類菩薩之僧從。此而起。聖主降恩。御書戒牒。給師。仰為永代之驗。近鎮延曆之藏。又聖主聞在山乏粒。賜乞食袋。古有物。朝中。天長二年。越中守從五位上登美真人藤津。起請天台衆僧。永充。居講師。其由具。即蒙勅許。師居僧首。初充天王寺講師。五年。敕傳燈法師位。十年。寺講席。承和。帝召師恆。悽內。仍彼二年補十禪師。敕傳燈大法師位。又改興福寺。配於當寺。復有上宣充當寺傳戒和上。十年本元興寺。法師泰善。勾當御願傳法之事。每寺。智德講。於要疏。師被衆推講。天台智者維摩經疏十軸。嘉祥三年十二月十六日。依師表請。勅加止觀業年分度者二人。圓教再興。龍華可期矣。仁壽三年。勅任當寺僧別當。四年奉制。專知御願。起

四王院事。齋衡二年。常康親王法諱唯靜。當寺受戒。請師以為和上。又聖主談戲之次。抑止觀宗揚真言道。爰師瞋言。我不復參。下階歸山。上試徵還。更怒不迪。聖甚愛暎。天安二年七月。上聞師滿八秋。恩賞。度者八人。緋八十疋。調布商布。又易布各八十段。綿八十。七錢八百千。米八十石也。師臥中懷戴割。上分修福。國餘充病資。八月十日。於當寺八部院坊歸寂。時春秋八十。法蘭卅七也。其後樵童失處。上更降恩。抽功勞。一十五人矣。師候。先聖載延。加持年朽。今天壽昌竭。力枉護。事同先帝。朝野具知。為性素積。不事服。志篤護道。不親疎人。諸如斯事多。在顯狀。仍不煩言。謹狀。

貞觀十六年五月五日。定心院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圓豐等上。

件故別當和尚行狀二道之中。一道印之加引狀。進別當所。一道者為後事。留寺家藏。如件。

貞觀十六年十二月二日

都維那僧

座主大法師 圓珍
上座大法師

寺主法師 慶俊

○血脈圖記

大唐國日本國付法血脈圖記 天台宗

夫以。大法一味。興廢任機。師資累世。付口口存人。
靈山視聽。流布震旦。台嶺付法。利見日東。挹流尋
源。聞香討根。大唐七祖。既有血脈。日本四葉。何無
圖記。

大唐天台智者大師 大唐灌頂大師

大唐智威大師 大唐慧威大師

大唐玄朗大師 大唐湛然大師

大唐道邃大師 大唐廣修大師

日本國比叡山。最澄和尚。義真和尚。以。大唐貞元廿
年。奉。勅。遠涉滄波得達。大唐。遇。天台第七祖
道邃和尚。受。天台奧旨。請。取台州使君陸淳。明州
刺史鄭審則公驗。而復。命本國。興。隆天台。歸。仰唐

風。惟以。蔭樹者護。其根。飲。泉者敬。其源。因即題
迹遺。以傳。萬葉。云爾。

最澄。心形久疲。一生此窮。天台一宗。依先

帝公驗。授。同前入唐天台受法沙門義真已畢。自今

以後。一家學生。一事已上。不得違背。今且授。山寺

私印院內之事。

前入唐天台受法沙門。敬白。止觀根本院。竝額內諸

院同法衆足下。義真。傳持緣運。護迹忽窮。夫道不

墮地必有其人者也。是故非常之後。報盡之際。天

台一宗。囑。累圓修法師。已了。而今而後。一家同法。

一事已上。不得違背。各懷乳水之芳和。俱勤。定

惠之勝業者。

圓修。久歷。山海。一身既疲。器非。瀉瓶。辱受。付法。

固辭不。得。猶如履薄。山僧堅慧。是最澄和尚同鄉。

義真和尚入室。圓修連枝。天台一宗。付。囑。僧堅慧

既了。護。持。先聖遺囑。傳。燈。後代曠劫。

日本國比叡山最澄和尚。日本國義真和尚。

日本國圓修法師——日本國堅慧禪師

滄波萬萬。存亡難期。蒙。大師護。直到天台。得
遇第八傳法。大師臨終。與戒手授。如意傳法印信。
利益衆生。最後唱言了也。了也如是七遍稱。不思議
也。圍滄波以下五十
七字原本細書

大唐會昌四年二月九日。大唐天台山禪林寺僧
如靜證脈書

大唐天台山禪林寺都維那僧元簡證脈

大唐天台山禪林寺上座僧茂元證脈

大唐天台山禪林寺寺主僧智宗證脈

尊宿常悅 徒衆僧

尊宿應端 徒衆僧法力

尊宿惠成 徒衆僧物外

尊宿從諫 懺堂徒衆僧玄舉

尊宿李高 徒衆僧志幽

上足弟子良運 徒衆僧德玄

徒衆僧道全

徒衆僧常鏡

徒衆僧智遠

徒衆僧良會

徒衆僧道閑

徒衆僧元信

唐主 徒衆僧志兢

徒衆僧志謙

徒衆僧

徒衆僧道昌

徒衆僧良有

徒衆僧行本

徒衆僧文翰

徒衆僧清霞

徒衆僧行忠

徒衆僧元應

僧儀通

僧法滿

僧圓及
僧伯常
僧思朗

此參紙脈。從堅慧大德房來也。貞觀十六年十一月四日。圓珍記。

右二章。唐院御經藏秘號ノ原本ニ依テ之ヲ收ム。

○蘇悉地起請狀蘇悉地傳法印與書

與阿闍梨位之後。可授蘇悉地大法事。

右大法者。爲胎藏金剛界一國界兩部大法之二翼國二。是以唐大法師一國法等。并我慈覺大師國慈覺大師一作仁阿闍梨。殊秘

惜之。不同他部。仍自今以後。傳法者。須教弟子。令

登阿闍梨之位。後。方與授件法。若不。然者。恐損大

道。國道下一有歟字。故定如件。

貞觀十六年十一月十一日

阿闍梨大法師圓珍

右起請狀。唐房履錄所錄。

○請置僧綱職奏狀

謹檢案內。朝□宗□孤□而延曆一寺天台□大衆失威。出言多怯。只緣未

備□中佛言。雖我所制。餘方不行者。不得

雖非我制。餘方爲清淨者。不得。不行之。□

自他之宗。咸有斯司。緇素沾光。揚之益。無塵露之

損。仍當寺僧等。自去貞觀十□月十五日。引勘

舊記。奏請數度。而未。被□愁吟滿山。望請幸蒙

恩裁。策勵學人□已。謹錄狀上。伏聽

處分。謹言。

貞觀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都維那傳燈滿位僧

座主傳燈大法師位圓珍

國一本以下無
阿闍梨大法師承雲國設標大字無

阿闍梨大法師遍昭國設標大法師作法眼

上座傳燈大法師位圓敏
寺主傳燈法師位慶俊

○請置僧綱職別奏

延曆寺牒上 別當所

進上請置僧綱奏狀事

牒。當寺衆僧。去貞觀十二年八月十五日。引勘舊記

狀奏聞。請任件職。從彼以來。言上累度。而未蒙

下。愁吟罔極。然古來浮言多導。天台不置僧綱

明據。終無實錄。祖師最澄。去弘仁十年三月十五日。奏

四條式。請菩薩僧度。於當寺。于時有詔。卽下

於僧綱。令勤申之。大僧都護命等。修對破文。奏無

憑據。便將對奏。給示山中。祖師登時造。箴破文。具

集五篇五十八證文。十一年正月二十七日進奏。其第

五十二條云。天竺不立記籍。亦無僧統。故羅什三藏

譯仁王般若經下卷云。我滅度無佛法時。立統官制

衆安籍記。僧。又云。末法時立統官。攝僧。典主僧籍。

大小僧統。共相攝縛。如獄囚法。如兵奴法。當爾之時

佛法不久。文已上不空三藏新譯本同卷云。大王未

來世中。橫立記籍。設官典主。大小僧統。非理役使。

當知爾時佛法不久。文已上良賁法師新疏云。西國出家

者。不立僧籍。亦無主司。僧中統攝。悉皆無矣。文已上誠

願天台年分二人。不預統攝。安置叡山。一十二年令

修山林。隨其得業。將定進退。文已上今件經文。□

天下。不局一寺。奏意隨經。更無他趣。然則統攝之

廢之與行。可通一國。佛語廣闊。匪限一寺。訛傳

之輩。未委斯旨。設強執之。恐似偏屈。如其言宗

度年分僧。不預統官。而任僧綱。曾無妨難。天台例

之。不□公相。復如宮中聽衆。天長初起。維摩聽衆。

先朝創之。尤揚□實未曾有也。二會之場。緣無

統官。僧人愁□實事之□紙上巨盡矣。師無異執。入

謬流言。五分律云。雖我所制。餘方不行者。不得行

之。雖非我制。餘方爲清淨者。不得不行。云云。仍

山僧等。再三疑僞。他僧之繁類。猶依僧綱之提獎。況

山衆孤立。無人相顧。裸身入陣。進退至難。僧等都非

容身之望。只要弘道之便。自非外護頓整之力。安值浮木之一孔。望請殊賜。
 洪慈。幸被。聞奏祖師之情。陳諸如上。更無餘言。
 □止傍遮。令隨實說。無任傳法之至。謹進別奏。伏請恩裁。謹牒上。

貞觀十六年十二月廿五日。都維那傳燈滿位僧 真皎

寺主傳燈法師 慶俊
 上座傳燈大法師位 圓敏
 座主傳燈大法師位 圓珍

右二章。唐院御經藏秘製ノ原本ニ依テ之ヲ收ム。

○流傳新撰兩經疏官符

太政官牒 延曆寺

流傳故座主贈法印大和尚位圓仁。新撰金剛頂蘇悉地兩經疏事

右太政官。今日下治部省符傳。延曆寺座主。傳燈大律師位圓珍表傳。謹檢案內。承和遣唐使時。故當寺座主

贈法印大和尚位圓仁。被差天台宗請益。五年隨使渡海。在唐一紀昇堂入室。學既已滿。同十四年乘杯回棹。虛往實歸。喜過天降。師便上表。請本宗年分度者二人外。更加金剛頂蘇悉地兩經業各一人。嘉祥三年十二月十四日。蒙勅許。從四年創試度。道之中興幾同佛世。仍曰。十八會文。舊非不贊。而半珠存。全寶莫窮。妙成就義。未曾剖折。而光輝爰閉。照用缺乏。古哲有云。人在則易。人亡則難。簡則味其源。僕以不敏。無心專擅。正憑師傳。傍搜諸教。斷之處中。各限七軸。莊嚴聖恩。守護寰區。其後絕筆。未就繕寫。他方化整。師歸寂滅。頃披稿本。婁爛不少。討尋首尾。抄得之畢。粗閱綱目。文義活洋。包括大小乘之旨歸。洞徹顯密教之幽致。自非開智實難。悟入誠爲口域之夜光。剡浮之麗珠者矣。潛慮曲學計千人。等不肯我師獨步之長。伏乞聖恩。懸諸日月。接之龍華。將共當宗知法阿闍梨。並傳燈弟子囊中寶。切忌慢賊。圓珍素擔庸材。苟誓流通。謹錄元

由伏聽。天裁者。大納言正三位兼行左近衛大將。陸奧出羽按察使。源朝臣多宜。奉勅依請者。省宜承知依宣行之者。者宜承知。牒到准狀。故牒。

元慶三年十月二日

左大史正六位上時統宿禰常世牒

正五位下守權左中辨藤原朝臣

○謝嚴閣下狀

延曆寺釋圓珍等謹啓。圓珍等竊以。紹隆之本實在能材。弘通之元莫過撰述。彌天濫觴。三分之名遐布。雁門染毫。八藏之文永傳。自茲厥後。代有其人。伏以聖朝冠日降靈。補天垂化。慧解該於三明。武德充於七寶。當萬機之恃怙。受如來之附屬也。我嚴閣下。夢月毓神。軸地輔國。佛日爰重。景法文以大敷。哀群生之無賴。垂菩薩之悲願焉。先師慈覺。承和奉使。尋道支那。往會郢工。授運斧術。廻於家邦。獻以法寶。慨後生迷路。扶老而握筆。纂錄金剛悉地兩經義疏。草本已成。未進奏。際異方有感。此

土化壽。圓珍等荷于遺文。鑽仰無地。加慮他學若不肯可。謹上弱表。伏請公憑。昨蒙嚴獎。幸降勅裁。圓珍等。匍匐欣躍。專斯我大閣下。濫之洪慈。令一大法之舶行。兩山仙之顛。未曾有神通。恩德何劫。奉答塵毛。即披師影。載喜天恩。更讀佛前。跪賀嚴德。詎言正法昔在印土。留五百之春。已可謂調御。今往日域。期三會之秋乎。圓珍等。雖非機護。惜爲鎮護之龍珠。祕傳充增算之甘露。竝居諸而奉翼。聖主之仙祚。祈金石而擁護。大閣之椿年。無任懇歡之至。奉遣寺主傳燈大律師位真皎。謹連拙狀。陳謝以聞。謹啓。

元慶三年十二月十五日

座主傳燈大律師位圓珍啓

右二章。天台觀標所錄

○上智慧輪三藏書

元慶六年七月十五日。小師圓珍謹稽首。上都興善三藏大師伏惟。和上尊體起居萬福。小師圓珍蒙恩。圓珍謹請先三藏大師持大毘盧遮那經義釋一本。或七卷。又十四卷。其卷。特爲此事。辱以諸干。伏增戰懼。然件一本從大曆年來傳。此方計六本也。文句欠缺。首尾不合。或稍堪傳。猶不免誤。大中九年冬至日。面承院底有彼正本。銘心不忘。于今恆記。伏乞承。一方萬機。幸垂恩捨。期未來際。開示衆盲。傳法之力。大師早登大日覺位。仍憑承。仍務州永康門徒李達第五。奉進空書信。又菩薩摩訶薩爲一衆生。經無量劫。受諸苦行。成就前機。然後成佛。仰恃斯誓。抄集疑文。進上待決。兼欠本法文別申。其目請隨便否。幸垂處分。

圓珍蒙和上咸通二年十一月五日恩酬。戴領新經法并決義等都八本。于今存肝膽。頂戴受持。即癸未年八月四日。更囑。詹景全奉書信。而來年却歸。稱伏流恐。北方

有路難。今度不成。行缺參觀也。其來年船迴時。不待京信。景全早歸。唐更與圓載法師同船指東國。遭難俱沒。消息既絕。久歲阻隔。各答。在此。伏乞特賜宥。幸甚幸甚。李達忠直道承。堅固。隨圓載。再赴小國。逢浪存命。迴在於今也。同席浮沈。寔緣禍福。與經不遠。圓珍特此信心。奉煩大師。伏願哀察。不徒遠請。恩極々々。無物表誠。戰々罔極。且砂金伍拾小兩。謹充和上水漿之資。資承。就中欠拾五六小兩。充抄寫法文。一切仰在處分。圓珍甲午之春。今六十九。再觀難期。切望後生莫弃。開提豈非。如來乎。纔將陳謝。伏願萬福々々。小師圓珍謹啓。

壬寅歲漆月拾伍日小師內道場傳教大德僧圓珍啓上上都大興善寺灌頂院國師輪大阿闍梨大師凡下

委曲一紙疑集并信在別。圓珍謹空

圓珍言。青龍全和上尋常贊承。疑我與善大師曰。興善三藏和上非常會義。此經論之江海。梵文之山岳。我九州無有雙者。小師仰德心中。切求參觀決疑。緣衣糧

盡忙出上都。于今爲悔。更不可及。圓珍不會唐言。又暗文才。百事面墻。所設盈懷。無筆記上。如今集錄。絕不令人會取經意。雖然事不獲已。不耐本意。抄集奉呈。伏乞。大師仁恩。幸以疑情教。小師等。對勘本地。正其謬文。決擇其義。傾藏與子成。菩提願。就中金剛頂。大日。蘇悉地。頂輪王。宿曜。超際等。今垂委誨。又壇上鈴。杵。輪。羯磨杵等。都數幾何。金剛胎藏兩部大壇內。中外院方之與角隨而各排之如何。杵有獨。三股。五股。鈴亦如是。此事承。幸垂細說。又對天地開天地。縮地脈萬廻。用之。祈雨。止雨。祈風。止風。止大疫。止惡兵馬。除呪咀。解怨家。除一切病。延壽命等。應合有印。並其要術爲大道。垂慈誨。又大師祖師即先三藏也。文師是阿難。必垂付脈圖。小師味劣。福稀列末。莫拋棄。准遣使受惑或聽。聽許幸甚深。小信伍拾兩。已載前狀。伏請哀納。三書壹封二紙。

疑集一卷有標條也。紙肆拾伍點也。 經目二紙 行論字一紙委曲一

紙置。又比疑文事須類聚亦稀疎書令易看過。而紅發。急忙已無次第。戰懼罔極。特垂鳴慈。死界極幸。又有前後重帖之者。隨言次矣。今差人奉書本意者。只緣決疑。伏乞特垂殊恩。小師圓珍字遠塵委曲上

紙數前後惣計伍拾。一覽了請。細破。

玉哩恒跋羅經三卷此經從貞元末年傳。有多本。而多不正。未得決之。仍承。恐謬。正本。 機跡金剛法禁百變此土多本。而無正本。又未解。用。乞垂其用。 機跡金剛說神通法五。卅七尊心要多不。正也。仍請。正本。又誰所記。 千手千眼觀自在大悲心陀羅尼一本或加。善薩。大圓滿無礙。 千手千眼觀世音大心呪二紙或加。善薩。 都部陀羅尼目一卷此土有本。多不。正。又法數有缺。 義府一卷善提心義。中引之。 佛說造塔延命功德經一卷此土有之。今請之。人法塔樣。又此造塔法垂示其式。 金剛頂心地法門義訣二卷中下卷。其。此造塔法垂示其式。 宿曜經釋文未。知。有無。及卷數。 金剛頂經二卷此方有三卷。功德天瑜伽一本。金泥曼荼羅題著。苗本在。四卷六卷本。 千八文殊經十卷未見之。又請。千八文殊像。 守護國界主經

疏 六波羅蜜經疏開有 大孔雀明王經若有 文殊
 五字真言經一卷廿紙興 超際仙人經若有 施餓鬼
 甘露味陀羅尼神呪經此有本而 金剛三藏和上碑一本
先得記及行狀舍利 悉曇章一卷十八卷者此 悉曇釋義
塔銘等未見碑 此耶 又請不動使者樣。

已上今請

七曇章圖文字圖此 悉曇記一卷非山陰 如意輪藏要
 略一卷 金剛羯尼一卷 縛日羅頓拏法一卷 四成就
 法一卷 浴像儀一卷 毗那耶迦法一卷非大聖歡喜 香
 勝陀羅尼一本何經 烏菴羅摩不動尊法三卷未見正
三昧耶品供養品等而此土 妙吉祥天女法一卷 最勝王經
未多行或祇不出之 梵字真言一本 蓮華部多利心开念誦法一卷此土先
尊念 略集印契幟幟釋義一卷 七曜星辰別經法一卷
 六王歌二卷口行口恐一
 以上於青龍真和上處學法僧將來。而身邊無本。
 仍請之。
 千光王佛威德要法一卷 六童子威德要法一卷 金毗

羅童子威德要法一卷 大元帥全身金剛三昧法一卷
無畏於內道 毗沙門天王念誦要經二卷 大元帥將部曼
 茶羅經一本五十餘卷者 摩訶衍論疏三卷法敏
 已上開成年從揚州文臻師處有僧將來也。又此
 摩訶衍論十卷或云新羅僧月智又云 撰或云此論者
 龍樹造。什法師譯。祕之不載於錄。或云摩訶衍論
 三卷從中天來傳吐蕃。未審彼此實否。
 又彼文臻師從興善惠則惠應二阿闍梨受法云々。
 未知虛實實國實字 垂示之。衍論文字別書奉呈。伏
 待決解。又元帥部落一損。曾於全和上院得之。
 和上曰。此樣至弱。不可為准酌云々。仍今請正本。
 因明慈恩疏科文一本此土無 因明義翼一卷中卷其上下
因明惠聚抄一本 記中引之而 因明正理門論述記上卷
下卷有本 因明論壁法師疏一本義疏引之而多 同論安國
勝莊師述 疏三卷涉公此有本而多 同論安國
不正其用兼也
 已上不可證煩之。但小師曾略學之。今亦時々披
 之。而小師等隨要覓伏乞付此使便枉大慈更々

幸々。又惠聚抄者。青州宗法師抄中多云。如惠聚
 抄。仍請之。又淄州沼法師傳及行狀。撰陽智周師傳
 并行狀等。切々要々。未委他行由。仍丁寧求之。
 更請仁王資疏莫鈔二卷第八九。自 青龍金門疏鈔或云
餘有本

壬寅歲七月十五日

小師圓珍記上

右。上智慧輪三藏書。唐院御經藏秘製大師親筆。原書二於テ
 之ヲ收ム。

○勅授法眼和尚位牒

勅。天台座主珍公。聲高印手。價重連眉。作禪門之梁棟。兼法水之舟楫。朕自從降誕之時。至于成立之日。賴公潛衛。猶得保存。欲酬之心。寤寐尤切。因今授法眼和尚位。聊敘朕勤懇之懷。庶增德望於山楹。發光華於洞戶。

元慶七年三月十六日

右勅牒。唐院御經藏祕襲ノ原本ニ依テ之ヲ收ム。

○勅授法眼和尚位位記

傳燈大法師位圓珍

右可。法眼和尚位

勅。三明已達。十德能圓。佛□□□。緇徒之領袖。□家既有長□□□。釋典何無階級之別。可依前件。

元慶七年三月二十四日

右位記。敬長師日新錄ニ依テ之ヲ收ム。未ダ原書ノ所在ヲ知ラズ。

○檢定西北兩界宗符

太政官牒 延曆寺

定寺家四至內西北兩方外事

西限親林寺號下北限楞嚴院北溪廣川

右彼等竝賀茂下上社司等。各訴申兩方界相違之狀。仍師遣官使。與三綱及社司。共加實檢辨定如件。

仁和元年十月十五日

右官符。天台靈標所錄

○新加年分度者官牒

太政官符

應加試年分度者二人事

一人爲大比叡明神分佛類史大毗盧遮那經業

一人爲小比叡明神分佛類史一字頂輪王經業

右延曆寺座主法眼和尚位圓珍表。團上表文有「下四十」字。國之爲「國本」。

臨迴請當州公憑。且明州主。朝議郎使持節。明州諸軍事守。明州刺史。上柱國。熒陽鄭審則。批判求法目錄

僻。最澄開裂。性稟生知之才。來自禮義之國。南登天台之嶺。窮智者之法門。西泛鏡湖之水。探灌頂之神祕。可謂法門龍象。青蓮出池者。然則西朝重我國家。稱爲禮義之鄉。當寺法主大比叡小比叡兩所明神。陰陽不測。造化無爲。弘誓亞佛。護國爲心。所傳真言灌頂之道。所建大乘戒壇之檢。祖師創開專賴主神。若不然者何立。此業永鎮國家。頃年度僧總八箇人。其六人者於東塔院春秋試度。總爲鎮國不損其分。其二人者於西塔院春秋試度。就中一人爲賀茂明神分。一人爲春日明神分。主神獨無其分。團分下三代實錄有「度僧實是開禮者也去九字」貞觀二年擬奏。斯由依違不言。默而至。此自彼以來冥崇稍頻。團稱類三代實錄作「頻繁」遂不言者恐神明怒。且夫毗盧遮那經者。八萬法藏之肝心。陀羅尼教之梁棟也。隨經義釋七百餘紙。文理甚深局智難會。而舊置年分只是一人。學徒乏少。大道猶哽。又頂輪王經者。真言樞機。法城之門戶也。所以祖師積年耽習。甚得呪驗。仍於延曆天子聖躬不豫之時。依經修法奉資寶祚。山家之開

秦。莫不賴此功。是以東西弟子。至今勤修。圓珍伏見佛法中興莫過。承和之聖代。山神齊慶偏仰。當時之鴻慈。伏望蒙加度者二人。爲兩神之分。解地主之結恨。增護國實威。即以三月十七日與元初二人同共試度。自餘事條准延曆弘仁兩朝之格。又授戒之後每日讀金剛般若經各一卷。誓願兩神。團神原本作「山今」奉護一天。十二年未恆奏。卷數。復試之日除金光明經。竝讀六卷止觀者。中納言從三位藤原朝臣山陰宣奉。勅宣依來表。須准去延曆廿五年正月廿六日格永以行之。仁和三年三月十四日。

右官牒。類聚三代格所錄

貞觀十三年ノ官符ニ依ルニ本宗ノ年分度者ヲ六人トナス。然ルニ官牒年分度總八人ト云フハ。其二人ハ貞觀元年惠亮上表シテ加茂春日兩神分ノ爲メニ更ニ二人ヲ加ヘタルガ故ナリ。

○定大日經許祕狀團行履錄。併載金蘇兩經許祕。然

定大日經祕處事團一本此題無

第一卷

住心品許

具緣品初以下許

彼簡擇以下祕

如是所說處以下祕

云何彩色義以下祕

第二卷

具緣品餘初以下許

此真言相以下許

真言三昧門以下許

若有諸善子以下許

息障品初以下祕

普通品祕

第三卷

世間成就品祕

復住三世無礙力以下祕

惟願復說此正覺句以下祕

第四卷

密印品祕

第五卷

佛法離諸以下許

於一切衆會中以下許

等正覺真言以下祕

云何真言教法以下祕

持真言行者以下祕

復觀一切衆會以下祕

如我解佛所說義以下許

悉地出現品初以下許

一切世界諸現在等以下許

轉字輪品祕

字輪品以下祕

祕密曼荼羅行品以下許

時一切如來住十方世界以下許 已斷一切疑以下祕

入祕密法品祕

善男子諦聽內心曼荼羅以下祕 八印品祕

持明禁戒品祕

布字品祕

第六卷

學處品許

百字果品許

百字持誦品初以下許

百字法品許

三三昧耶品許

護摩品祕

無相三昧品許

囑累品初以下許

如是字門道以下許

真言者圓壇以下祕

入祕密住品初以下許

真實智品祕

百字生品許

百字位成品許

阿婆縛以下祕

菩提性品許

說如來性品許

本尊三昧品許

世出世持誦品許

加持句以下祕

第七卷

五品並祕

此中如八印品真實智品。自非阿闍梨位人。雖受

大法不得輒傳。

右奉大阿闍梨教所定如件

仁和三年三月廿五日

付法阿闍梨安然

付法阿闍梨惟首

右許祕狀。胎行次鈔所錄

○藤昭宣公書

具閱貴狀。的承事趣。維摩會者。是佛法之所繫。古今之所重也。會在本朝。名聞唐土。是故代代相承。屈得智德高才。爲其法匠。從來尙矣。而彼世澆薄。競爭交馳。雖勤加搜揚。而猶非如意。深恐法燈滅光。乏照昏之明。義海涸潤。少鼓浪之勢。豈管爲一氏求榮耀哉。廣爲四海蒙福祐耳。坐臥勞思。願得其人。和尙智鏡早登。慧珠高照。人天所欲。不議固辭。再三覆念。

手奉請署。而和尙託辨權疾。似事謙讓。素情相違。鄙懷無安。但和尙智德共高。年位復尊。更忝講匠。還似損威。傳聞。世尊利物不嫌貴賤。苟爲興法。何論前後哉。況復淨名現疾。文殊致問。苟有歸依。必蒙冥助。此會之興。大意有。此和尙若有意興。法會。必得影像之來問。除却權現之小惱。望也早挑法炬。速叶請疏。縱有百命。曾無一從。

別傳云。仁和四年和尙被請。興福寺維摩會講師。一往謙道具狀辭退。于時會大權越。太政大臣越前公。〔基經〕報狀云云。和尙鍾子報狀鄭重。情以念言。余一紀蒙山披閱法文。兼復入唐求道之時。數般遇英俊。扣疑關。今預講肆。盡忘身名。爰山上當時著宿。寂操。愜意。康濟。元譽。道海大法師等。覺和尙登高之事。孔爲一宗面目。但天台座主及以僧綱。既是宣命之職。和尙不唯座主之職。兼登付都之位。〔閉任〕少僧都。在寬平二年。此文恐誤。今更那履講匠之地。諸德所陳。依有道理。重以辭退。年譜云。宇多天皇仁和四年〔戊申〕。師七十五歲。正月。興福維摩會請爲講師。師以疾辭。藤昭宣公投手書而促之。有智鏡早登慧珠高照之語。師堅執前志。而公復懇請。於是翻然而

從之。
普賢經記下云。近下維摩會講師請疏。初粗啓上。不推命由。次修避狀。達上恩前。可中放免。云云。〔圖記前後文考へ合スベシ別傳ハ文即避狀ニ當ル〕
天台震標曰。藤原基經中納言長良之第三子。爲忠仁公〔攝政關白良房〕嗣。攝政太政大臣。封越前公。諡昭宣。

○垂誠三條

一大小 比叡山王出世本懷。只在圖一在二字依開示圖示下一有佛知見字。知作智。利益國土也。本無一。所悟入二字。佛知見圖佛下一有之。利益國土也。本無一。所悟入二字。。灌頂之與圖文字。大乘戒也。總意載本補之。。在新加三月十七日年分二人官牒。所以將來圖來字依傳法之主。深存圖一在二字依伴意。一步一息莫疎恩德。圖恩字依。試圖試上一本業春受戒灌頂之時。奉幣啓本啓一祈本補之。丁寧鎮國。努力努力。戒時。戒下有三之字。大明神御座。圖御座二字依。而本無一起戒。圖原本蓋餐似戒。已後。圖已後一本開祈也。余雖不敏年來奉仕之。未有圖未有一本人知可以口授。仍不載。圖載下一本仍從先年創置。御座。圖座字依。

一余之住持據。故別當定大師扶持之。是故手下同法。莫失其恩。必存水乳。
一余蒙朝恩辱綱寺事。而爲總持院檢校。看護慈覺大師之遺教。未會一念匪法行。存圖存。如在之禮。所以爲我弟子者。慎肅謝。大師法恩。瞬息莫違忘。彼篤行和合。我等以法相遇。勉勉旃旃莫。若於自國。若遊他土。所得法文。久添。大師恩海。切斷獨立自慢之計。摠以壯嚴。山國利人。
一○條式。寔存平等。莫利潤仁和肆年拾月十七日圖珍。件御教文。以延喜三年三月廿一日。出從勇坊奉置御封子。

右垂誠三條ハ唐院御經藏秘製ノ大師親筆原本ニ依テ之ヲ收ム。

第一條ノ文ハ戒壇院記所引ノ山王雜記ト校合シ。原本蓋餐缺失セルモノハ雜記ニ依テ之ヲ補シタリ。

○消息文

出行加以一昨夢莫出行老即命之

一圓珍切故爾依。高大夫。文十。□□□□□□□□□□
一○興法師可參之狀。昨付其使切仰送了。□□法師□□□□□□□□□□公事痊不可任意。十四五日。此□□□□□□□□□□十二月節。內府事□□□□之者。仍一切□□□□分幸不賜。□□何福更□□□垂免者。□□洪師兄召證義者如何。於真言雖未委。會義深也。自然可照。
一三綱一人可令參事隨。仰。左右昨日□□使取來。注記本也。伏察得意。又注記僧召真師充事宜。歟。左右在恩。
一今年事急故。與。勅使議。停止搜□短籍。任證師

餘芳編年雜集

命引文好。又山中古式。搜二部經短籍。不搜業書。今時搜之。此異樣也。貴寺准古述行之。永停搜業書。切切好好。又准俗試令讀學生私書。停設公書。二部經等。又唐音者。今年省好。若一二取宜耳。若不省事恐及夜中。在前垂詳。
一出家儀式一卷。敬以奉送。計先有之。爲備非常。□□□□伏請處分。
一貴寺大事之初。雖非召必可參。而蒙召申故甚不宜也。然卑身當年有□□今日節末□□不慎昨日依□□勤占□□申上拙事。院下光察。殊垂會赦。生涯幸。□高大夫□□年。五鬼居中宮。而有同輩呪咀。可留心慎者。此一兩法弟等修潛知也。靈照恩。
一○要□□記進上。覽之了早入火。莫留机□□切切好好。沙彌不敢生年。衆中弱者。合□□言上已了。今度垂大悲。迴謀切好。舌強濕唐音難。潛察幸極。又和上阿闍梨教授師三人。不練儀式。見聞不便。又文云。大德一心念。此律本文也。山家恆云。菩

薩大士一心念。是衆所知也。又可云。奉請延曆寺某甲大德爲和上。爲阿若不爾其疎留待。師略告示耳。又此儀式。委依律文抄集也。勿多傳人。恐輕笑。故十二日病僧圓珍言上。

覽了必入入火火

雲上人□□等參之□□末之久波□□□□昨令寺主取消息了。

右消息文。唐院御經藏秘寶ノ大師親筆本ニ依テ之ヲ收ム。

○門下求僧綱職表

延曆寺僧叡操等謹言。聖師希遇。誰攀瞻荀之芳。真理難開。焉嘗醍醐之味。禪徒之志。懇切在茲。座主法眼和尚位圓珍。得道樹之英。鴻佛瓶之水。精進覺路。脂不退之輪。率勵法軍。擣無畏之鼓。況復航疊浪而問道。反孤岫而傳業。持如來之心印。授菩薩之髻珠。領灌頂壇。二十有年。化木又衆。千萬餘人。既而寒嶠年深。草庵老至。六時修行。一念廻向。莫不致冥護於

金輪。獻潛衛於絳闕。伏惟陛下。政鑒法鏡。化照世燈。轉天日而助堯曦。流甘露而添聖澤。遂令優命溢於洞戶。寵光映於松扉。爲道帝念深哉。然而法眼之名。稍似散職。座主之號。唯施一山。若不總法務之要領。握道統之紀綱。則增慢之徒。何以降伏。叡操等。唱山神而凝誠。聚涓心而同慮。推舉閣梨望爲僧綱。伏願卑聽卷續。慧眼襄旋。天光曲降。照大衆之中襟。雲漢忽施。灌滿山之渴企。不任精誠之至。拜表以聞。

○門下謝賜僧綱職表

延曆寺沙門叡操等謹言。去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恩勅授座主法眼和尚位圓珍。以少僧都之職。僧徒歡呼。駿奔相告。山神爲之驚喜。廟塔由是震動。珍公生而爲摩尼寶。發而爲優曇華。智瑩圓鏡。隨像分輝。器蘊鴻鐘。待叩成響。雖復形外之神。獨遊金繩之境。然而心中之眼。常觀玉階之塵。伏惟皇帝陛下。德洽四陲。化周萬乘。唯非蒼生沐其皇澤。亦令緇徒潤其

天波。既而護彼正法。崇此台宗。擢一山之閣梨。爲四衆之都領。發思綸於綺閣。輝寵榮於巖扃。喜氣芬郁。新添台嶺之霞。德馨薰蒸。潛滿靈山之窟。叡操等。宿植福業。生屬明時。見未曾有之善。戴不可量之恩。圓珠增光。彌照一乘之轍。法藥倍味。永愈群生之痾。欣感交奔。迫於恆品。不任扑舞之至。拜表以聞。

右二章。別傳所錄

○勅授阿闍梨位官符

太政官牒 延曆寺

應授阿闍梨位二人事

傳燈大律師位猷憲 年七十一 顯四十七

傳燈大律師位康濟 年六十四 顯四十五

右得彼寺座主十禪寺兼少僧都前入唐傳法沙門法眼和尚位圓珍奏狀。備件法師等隨圓珍習學。持念國家。金剛胎藏兩部大法。稍堪爲傳法之師。伏望準承前例。授阿闍梨位。厥後更授蘇悉地大法。即充彼兩部

大法之羽翼。便爲三部大法阿闍梨。弘傳大教。鎮護國家。奉資聖主。利盛天下。不任懇誠之至。進狀謹請天裁者。右大臣宣奉。勅依請者。寺宜承知依宣行之。牒到准狀。故牒。寬平三年五月九日

從七位上守右少史壬生望材牒

正五位下左中辨兼行式部少輔菅原朝臣

右別傳所錄。又云。十二日官牒到來山玉院。二十一日謹依牒修大灌頂了。正牒面分付寺主長運大律師任。二十日送帖子總請。二十一日可臨坊。而上座都維那并不來。因此祖語出據未知。

脈譜云。猷憲寬平三年五月二十一日。己巳。山玉院。康濟與猷憲。夜同處。已上二人一紙解文。

○都良香屈大師狀 都氏文集

弟子某謹白。禍出不圖。所持棄背。迅節如流。七七期及來月七日。於東塔院將發法華答恩厚也。伏惟大闍梨。戒珠圓淨。空水淵澄。倚於不二之門。馳於一乘之陌。況乃探幽入山。苦行絕境。訪真渡海。坦步危

濤。弟子籍其微猷爲日久矣。敬修延屈之禮。敢求講演之仁。慈悲之故。必賜哀赴。遺孤之上願也。輕以驚愕。荒襟流汗。弟子某稽首和南。

右天台霞標所錄

○官符等目錄

(題外) 目錄

行事夢相記 隨喜法會 次十月三日奉

最初進奏請入唐狀

□□□記

次治部公驗任內供奉

次太宰府□□

次福州公驗 橫陽許口安固。永嘉黃巖買□□□□

次唐司功屈喫領書

次唐興□□

次台州過所

次越州公驗

次青龍和尚付法批判

次司門過所

次台州斐端公下唐興縣帖

次送上□狀

次台州給圓珍帖二

次台州給閑靜禪宗過所

次斐端公書

次受戒歸台山日台州給閑等公驗

次請台州公驗狀二

次台州使君批判公驗并目々

次謝公驗狀

次邊使君土毛狀

次太政閣下書

次右大□書

次歸朝日進先 聖表

次先命追命官牒

次請傳法公驗奏案

次太政官給圓珍牒先本 後本

次太政官下治部府

次太政官下延曆寺牒

右官符等目錄。唐院御經藏祕襲ノ大師親筆本ニ依テ之ヲ收ム。

○遺誠

抑予年齒漸傾餘命不幾。後代同法。莫疎灌頂事。國王大臣若謂受灌頂者。授□□□□并□□□。於灌頂□□□□者。尙可祕於聲聞劣慧之人。何況在俗身乎。唯尋法器心。予之死後葬送。爲於南谷南野。骸骨造像。安置唐房。鎮爲護佛法。爲助王法也。予之所持法門。自他法界天王天衆。捨本宮皆降衛護。藥叉龍神。亦復如是。予以此法門付囑山王新羅明神矣。三尾明神等。俱可守護。予之法門。付囑國王大臣。於此法門。王臣若忽緒。此寺破壞。灌頂斷絕。寺破法滅。國土衰弊。王法減少。王臣若於予佛法。橫行憲法。天神捨離。地神忿怒。然則自招災殃。自滅王法。自

亡門族。自弊國土。病痾遍行。人民屍骸道路。成山。內外驚亂。遐邇騷動。相當彼時。王臣恭敬祈予佛法。定心。三昧。西塔。眞如。共發興法利生之弘願。令護予所受持之佛法。縱臨予滅後。於此事隨宜隨狀。可聽奏聞。日月反轉。而巳。此寺勿成陵地。

右遺誠。相傳祕書中所錄

○遺制

一予爲天下泰平所。自造七佛藥師立高二尺佛像。奉受法面受慈覺大師。大師悅喜。崇爲本尊。安置前唐院。其後改本所。奉居中堂內陣。門人必扶持之。長時行法莫懈怠耳。

一園城寺。延曆寺末寺也。於別當職者。以座主舉狀并寺牒先書。予門徒無人時。以大師門弟可爲別當。若予門人與慈覺大師門徒。違背者。同犯過。本寺牒送重過之由。可停止寺務職耳。

一余隨慈覺大師。重極眞言之奧旨。余門徒以正月十

四日奉為先師修曼茶羅供并囑請十人碩學輩講一乘之深義備大師法樂於布施者以彼此之門弟守次第無懈怠可令奉行之曼茶羅供讚衆用八人於大阿闍梨以當山貫首可為大阿闍梨耳。

一予私記天台集六十卷入唐將來法門及真言具書諸經論雜書自製真言止觀雜書門人無暫離守結番次第日夜朝暮可令守護其故者我沒後有惡比丘可燒法門聖教其後予佛法漸減少寺院荒廢為野干柄努力無隔令如眼睛守護耳。

一奉為地主三聖予門徒必經奏聞穴賢申處年分度者耳。
一以我死骨造影像可安置山王院我門徒穴賢改本所莫移他所其故者予有凡夫時同意外道燒失堂舍聖教今感其業可遇火災以其現業傳持堂舍聖教可被燒失耳。
一我沒後莫修佛事唯講一乘妙典讚歎天台法門

令行布薩耳。

一我沒後予之為父母七佛藥師形像造立令書寫金泥妙法蓮華經十二部七佛藥師經十二卷耳。
一我沒後門人必與慈覺大師門徒相互成水乳義令如父母兄弟耳。

一余未斷一毫凡惑故聊有所歎存別心故遇火災難不可有盡期其前過為懺悔修行懺法書寫普賢觀經千卷耳。
一我沒後門人若受小乘劣戒者彼此門人於大講堂庭成大集會一所會合可放捨我門徒拂山僧衆耳。

右十一箇條於和尚病床之前手自握筆記之耳。
受法面受一乘佛子

增命 圓敏 玄鑒 康濟
寬平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惟首

右遺制。唐房行履錄所錄
○賜贈位諡號官宣

天台座主少僧都法眼和尚位圓珍
右可贈法印大和尚位號智證大師
勅慈雲秀嶺仰則彌高。法水清流酌之寧盡。故天台座主少僧都圓珍。戒珠無塵。慧炬有照。渡大瀛而求法。騁異域而尋師。濟物為宗。泛丹楫於苦海。利他在意。加斧斤於稠林。是以朦霧斂其翳味。朗月增其光明。遺烈永傳。餘芳遠播。追憶志節。足以褒賞。宜賜法師大和尚位。諡號智證大師。可依前件主者施行。
延長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三品行中務卿 敦實 親王宣
從四位上行中務大輔源朝臣 國淵 奉
從五位下行中務少輔源朝臣 興平 行
奉勅如右。牒到奉行。

延長五年十二月廿七日

參議從四位下字治部卿兼讚岐守當幹
治部大輔 圓
參議從四位下行左大辨兼讚岐權守 悅
告法印大和尚位智證大師。奉
勅如右。符到奉行。

大錄 圓
少錄 茂倫
少錄 直幹
治部少輔從五位下 公彥
延長五年十二月廿七日

右諡號官宣。原牒二依テ之ヲ取ム。
○謝賜贈位諡號表
延曆寺沙門智祐等言。伏奉昨日勅命。先師贈法印和尚之崇班。賜智證大師之追諡。感生空谷。歡動滿山。故大師遙涉滄溟。深求白法。不違寫瓶之水。能挑傳燈之光。至其歸身日域。弘道天梯。實智之門高開。祕密之雲遍覆。而茶畏遠過。不改名號於仁山。蘭德長存。幾

觸。忌諱於法苑。是則門弟子等常所慷慨也。爰飛龍之使。開影堂而徘徊。彩鳳之書。加光寵而追贈。凡在緇侶。誰不悲喜。遺法弟子不。耐戴恩之至。謹詣闕抗表。陳謝以聞。沙門智祐等。誠惶誠恐謹言。

延長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弟子連署大法師等上表

右表文。別傳與書所錄

風藻餞言集并序

園城沙門 敬光校集

嘗讀善學士撰吾 大師傳。曰。初和尚從江南至西京。所歷諸洲名僧詞客。先後所呈稍及十卷。由是觀之。若詩若文。豈止此數首哉。光雖鑽尾鳩集其殘篇。命曰風藻餞言也。蓋集大唐風藻之客餞送吾 智證大師之言也。其寄贈之篇亦以類而係焉。凡讀此集。而亦宜觀在昔 曩祖存懷弘教。艱苦悉忍。則亦是足令徒儉其生。無心接武之輩。自痛愧也。然如本書者。遠祕諸寶庫。而非者宿者。則不能見焉。況遠陬末學。誰可得讀。諸光實歎久之。今茲竊謄方傳。大方有智君子。冀鑒苦心。雖知僭踰之罪。所以不肯可止正為。此爾。明和四年春二月。藕峰光顯道序。

昨日鴻臚北館門樓遊行一絕七言奉 上人。

風藻餞言集

高奉

鴻館門樓掩海生。四隣觀望散人情。遇然聖梨遊上嬉。

一杯仙藥奉雲青。團霞標云。遇然當作偶然。聖梨。光按。雲青蓋茶名。恐是團梨之誤。今云。黎原書作梨。

懷秋思故鄉詩一首七言奉 上人。

日落西郊偏憶鄉。秋深明月破人腸。亭前滿露蟬聲亂。

霜雁天邊一帶長。盡夜吟詩還四望。一輪掛葉落四方。

一年未。在鴻臚館。詩興千般入文章。

大德歸京敢奉送別詩四首

蔡輔

一 鴻臚去。京三千里。一驛蕭條駿苦飛。執手叮嚀深惜別。

龍門早達更須歸。

二 一別去後淚恹恹。心中常憶醉迷迷。看選應是多仙子。

直向心頭割寸枝。

光按。支齊二韻唐人通用。猶有震文元魂相通字也。下皆倣此。

三

三

一別蕭蕭行千里。來時悠悠未。有期。一年三百六十日。無日無夜不相思。

四

遊歷天下。心自知。齋前惜。別不忍啼。自從一辭雲去志。千里相送候。來期。

上人西遊漢地。將得宗旨。迴到本國。奉詔入城送詩一首。七言奉。上。上人位前。

吾師奉

詔入皇城。巡念禪房意叮嚀。蓮華貝字駕龍馬。明月金剛指雲呈。團呈一朝控錫飛上界。何時得見拜真容。奉辭一到。天王闕。去後千迴憶斷腸。

又一首絕句

西遊大士送天涯。

君王續

命便交歸。惠雲一去千里國。誰解玩珠擊袖衣。

今日十二日。得

上人憶天台詩韻。和前奉上。點韻五十六字

小生高奉

飛錫東流。四龍却贈天台五嶺松。難忘象仙行道處。望思羅漢念真容。六年洗骨金剛汁。八戒動心遊身通。謂縱法界無障礙。志緣當在五臺中。

光按。大師蓋在唐六年。是故詩中及第五句可味。

奉和

大德思天台次韻

唐客李達

金地爐峰秀氣濃。近離雙洞憶青松。控錫斷泉淨心相。遠傳法教現真容。

跪受

大德珠玉不投卑劣。謹次來韻

唐客管景全

大理車迴教正濃。乍離金地意思松。滄浪要過流杯送。禪坐依然政法容。

同前

一乘元議道無蹤。居想觀心靜倚松。三界永除幾水想。一誠歸禮釋迦容。

大德唐歸入朝

新天臨途日奉獻詩一首

大唐客管道衙前散將 蔡輔謹奉

唐歸入朝月騰光

新天時亮曙色霜。縱然浮雲暫遮却。須臾還照莫若口。

光曰。結句一字蓋變而不可知焉。今按。當傷字。團缺字原本無。蓋變恐脫字。

大德唐歸伏承若憶天台敢奉詩二首

憶昔大唐天台寺。乍離惆悵拭淚啼。忽然喜悅有情賴。應是仙德有所期。

同前

別憶天台五嶺岐。兩伴森林盡松枝。辭歸本國鴻臚館。無日遊戲暫相思。

清觀法師贈大師二句

觀山國山新月冷。台嶠古風清。

光曰。右二句載大師傳中。當時詩伯曾相公。視為絕調。云惜哉。其全篇逸而不傳。

謹呈 珍內供奉上人。從秦歸東送別詩。此詩敬光本書補之。

鎮西老釋道玄上

一時傾蓋恩如舊。豈敢情論白髮新。嶽知蹤拾玉早。海藏迷路阻玄津。龍宮入者雖多容。獨得驪珠寶警珍。若遇根分付了。台山有室□□□

書牘

唐客詹上大師書

請

大德諸徒衆

右今日辰時聊備空鉢。謹專狀諸屈。伏惟降重。謹狀。十月十一日。

李達上大師書

授辭已久。馳慕極深。季冬凝寒。伏惟

和尚尊體起居萬福。即日遠旅中蒙惟免。不審道德如何。伏願善加寶重。前者

和尚控錫至。於郡城都無一物堪充供養。反側尤甚。頂拜未期。空增瞻戀之至。謹因從六兄往附狀。不宣謹狀。十二月九日。不宣。李達百拜。

和尚座前謹空

李達副書

時窮別無異物。綿長襪物壹緡。松脯壹斤。不責輕微。伏望賜與受納。即當恩幸。達重上。

陳季方上大師書

□使到伏奉告示。下情無任戰栗。季秋漸冷。伏惟大德法體動止萬福。即日季方蒙恩。不審近日法體何如。伏惟善加保重。伏緣道程遙遠。無因頂拜。下情伏增馳戀。謹因廻信奉狀起居。不宜謹狀。貞觀五年九月一日。陳季方頂拜。

大德法前謹空

光按。蓋此書。我國年號。非唐貞觀者也。正當大師歸朝已後三年。即大唐宣宗咸通四年也。顧當此時。遣唐官船。商賈買船。彼我還實如織機。故上大師書多書本邦年號。皇化之被實遠矣哉。

陳泰信上大師書

孟春猶寒。伏惟

□德道體動止康和。即日泰信蒙恩。不審近日道體何

似。伏計不失葆重。自泰信徙臺州。四月一日得疾病。直到本國。不可上鴻臚館。更疾病困重。至九月末間。一些些可瘥。賴得捨活命。今間從京中朝使來收買唐物承蒙

大德消息。伏知

大德廣團廣原化。泰信不勝喜慶之至。伏惟珍珍重重。幸逢播州少目春太郎廻次奉狀起居。不宜。陳泰信再拜

正月四日

大德座前

光曰。伏惟下書。而不可知也。按此當大字。

僧常雅呈大師書

一別□年。每常思詠。詹四郎到。伏枉來書。更蒙見惠。□□下難。以喻懷。仲夏盛熱。伏惟大德動止萬福。即此常雅年老。今且隨分遣日。不審歸彼剛氣如何。願善加保重。發時云。相送到海門。又見廻書。却歸本國。彼處

主上。崇重三寶。見歸歡喜。便請為

供奉大德三教大師。遙聞深深羨美。忻慶之至。在寺之時。更無主人。至今惆悵。不知何當更得相見。深思仁德。相見未前。促多思仰。謹因詹四郎廻信。附狀申情。不宜謹狀。五月十九日。大唐國台州開元寺僧常雅。狀上。

珍供奉大德座前

常雅副書

寺內徒衆此申奉。不及一一有狀。持見附水銀肆斤。更謝遠遠用心。促多愧荷。一斤常雅自收。二斤閻丘和尚。身已遷化。衆議又無徒弟。便廻入功德。一斤季阜和尚。有弟子五人在。便收設齋被。用訖。雖稱中華。并無一土物相獻。天台南山角子茶壹。又生黃角子貳。謹上。不見輕鈔。伏垂見到。又見書云。前年中曾附陳寶手書及信物。不蒙見到。更謝重重用心。實當悚側。相見未期。千千萬萬。善為保重。閑靜律師。善吉行。團行下恐脫者字。善吉指經生。大善吉。奉待為勞。不及有書。常雅身邊小師

文試團試原在隨分供頂。伏垂見悉。謹空。

僧師靜呈大師書

逆深重殃及和尚。三月二十六日遷化。日月不居。已經安厝。攀號殞咽。茶苦崩摧。罪苦倉天。罪深蒼天。師靜薄祐所。追延及和尚。奄歸寂滅。號慕哽咽。不自滅身。但增酸哽。伏惟哀念抽切。何可勝任。未由號訴。伏增殞絕。謹扶力奉狀。荒迷不次。姪比丘師靜狀上。咸通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珍師敘供奉座前謹空

光按。今言和尚者。未詳誰人。公自稱姪。指大師為叔。定是傳燈法緣所奉。乞更考焉。

徐直寄信物狀團此狀敬光集飲。今依原書補之。

鳥眼綾兩疋
花拔尖墨子貳拾面
右件物。謹憑附往。竊以此月十日得書。十一日便言告發。念遞更不借別物。獻上此縑素并墨子。粗充微意。不空不責。輕囊團原伏垂持賜。容納。恩恩幸幸。謹狀。

徐直狀

遺烈鑽仰集

編者集錄

○高美倫大師畫讚

清和。陽成。光孝。三朝國師。智證大師畫讚

朝散大夫 高美倫 文

智證大師俗姓殷

其名圓珍早拔群

師初孕育靈異聞

流星入口光氣氤

年始八歲尋經文

寂聰智慧通典墳

十九奉試在年分

遂爲法雄降魔軍

久持戒珠光正琢

恆轉法輪智猶逸

五瓶智水莫不泥

群生垢塵悉被濯

內祕菩薩身七覺

外現聲聞化五濁

殊俗求法昇臺嶽

青龍訪道幾習學

山神夢中示入唐

適遇良暉指飛鯨

金人魁偉形容彰

石鼓動搖音響長

又聞溟渤波不揚

流球異類應念藏

風藻餞言集終

法全感器授法忙

大悲胎藏及金剛

建止觀堂心扑踊

題曰日本德惟重

東過伊水心無恐

此時遙望白氏塚

承和聖主專天寵

請入紫禁辯泉涌

諸宗碩德悉兢悚

山玄水蒼僉垂拱

右初篇

貞觀初年本朝旋

趙郡處士增浩然

頻遇西域諸聖賢

悉曇梵語無不傳

遂歸扶桑得弘宣

大宰深愛不棄捐

貞觀天子入壇專

仁壽殿裏燕寢邊

忽到江州圍城寺

煙波渺渺對湖水

宗徽受法爲弟子

兩部大法垂祕旨

負笈猶不遠千里

誦習忘倦無世累

三密奧旨通玄理

至今相承有遺美

仁和聖主體不平

師一入殿霧露晴

鳳詔忽降問所謂

唯賜度者不叨榮

靈骸鬱起頭上橫

重瞳廻轉甚清明

四海九州盡精誠

萬乘百姓首悉傾

右第二篇

門人夢天山崩裂

忽呼弟子告辭訣

十方聖衆室中列

遂結定印歸寂滅

頂戴三衣氣既絕

天樂滿空聲遙徹

愁雲處處風慘烈

鳥獸悲唸水鳴咽

師始平生多奇靈

洞視萬里如戶庭

最後執持涅槃經

高唱佛號甚叮嚀

舉頭替枕目即瞑

寺中衆僧多視聽

千變萬化感朝廷

遂寫影像圖丹青

右第三篇

右畫讚唐房行履錄所錄

○智證大師讚

藤原通憲

歸命頂禮前入唐

智證大師贈法印

清和光孝陽成乃

三朝乃國師奈利

悉達太子乃蹤乎追飛

十九出家志給飛天

檀特山乃風傳邊

山林苦行十二年

承和五年冬乃月
嘉祥三年春乃夢
文德天皇宣下志天
唐乃大中七年爾
天台山仁登天波
清涼山仁望天波
長安洛陽廻津津
西天唐土乃師仁遇天
良誦和尚乃開元寺
法全閣梨乃青龍寺
南嶽天台遺身塔
石象石橋見渡志天
顯教密教學東天
自宗他宗昔無幾
歸朝崇波爾波新羅國
清和天皇元年爾
新渡乃法門千餘軸

大聖明王威見志
山王渡唐乎告給不
入唐求法被許幾
嶺南道爾著爾氣里
大師乃聖跡禮拜志
文殊乃靈地乎巡禮志
勝地名跡場乎蹈美
梵文漢語乎究多利
一乘心蓮華開氣
五瓶智水雨灑久
無畏不空影像院
銀地金地毛修行志幾
在唐凡會六箇年
經論章疏千餘軸
權化乃善神影嚮須
大師歸朝志給天
勅宣下利天弘末利幾

爾時大師奏開志
百六十年行邊留
園城寺爾天波勒爾依里
仁壽殿爾波詔乎承氣
金光明乃齋會爾波
清涼殿乃決疑爾波
熊野山乎攀志時
八尺乃烏飛來利
權現三所乃寶前爾
松墳扉乎押披幾
財施乃幣帛乃妙乃色
和尚乃恩德不限良
西山松尾大明神
東門中心天王寺
陽成天皇敬比天
亭子天子貴比天
天台第五乃座主登志天

三井仁唐坊建給不
生身彌勒乃附囑得津
宗叡僧正灌頂志
王臣入壇始利幾
身子迦旃乎拉志幾
護法清辯物登勢須
道路迷比天不知程登
道乎示會奇特奈留
一乘八講修世志加波
神感實爾甚志
醍醐乃妙味乃希乃聲
門弟必寸憐波平
詞乎通志問答邊
最勝講於會始免置久
法眼和尙仁令彼世
權少僧都仁補任須
二十四年戒授氣

園城第二乃貫主爾天
一切經論三箇遍
諸尊傳法二百人
五百餘人髮乎剃利
王臣道俗歸敬志天
千里萬里波掌日
門弟怪美問志加波
良誦乃遷化乎遠久見天
元璋禪師加去志日波
圓載入海世志尅波
時爾此等乎聞志人
後乃日宗人告志仁會
寬平三年冬乃天
十月二十九日爾會
其時十方世界乃
天乃音樂雲響幾
圓寂乃後第二日

三十三年法弘平
大乘小乘鏡美懸氣
三部三密珠瑩久
三千餘人戒授氣
德行天下爾充滿利
三世十方胸爾在里
金剛薩埵乃告登演不
鐘乎鳴志天諷誦志幾
聲乎舉天會悲泣須留
淚乎流志天悲比幾
驚怪美疑比幾
一事毛不違信乎取留
生年七十八爾志天
大涅槃爾波入給不
菩薩聖衆室爾滿智
定印結天滅爾入留
三衣乃枕乎替志加波

大師頭乎擡氣志仁
延長五年冬乃季
天皇勅宣志給天
右和讀。寺門傳記所錄

門弟淚乎流氣利
靜觀僧正奏開志
大師號乎被下氣

○智證大師讚
生而知上也。學而知次也。予讀智證之記也。當韶亂之呪囑。索因果之經籍。豈非生知之上才乎。山王之勸勵。開元之聽習者。蓋見跡也。故能擊智者鼓雷動支那。鴻青龍瓶。雨澤日域。又豈次知之。所及哉。若夫見圓載沒。垂涕泗而洩哀。知良誦殞。捨布帛而薦福。與彼斯多之痛。五道跋陀之見。五船何以異乎。天元之間。閔墻禍起。爭亂逐日而繁。怨毒與歲共積。燬敗漫至。輪奐隨復。證之遺風餘烈。豈所謂涅

而不緇，磨而不磷者乎。

右元亨釋書所錄

○智證大師贊

支那旋法施，園城設化儀。貝葉如雲積，金人若影隨。他心通不隔，天眼照無遺。法身元不滅，慧命有傳持。依然辭世壽，不出寶蓮華。

右寄歸往生傳所錄

○智證大師讚

濟北沙門師練

法鼓震搖四百州，金人元不怕流求。靈區那識有前定，寺裏省中雙白頭。

右濟北集所錄

○智證大師系

稔聞弘法大師，乃地位聖者。珍公托聖者之家，修心練行。傳法利生，以至為奕代導師。作園城始祖，疑皆地位之人也。不然何以至此。噫，珍之道，猶虛空無跡。我等強以筆墨而描摹之，無乃唐勞乎。

右東國高僧傳所錄

○智證大師贊

珍公抱上知之才，加以修進之力。在唐六載，自疆不意。台教之蘊，密觀之奧，耳提面命，無有子遺。應神明之感，而開名藍。受聖帝之招，而構宮壇。蓋有本者如斯，其哀圓載之沒，知良諍之寂者，從舍摩他而得之。匪啻手印口誦而已矣。

右唐高僧傳所錄

○智證大師讚

義瑞和尚

朝曦俄飛，產此上性。道鳴十方，德感大聖。以法為身，以慧為命。千歲儼然，王臣欽敬。

又

頂骨起隆，重瞳爛爛。為法輕身，經艱渡難。宗風丕震，法水普灌。德大道高，最可仰鑽。

右唐山集所錄

○智證大師讚

二品親王釋盈仁

於懿吾祖，為國之琛。相蘊舜目，印佩佛心。萬里求教，百世垂箴。聲振漢地，功光緇林。

遮那索隱 芬陀鉤深

天龍歸向

王臣歡韻

厥德浩浩

厥徒森森

三井法水

潤古澤今

右本寺所藏畫讚

○祭智證大師文

維^年歲次^支十月二十九日^支日本國傳天台宗教觀沙門^{某甲}嚴、踴跪之禮。致鄭重之誠。欽奠天竺震旦及我日域三國傳燈顯密祖師累代阿闍梨耶靈。而白。伏惟。既一心之白刃者。此則顯教也。其利斷諸惑稠林焉。瑩五智之玄鏡者。此則祕藏也。其明照三密機根焉。顯密雖殊。津梁遂同。是以南嶽天台說三諦相卽之旨。專彰圓融之極理。無畏不空談三密同體之教。一宣祕藏之奧義。然我曩祖贈法印智證大師者。振錫於中夏。佛日揚于扶桑之鄉。褰裳於本邦。慈雲舒台嶠之嶺。西域之教。因茲東漸。南天之化。由斯于來。是則挹流尋源。開香討根。明德維馨。牛頭栴檀。寧易為比。深恩惟厚。龍領寶珠。非可酬。方今茶藥之奠雖淺。丹心正淳矣。華水之供雖疎。素意最濃矣。

然則廻青眼之眦。而特鑿方寸之無貳。垂秦鑿之應。而自照隨分之有信。時維黃鐘隔律。玄冬應節。墜葉飄風。偏映彩幡之色。衰蘭帶露。更添奇香之薰。伏願一家風靜。而永捧佛隴之月。三井流清。而遙泊龍華之曙。仰惟。今我大師定慧為命。山海為心。好水之智。定勿嫌。涓露之志。登山之仁。必受微塵之供。尚贊。

右唐房行履錄所錄

天台宗延曆寺座主圓珍傳

翰林學士善清行 撰

天台宗延曆寺第五座主。入唐傳法阿闍梨少僧都法眼和尙位圓珍。俗姓和氣公。讚岐國郡珂郡金倉卿人也。父宅成。頗殖資產。兼有行能。為鄉里所歸服。母佐伯氏。故僧正空海阿闍梨之姪也。嘗夢乘大舸浮巨海。仰見朝日初出光耀赫奕。將以手捉之。爰日更如飛箭來入口中。覺後以夢語其夫。夫答曰。此吉徵也。當生賢子。無幾懷任。遂誕和尙。和尙岐嶷機警。幼有老成之量。兩目有重瞳。子。又頂骨隆起形如覆瓿。遠而視之似有尖頭。實是靈敏特時也。年始八歲語其父云。內典之中可有因果經。美令我誦習。其父驚異即求而與之。和尙得之大悅。朝夕誦讀未嘗休廢。鄉閭視之者莫不歎異。年十歲讀毛詩論語漢書文選。一

是短綆之量難測。其淺深焉。須請業碩學。期彼大成。即託前入唐尋教沙門第一座主義真和尙。和尙嘉其才量。盡意善誘。授之於法華金光明大毘盧遮那等大乘經。及自宗章疏。年至十九。奉年分試。時試業師及證師等。見其秀拔。深加精覈。異問鋒起。遞相攻伐。和尙樞電彌激。懸河更注。事出問表。疑鎖詞端。耆德後輩為之歎服。於是勅使深加嘉異。處之甲第。其年受戒為僧。依例蟄山。于時天長十年四月十五日也。其後經一紀。堪忍難險。或度旬飢頓。或入冬單寒。全護戒律。精練修學。名譽稍聞。遂填天下。深草天皇。屢降綸旨。殊加慰問。兼給資糧。寵遇隆渥。多超時輩。初承和五年冬月。和尙畫坐禪於石龜之間。忽有金人現形。汝當圖畫成形。殷勤歸仰。和尙問云。此化來之人方以為誰乎。金人答云。我是金色不動明王也。我愛念法器。故常擁護汝身。須早究三密之微奧。為衆生之舟航。爰熟見其形。魁偉奇妙。威光熾盛。手捉刀劍。足踏虛空。於是和尙頂禮意存。

之。即令畫工圖寫其像。像今猶有之。僧年十有餘。寺中衆僧大小歸伏。受業者居多。當時名儒有識。通好結契者稍傾京洛。尤與圖書頭惟良貞道宿禰有忘言之契。每至對語。終日竟夜清言無倦。相俱論難內外之疑義。質正經籍之謬語。誓云。緇素雖異。契為兄弟。生生世世之中。無闕交執之志。和尙一十二年究閱經論。其中疑滯無入擊蒙。率然馳心思。遊西唐。承和十一年。滿紀出山。十三年七月二十七日。寺衙牒云。滿山大衆議云。圓珍大德。雖年齒未深。習學顯密。博覽他宗。才操超倫。智略尤深。須擬任自宗學頭。令之洵練長幼。進退上下者。寺衙隨牒。永為後驗。云云。同年冬十月。和尙為上翔。聖主下鎮。卒土於松尾明神社。發願誓云。願我每年五月八日。十月八日。於比叡明神社頭。講演法華佛名等大乘經。以為一生之事。即於彼社始修講事。嘉祥元年春。和尙夢日光將隱西山。有一異人。以繩繫日以授和尙。和尙取繩引之。日乃再中。正成。停午。光彩炳煥。普照天下。

覺後遍問諸僧。或云。和尙念願有感。主上延祚之徵也。或云。和尙慧光照耀。佛日更明之象也。僧年十五。主上擢為定心院十禪師。此歲正月。為大極殿吉祥齋會聽衆。辯論泉湧。究微入妙。道俗聞之者莫不歎服。更於御前。與法相宗智德論決大義。問難激揚。辯捷如電。故為其答對者詞窮理盡。自如木舌焉。名譽俄播。喧聒朝野。嘉祥三年春。夢山王明神告云。公早可遂入唐求法之志。勿致留連。和尙答云。近來請益。閣梨和尙仁公。究學三密。歸著本山。今何遑汲汲於航海之意乎。神重勸云。如公語者。世人多剃髮為僧。公何以昔者汲汲於剃髮之志焉。明年春。明神重語云。沙門宜為求法忘其身命。況今公利涉之謀。有萬全之冥助乎。努力努力。勿生疑慮。和尙夢中許諾乃錄。意旨抗表以聞。主上深感懇誠。便蒙許可。僧年十八。有別勅。補內供十禪師。其太政官牒云。得玄番寮解備。僧正泰景等。連狀備前件大法師。精通戒律。持念真言。苦節年深。動行匪懈。伏請準勅。舉宛內。

供奉持念禪師者。謹檢。去寶龜三年三月六日。勅京畿七道諸國。簡擇苦行精勤少欲知足。為內供奉。割正稅稻。以給資糧。無有所乏者。僧圓珍合宛。件選云云。此牒非例也。為表和尚德行。特出褒美之辭焉。仁壽元年四月十五日。和尚辭京向大宰府。遂入唐之志也。同三年七月。解纜進發。天安二年歸本朝。乃奉奏狀。敍在唐行事。兼陣意趣本末。其辭云。圓珍狀伏以。承和聖上登極之載。天長十年也年分奉試讀大毘盧遮那經。及第蒙度。依式一紀棲山。習學遮那止觀之宗。而每披天台山圖。恆瞻華頂石橋之形勝。未遇良緣。久以存思。爰至田邑聖主享國。伏蒙特賜恩許出界。嘉祥四年四月十五日。辭京向大宰府。五月二十四日得達前處。以無便船暫寄住城山四王院。更蒙天恩。賜給月糧。少監正六位上藤原朝臣有蔭。筑前介正六位上紀朝臣愛宕麻呂。勾當其事。至仁壽二年閏八月。值唐國商人欽良暉交關船來。三年十月國十歲十六日。上船到值嘉島。停泊鳴浦。八月初九日放船

入海。十三日申時。望見高山。緣北風致。國致刊十四日辰頭。飄到彼山脚。所謂流球國喫人之地。四方無風。莫知所趣。忽遇巽風。指乾維行。申刻見小山。子夜至脚下。十五日午時遂獲著岸。而未知何國界。便問所在。知此大唐國嶺南道福州連江縣界。于時國號大中七年矣。合船喜躍如死得蘇。十六日上州。便宿海口鎮。鎮將朱浦。慇懃安存。具狀申州。十七日達州下郭門外。巡並報主使。當時觀察使。金紫光祿大夫。御史中丞。福建都團練處置等使。兼福州刺史章。著差使軍將林師準。存問。十九日上州。相看左廂都虞押衙林師慶。纔見喜歡。猶如舊識。二十一日相看觀察使。非國非刊甚顧問。安塔於開元寺。優給生料。兼仰綱維。供給熟食。即於寺中。遇中天竺摩揭陀國。大那蘭陀寺。三藏般若恒羅。受學梵字悉曇章。兼授金剛界大悲胎藏大日佛印七俱知曼素室利印法。梵夾經等。又遇當寺講律大德僧存式。蒙捨與四分律東塔疏。及嘉祥。慈恩。兩家法華經疏。華嚴。涅槃。俱

舍等疏義。近三百卷。更有處士林儒。自捨錢帛。與寫本國所。缺法文。遠宛。流行。國宛刊九月二十日辭使向北。重蒙優賞。十月中旬入溫州界。過江口鎮。至橫陽縣。停住郭下。相看縣官丞將任郎許邴。給兩隻船。為二人夫。送至州下。過安固縣。注到永嘉郡。相看刺史勅賜緋金魚袋。將作監裴開。國開刊與安存給。生料。道俗相喜甚。以安泊於開元寺。遇臨大德僧宗本。閣梨。授四分新疏。俱舍論。楞伽經疏。十二月初一日。得達臺州臨海郡。權下開元寺。注便逢老宿僧知建。斯乃貞元年末天台山國清寺律大德僧清翰入室弟子也。乍見喜歡。宛如骨肉。捨與維摩因明二部疏義。又看刺史工部郎中。勅賜緋金魚袋李肇。蒙具行由。申上省使。兼給公驗。自率州官。入寺慰問。十三日遂達唐興縣。相見縣官。暫榻國清寺麻宅。當時綱維徒衆。總來相迎。晚頭至寺。相看衆僧。而松林鬱茂。十里挾路。琪樹璀璨。五嶺抱寺。雙澗合流。注四絕標奇。智者真容。安坐禪牀。普明錫泉。滌灑殿良。昔聞今見。宛如符

契。當時貞元年中七大德僧。文學老宿門人。僧清觀元璋。安置同房。視如兄弟。又有貞元年中禪林寺傳教大德僧道遠和尚入室。廣修和尚聽習弟子僧物外。長講止觀傳。大師教。乍見歡喜。慇懃安排。十四日留學僧圓載。從越州來。於國清寺。相接喜慰。大中八年二月。上天台山禪林寺。便禮定光禪師菩提之樹。又拜智者大身留身之墳。金地銀地南北交頭。殖松生竹東西婆娑。路由其中。至禪林寺。陳宣帝時號修禪寺。斯則智者傳法之地。又號銀地道場。次於寺巽有石象道場。此智者大師。感得普賢乘象降來摩頂之處。古來相傳。普賢白象化為大石。樣圖不異真象。所以稱石象道場。便於象南石窟。有大師坐禪倚子。四邊磐石。敲之出聲。似于吳鼓。注世云。智者說法槌之集。象東兩石相對。形似屏風。中間有石簣。樣樣如大箱。其高八尺許。云上古賢人集。天下要文。納此簣中。唯智者開見之。餘未有其人。又從禪林寺北行二十五許里。山趾有亭子。曰捫蘿亭。浙東觀察使。御

史中丞孟簡所建。仍字之曰孟中丞亭子。從此行三十五許里。至天台山最高之峰。號曰華頂。此則智者安居。降伏天魔。感得神僧之地焉。招手之石見在。定光之跡恆新。若竹豔豔。茶樹成林。林邊亭子曰倒景亭。甘泉橫流。人物棲息。次下華頂。却到山脚。隨溪而下。至步雲亭。宿。來日又傍溪行。至于石橋。橋樣如梁。橋互深谷。流水萬丈。其聲如雷。凡人乍見。殆失精神。曩時天竺沙門白道猷。尋來過橋。親見羅漢。正此其地也。事見山記。不能委敘。圓珍數日巡禮已畢。還至國清。坐夏就僧物外邊。請本抄寫天台教法。近三百卷。又將太政大臣注在送供智者大師影砂金四十兩。修其墳塔。及以國清佛殿。合國讚揚。不可勝記。其事具於台州公驗。九月七日。出台山向越府。於開元寺。相遇智者大師第九代。傳法弟子沙門良諤。講授宗旨時。決舊疑。兼抄法文。以補未足。大中九年二月。請得越府公驗。二十九日。辭衆入漢。便至蘇州。緣疾寄宿衙前國國官原。十將徐公直宅。直盡力看病。四

月上旬。僧圓載後趁來。從此共行。五月六日。得到東都洛陽之城。從上東門入。一日停住。七日自徽安之門出。至磁澗。宿。次過新安。至缺門。緣雨止住。十日過三壕五谷等難處。至陋府宿。二十一日。遂達上都長安城。權住春明門外。六月初三日。拜見唐中天竺大那蘭陀寺三藏善無畏阿闍梨第五代傳法弟子。左街青龍寺傳教和尚。前長生殿持念供奉。大德僧法全阿闍梨蒙許授受瑜伽宗旨。和尚即與大瑜伽法文。不日而抄得。無任喜躍之切。數日入城。權寄左街崇仁坊。逢見本國巡禮僧田口圓覺。以為良導。七月一日。移住右街崇化坊龍興寺。注在淨土院新羅國禪僧雲居房。七月十五日。共僧圓載入大悲胎藏壇。授學大法灌頂。即授受胎藏大瑜伽。畢。十月初三日。入金剛界九會大曼荼羅道場。沐五智灌頂水。授學大瑜伽根本大教王最上教。并兩部諸尊瑜伽。及蘇悉地羯羅大法等。畢。兼召供奉畫工刁慶等於龍興寺。圖繪今上御願大曼荼羅像。青龍傳法和尚始終檢校。僧圓覺專勾當。國竭力。至十

一月初三日。圓珍詣和尚處。諮請傳教灌頂事。和尚答曰。我早許汝。更無可作。若要入壇任爾情者。仍四日排此國此當。香華供養賢聖。當日入定受三昧耶戒。五更蒙授。傳兩部大教阿闍梨位。灌頂。即得般若母菩薩。大虛空藏菩薩。轉法輪大菩薩。和尚授記曰。汝蒙大毘盧遮那經般若母之加持。遊步阿字法性之大空。傳一切如來最上乘教者。圓珍又捨十千錢。供合寺大衆。復冬至日。至街東大興善寺。不空三藏和尚院。禮拜三藏和尚骨塔。并見三藏第三代傳法弟子。沙門智慧輪阿闍梨。參入道場。禮拜聖衆。諸承兩部大曼荼羅教祕旨。兼授新譯持念經法。更至街西千福寺多寶塔。拜見陳國師南岳思大師。陳隋二帝師天台智者大師真影。抄取兩大師碑文。後寫真容一部。落及碑本。次巡莊嚴西明慈恩興福崇福薦福寺等。二十七日。圓珍共圓載國載當。拜辭本師。出長安城。從春明之門。指東渭橋行。二十八日。過橋漸行。從櫟陽縣。至同州城。次渡蒲關。即到舜城。此河中府矣。黃河兩岸

各有鐵牛四頭。以鑲繫脚縛。船為浮橋之基。便出府門。傍中條山向東而行。路側見古劍匠莫耶之墓。又看解縣鹽池。從於柳谷。至陝府背後。方過黃河。宿府城內甘棠驛邊。遷迤行過莫耶鑄之地。自硤石官路而登土嶺。入洛州界。十二月十七日。踏雪沒膝。沒至東都龍門伊水之西廣化之寺。禮拜無畏三藏和尚舍利之塔。沙門道圓授三國三下官原碑一本。流傳海東。十八日。又踏大雪。至東京。從長夏門入。至水南溫柔坊新羅王子宅。專知宅官王原。甚與安堵。乘閑詣于大聖善寺善無畏三藏舊院。禮拜真容。向後遊慰國慰官原。敬愛注在安國。天宮。荷澤等諸寺。大中十年正月十三日。與圓覺等。廻至龍門西岡。尋三藏金剛智阿闍梨墳塔。遂獲禮拜。兼抄塔銘。便望伊川東岸。看故太保白居易之墓。十五日。辭洛向吳室。至止河陽。自懷州界。注在至黃河。上船。渡河十里。到河陰縣。積漸行過鄭滑塚。國塚。方達大梁。雇船入汴水。至淮河之陰普光王寺。此則大聖僧伽和尚。留肉身行

化之地矣。次過淮南浙西。五月晦迴。到越州開元寺。相看良語。聞梨蒙捨與天台法華玄義一本十卷。畏陵妙樂寺天台法華疏記一十卷。剡川石鼓寺天台法華私志十四卷。法華諸品要義一卷。都三十五卷法文。從此拜別向天台山。六月初四日。得達國清寺。圓珍尋訪舊事。祖師最澄大法師。貞元年中。留錢帛於禪林寺。造院備後來學法僧侶。而會昌年中。僧人遭難。院舍隨去。仍將右大臣給圓珍。宛路糧砂金三十兩。買材木。於國清寺止觀院。起止觀堂。備長講之設。又造三間房。填祖師之願。即請僧清觀為主持人。至十月初。台州刺史朝議郎殿中端公。勅賜緋金魚袋。裴謨帖唐興縣。追命圓珍。甚與安存。猶如父母。歸寺之日。殊給驛馬。圓珍辭恩不敢受。端公更帖驛館。次供素飯。差館子家丁各一人。送至國清。大中十一年十月。秩滿歸京。十二年正月。刺史朝散大夫。勅賜緋金魚袋。嚴修睦。新下台州。圓珍二月初頭。至州相看。篤蒙存問。便修捨求法來由。及經論目錄。準貞觀例請

押判印。國恩所致。遂于所懷。六月八日辭州。上商人李延孝船過海。十七日申頭。南海望見高山。十八日丑夜。至止山島。下碇停住待天明。十九日平明。傍山行至。本國西界肥前國松浦縣管交美樂崎。天安二年六月二十二日。迴至大宰府鴻臚館。八月十四日。幸蒙先朝勅。追十二月二十七日。的達帝都。三年正月十六日。伏蒙今天召對。御覽御願胎藏金剛界兩部大曼荼羅像。賜收領訖。竊以先事之亡後。來之良軌焉。圓珍謹檢舊例。祖師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最澄。父師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義真。延曆年中奉勅入唐。請益歸朝之日。并蒙給勅印公驗。又師兄前入唐。天台宗請益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圓仁。復命之時。請春秋二季永修灌頂。兼加金剛頂經蘇悉地經業年分度者。并蒙報符中興師風。皆為永代不朽之驗也。圓珍殞命求護。總持真文佛像法具。并天台本宗教迹。及諸宗法文。稍過千軸。以添先師之遺跡。奉翼皇王之至化。伏乞準例蒙給牒身公驗。兼下知所由隨力流

傳。擁護國家。利樂群生。酬先師恩。謹具求法來由。伏聽圓珍天裁者。即被太政官牒。稱右大臣宣奉。勅如聞真言止觀兩教之宗。同號醍醐。俱稱深祕。必須師資授受。父子相傳。尚無機緣。難遇難悟。法師在於本朝。苦學此道。遊歷漢家。更通要妙。堪可弘宣奧理。以為國家城壘。宜依所陳下知所司。許其理演說。增光慧炬者。今依宣旨。與之公驗。故牒。初和尚在唐造國清寺止觀堂。合寺歡喜。題曰天台國清寺日本國大德僧院。令鄉貢進士沈懽述作其辭。云。唐國唐上假標有大和七年九月十日。有日本國大德僧。法號圓珍。俗姓殷氏。自扶桑而來。抵于巨唐。福建旋適。五臺復止。天台國清。傳西域金人之教。我師幼能拔俗。剃度出家。以慧金意珠。內明外朗。圓慧等十字假戒珠作昏夜之燭。為苦海之舟。誓願維持三乘妙理。以彼方尚闕此土可求。俄拂麻衣。飛玉錫而至。遊歷茲寺。數換星霜。陟華頂之峰。禮大師之跡。此地自會昌廢拆之後。大中恩旨重興。佛殿初營。僧房未置。

白衣居士。經行而晚泊浮雲。青眼沙門。坐定而夜棲磐石。師乃瞑心起念。言發響從。爰得郢人伐。幽林之樞栢。丁丁之響。朝發南山。落落之材。暮盈北塢。妙運斤斧。長短得規。巧引墨繩。曲直咸準。功不逾月。其如化成。圓成量飛而彩耀。庵園勝槩而光揚。鸞嶺以十年九月七日。建成矣。法師即住持此院。苦節修行。以無為心得。無得法。遂挈瓶錫。告別東歸。即十二年六月八日矣。有趙郡李處士國士字假標芳名達。爰來告愚。與師有舊。東望雲外。空增浩然。仰觀宇之宛斯。國宛斯恐亦年國宛斯恐其功莫大。乃命余實錄其事。唯慙不文。咸通二年五月十日記。和尚入唐。頻遇天竺諸三藏。習學悉曇并梵筴經諸瑜伽。其言語音詞。一與彼方詞同。無有分別。由是先後所遇三藏。嘉其易授。兼亦歎異之。和尚貞觀初歸朝。故太政大臣美濃公。深相尊重。資稟供養。日夕不絕。和尚乃住本山舊房。以所傳大法及自宗章疏。教授諸僧。貞觀五年。於近江國滋賀郡園城寺。以兩部大法。授宗叡阿闍梨。六

年秋奉勅入京。即於仁壽殿結大悲胎藏灌頂壇。皇帝入壇。定尊位於寶幢如來。美濃公爲首入壇者三十餘人。其後重有勅。令和尙講大毘盧遮那經一部。皇帝聽之志倦。八年春美濃公奉勅。令和尙住冷泉院。建持念之壇。專祈寶祚。兼護持皇太后。後號染殿其年七月十七日。有太政官牒。令和尙弘傳真言止觀兩宗事。於本寺。其官牒文多不載。九年唐溫州內道場供奉德圓座主付。務州人詹景全向國之便。贈則天皇后縫繡四百副之內極樂淨土變一鋪。長二丈四尺。廣一丈五尺。織繪靈山淨土變一鋪。長一丈五尺。廣一丈。付法藏上自釋迦葉下至唐慧能之影像二幀子。各廣四丈。其由何者。和尙在唐之時。謁彼座主。相編繆曰。余在叡岳。今到貴國。德圓座主無隔心腸。不唯其諱之同。亦爲其志一。于時座主。以此靈像付囑和尙曰。既有匪石之談。因表寄金之款。每致瞻仰。勿以遺忘。和尙見分付。欲請求數千斤絲絲像。盤纏羈旅之中。述懷曰。余渡蒼海。爲求法寶。如今求得法文。殆可剩船。若有便李。國李恐浮字下同追欲付送。爰

座主點頭而唯。然則不失言約。遂以付送。爰和尙待得思量。既是大國靈異之像。豈祇撈籠一藏之裏。仍令命爲萬人拜見。每至年年舍利會那邊之日。懸于塔簷。爲會先兆。十年六月三日。有勅任座主。于時生年五十五。夏臘三十六。十四年九月請暇歸山。自爾以後。非朝家之懇請。未嘗出於山扉之外。十五年依官符。以三部大法傳僧正法印大和尙位。遍照阿闍梨。乃於延曆寺總持院灌頂道場。授三部大灌頂。及傳悉曇并諸尊別儀等。十七年言上公家。傳維摩會者。的是競學之場。走趨至多。勝于潮奏。而斯宗德衆。祇限一人。似違均請之勅。望請自今以後。準宮中金光明會。被差二人。然則允先聖之詔旨。愜今天之高願者。十八年九月二十三日。更可令加一人之宣旨下。於寺家。元慶元年天皇登祚之初。依例講百座仁王般若經。別有勅命。和尙爲御前講師。是日宏辯涌溢。金聲玉潤。闔座公卿莫不歎服。五年唐務州人李達。依和尙之囑。付張家商船。送來本朝一切經闕本一百二十餘卷。

六年差僧三慧入唐。重令搜寫關經三百四十餘卷。先後和尙所寫傳經論章疏目錄。文多不載。七年勅敍法眼和尙位。其辭云。勅。天台座主珍公。惟公聲高。印手。價重。連眉。作禪門之棟梁。兼法水之舟楫。朕自從降誕團降原之時。至于成立之日。賴公潛衛。猶得保存。欲酬之心。監寐團監原尤切。因今授法眼和尙位。聊敍朕勲懇之懷。庶增德望於山楹。發先華於澗戶。仁和元年皇帝踐祚。又依例講仁王經。和尙亦爲仁壽殿講主。皇帝悅其雄辯。深加慰謝。二年秋。皇帝不預。危篤甚劇。熏修走幣。遂無得驗。太政大臣越前公。令人屈和尙侍帝病。和尙奉命下山侍仁壽殿。一宿之中。病即平愈。和尙如常。天皇深以感服。勅云。朕深欲酬公恩。有何希望焉。和尙答云。貧道菩提之外亦無所求。但叡山地主明神。以弘道之寄。深託於貧道。昔者臨滄溟而求法。亦是山神之志也。伏望加年分度者二人。以報山神之恩。天皇嘉納。即給年分度者二人。一人大日業。一人一字業。四年和尙被請。與福壽寺維摩會講師。一往謙返。具伏

團伏當辭退。于時會大檀越太政大臣越前公報狀云。具閱貴狀的承事趣。維摩會者。是佛法之所繫。古今之所重也。會在本朝名聞唐國。是故代代相承。屈得智德高才。爲其法匠。從來尙矣。而叔世澆薄。競爭交馳。雖勤加搜揚。而猶非如意。深恐法燈滅光。乏照昏之明。義海涸澗。少鼓浪勢。豈當爲一氏求榮耀哉。廣爲四海蒙福祐耳。坐臥勞思。願得其人。和尙智鏡早瑩。慧珠高照。人天所欲。不議同辭。團同刊本再三覆念。手奉請署。而和上託辨權疾。似事謙謙。素情相違。鄙懷無安。但和上智德共高。年位復尊。更忝講匠。還似損威。傳聞世尊利物不嫌貴賤。苟爲與法。何論前後哉。況復淨名現疾。文殊致問。苟有歸依。必蒙冥助。此會之興。大意在此。和上若有意興法會。必得影像之來問。除却權現之小惱。望也早挑法炬。速叶請疏。縱有百命。會無一從者。和尙鐘于報狀。鄭重。倩以念言。余一紀。誓山披閱法文。兼復入唐求道之時。數般遇英俊。扣疑關。今預講肆。蓋忘身名。爰山上當

時者宿。叡操。猷憲。康濟。元譽。道海。大法師等。驚覺。和上。登高之事。孔為一宗。面目。但天台座主。及以僧綱。既是宣命之職。和尚不唯座主之職。兼登僧都之位。今更那履。講匠之地。諸德所。陳依。有道理。重以辭退。寬平二年冬。寺僧大小相率上表曰。延曆寺僧。叡操等。謹言。聖師希遇。誰攀。瞻荷之芳。真理難聞。焉嘗。醍醐之味。禪徒之志。懇切在茲。座主法眼和尚。圓珍。得道樹之英。寫佛瓶之水。精進覺路。脂不退之輪。率勵法軍。搥無畏之鼓。況復航墨浪。而問道。及孤軸。而傳業。持如來之心印。授菩薩之髻珠。領灌頂壇。二十有年。化木又衆千萬餘人。既而寒嶠年深。草庵老至。六時修行。一念廻向。莫不致冥護於金輪。獻潛衛於絳闕。伏惟陛下。政鑒法鏡。化照世燈。轉大日而助堯曦。流甘露而添聖澤。遂令優命溢於洞戶。寵光映於松扉。為國為道。帝念深矣。然而法眼之名。稍似散職。座主之號。唯絕一山。若不總法務之要領。握道統之紀綱。則增慢之徒。何以降伏。叡操等。唱山神凝誠。聚涓心而同

慮。推舉。閣梨。望為僧正。國正別書伏願卑聽卷續。慧眼。塞旗。天光曲降。照大衆之中襟。雲漢忽施。灌滿山之渴念。不任精誠之至。拜表以聞。時太政大臣。越前公。且加推薦。即為少僧都。和尚語諸僧云。今日推獎。極非素懷。但上懼。違聖主之恩。施下憚。乖大衆之篤志。敢旬月之間。暫叨此號。須大衆早奉。賀表。然後貧道抗辭退之詞而已。三年夏。寺家大衆數百餘人。詣闕奉賀表云。延曆寺沙門。叡操等。謹言。去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恩勅授。座主法眼和尚。位圓珍。以少僧都之職。僧徒歡呼。駿奔相告。山神為之驚喜。廟塔由是震動。圓公生而為摩尼寶發。而為優曇華。智燈圓鏡。隨像分暉。器蘊。鴻鐘待叩成響。雖復形外之神。獨遊金繩之境。然而心中之眼。常觀玉階之塵。伏惟皇帝陛下。德洽四埏。化同千葉。非唯蒼生沐其皇澤。亦令緇徒潤其天波。既而護彼正法。崇此台宗。擢一山之閣梨。為四衆之都領。發恩綸於綺閣。耀寵榮於巖局。喜氣紛郁。新添台嶺之霞。德馨薰蒸。潛滿靈山之窟。叡操等。宿植福業。

生屬明時。見未曾有之善。戴不可量之恩。圓珠增光。彌照一乘之轍。法藥倍味。永瘞群生之痾。欣感交奔。百於恆品。不任拈舞之至。拜表以聞。其秋和尚將抗表辭職。而坐禪少暇。法務多端。經秋入冬。未遂宿慮。臨終之日。遺恨更深。初今年春二月。和尚俄語門弟子曰。我今年將終。汝曹宜記之。其葬送之法。須以木造柩。安指其上。積薪於柩下。漸以火燃之。不得燒之於地上。何者。我身誠雖濁穢。常觀諸尊藏。於心殿。薰染猶在。何可自輕。又云。我所傳三部大法。宜亦求其人而傳之。其年五月。即經奏聞。蒙官牒傳授三部大法。於猷憲康濟兩大法師。以為三部阿闍梨。為不斷佛種也。時門人夢大山崩倒。或夢當寺丈六佛起。坐他去。冬十月二十七日。和尚忽自唱。門人云。十方聖衆雲集我房。汝等早應掃灑房舍。排比香華。如此口唱叉手。左右相揖再三也。先是和尚令寫唐本涅槃經疏十五卷。將流通於寺家。書寫之後。手親讎校正。其謬誤二十九日。臨終之朝。猶亦執持此疏。乃語門人云。

如來以慧為命。比丘以法為身。汝等宜憶之。其日食時。齋供如常。日沒之後。手結定印。合眼安坐。念佛懇至。倍於尋常。至五更時。更起索袈裟。手捧頂戴。取水漱口。右臥入滅。終無病痛。其夜滿山大小。聞天樂滿虛空。乃葬叡山南峰之東。墮送終之制。皆如遺旨。開匣取三衣。手捧頂戴。取水漱口。右臥。枕三衣入滅。終無病痛。後二日。將亦火歛。僧徒跪請替三衣枕。和尚即舉頭令取之。開匣以下四十七字恐注書文獻時和尚春秋七十八。夏臘五十九。居座主職二十四年焉。初和尚在唐溫州。與內道場供奉德圓座主相善。和尚歸朝之後。貞觀九年。送書通懇勸。乃贈繡文極樂淨土一副。長二丈四尺。廣一丈五尺。及織繪靈山淨土一鋪。長一丈五尺。廣一丈。及紺瑠璃壺容佛舍利。又務州人。簷景全。歸依和尚。深契壇越。和尚歸朝之後。景全圖畫付法大師。上自釋迦迦葉。下至唐慧能之影像。二幀子。各廣四丈。同亦送來之。又天台宗法文并諸經論。於未傳本朝者。和尚入唐求寫。來者其數甚多。其後元慶五年。唐務州人李達。依和尚之囑。付張家商船。送來

本朝一切經闕本一百二十餘卷。元慶六年。和尚又差少師三慧入唐。重令搜寫。闕經三百四十餘卷。先後和尚所寫傳。經論章疏目錄。文多不載。先是故太政大臣越前公。有本願書寫一切經。常恨諸經多闕。至是大悅。即皆寫補之。和尚形神超倫。骨氣有餘。何者和尚遊天台國清寺之日。與者德清觀元障。深有情好。元璋常誠。和尚云。入里止宿。殊可用心。和尚頂有靈骸。此凶邪之人常所窺求。和尚問云。取之何用。答云。無賴之輩。將求福智。見人有靈骸者。密謀殺戮。持其頭體。以為藏。往知來之用。求福致利之資。台州刺史端公。見和尚如舊交。亦以此靈骸深為固身之誠。和尚答云。若有宿業防護何益。若無宿業。其奈我何。又越州良諤和尚。天台宗之智德也。才學幽微。無所不究。和尚遇之請益。良諤深以器重。知遇篤密。披心指示。如渴瓶水。初和尚發自江南。至于西京。所歷諸州者。宿名僧。及詞客才子。欽愛褒美。淡國談不容口。先後所呈之詩。稍及一十卷。文多不載。和尚歸朝之

後。清觀元璋。及諸嘗傾蓋相逢者。追慕彌深。每有便李音問無絕。貞觀中清觀贈和尚詩云。叡山新月冷。台嶠古風清。當時詩伯管相公。視此一句。太為絕例。刊本例初元慶中。和尚住本山。忽流淚悲哽云。大唐天台山國清寺。元璋大德。昨夕入滅。無幾其後一年。又哭泣甚悲云。我大唐請益之師。良諤大和尚。奄忽遷化。貧道須修追福。致門弟子之志。乃於延曆寺講堂。修誦。當時聞之者。未有信然。其後元慶七年。栢志貞到著大宰府。天台國清寺諸僧。并越州良諤和尚遺弟子等書信。并付志貞送和尚。具錄元璋并良諤和尚遷化之日。與和尚先語。曾無睽違。亦嘗語諸僧云。嗟乎留學和尚圓載。歸朝之間。漂沒於滄海之中。悲哉不歸。骸於父母之國。空終身於鮫魚之鄉。今也國今刊本如何。再三感咽涕泗。連如其後。入唐沙門智聰歸朝。語云。智聰初隨留學和尚圓載。乘商人李延孝船過海。俄遭惡風。舳艫破散。圓載和尚及延孝等。一時溺死。時破舟之間。有一小板。智聰儻得著乘之。須臾東風迅烈。浮

檀西飛。一夜之中。飄著大唐溫州之岸。其後亦乘他船來歸本朝。於是計圓載和尚沒溺之日。正是和尚悲泣之時也。天下莫不歎異。貞觀末。總持院十禪師濟詮。將入唐求法。并供養五臺山文殊師利菩薩。主上及諸鄉多捨黃金。以為供養文殊之資。濟詮辭山之日。拜別和尚。便問大唐風俗。兼將習漢語。和尚默然一無所對。濟詮深有恨色。起座之後。和尚語門人云。此師雖有才辯。未曉穴觀。入唐謀似術。名高。若心殿不掃。何得三尊之加持。若加持不至。何踰萬里之險浪。其後濟詮果不著唐岸。又不知所至。和尚先識機密。皆此類也。弟子或問曰。和尚洞視萬里之外。如在戶庭之中。察知將來之事。如置目睫之間。豈神通力之所致乎。將宿命智之所成乎。和尚大笑答云。我自少年。歸依金剛薩埵。以為本尊。故現在未來善惡業報。或夢中示之。或念定之間現形告語而已。識者服其實語。不矯飾也。和尚自從入山時。至于臨終之日。涉獵經典。誦憶義理。或昧且隱。凡俄忘齋餐。或夜對燈。遂無假

寐。年及八十。耳目聰明。精神明悟。齒牙無齧。氣力不衰。食啖之間。曾不別麤澀與甘美也。論者皆以為得六根清淨之驗也。和尚總披覽一切大小乘經論章疏。三遍講演。自宗大乘經并章疏。不可勝計。受大法登阿闍梨位。并受一尊儀軌者一百餘人。手剃髮髮。授戒。為弟子僧者三百餘人。登壇受戒菩薩僧者二千餘人焉。初傳教大師。斬木刈草。建延曆寺。遂入大唐傳天台真言兩宗。其後相承闡揚兩宗。光大門戶者。慈覺大師與和尚而已。和尚晚年特愛遇尚書左丞藤佐世。起居即善清行。綢繆恩好。如有宿世之契焉。故可著述和尚之遺美者。此兩人當任也。而寬平三年春。藤大夫謫奧州刺史。清行亦左遷備州長史。居任之間。和尚滅度。九年秋。奧州蒙恩。徵為左尚書。役駕歸洛。殞於中途。清行其年秩解入京。亦轉翰林學士。今年和尚之遺弟子。相共錄和尚平生行事。令余撰定其傳。此亦和尚之遺志也。余對此聖跡。宛如再逢。握筆流淚。一字一滴。願我賴今日之實錄。結他生之冥期。延喜二年

冬十月二十日、翰林學士善行記之。
以前家傳網所牒清書一本奉國史所已訖仍記。

延喜二年_{壬戌}十一月十九日

傳燈滿位僧

臺然

傳燈法師位

碓與國碓與
恐鴻譽

傳燈法師位

淨福寺四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總持院十四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定心院十四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總持院十四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定心院十四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阿闍梨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

同入室碓與國恐大法師。引勘和尚手中遺文。兼復同入室大法師衆口討論。乃令最後入室臺然筆授略記。其後付善學士令撰定之。學士一以憶在和尚之微旨。一以叶於門人之中。國中誠奉公之隙。撰述已畢。和尚寬平三年_{辛亥}遷化。從厥以降。至于延長年。都慮三十七箇年。此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聖主勅賜贈位諡號。爾後公私。舉稱智證大師。其文如左。
天台座主少僧都法眼和尚位圓珍。

右可贈法印大和尚位號智證大師。
勅。慈雲秀嶺。仰則彌高。法水清流。酌之靈壽。故天台座主小僧都圓珍。戒珠無塵。應慧炬有照。渡大瀛而求法。騁異域而尋師。濟物爲宗。汎舟艤於苦海。利他在意。加斧斤於稠林。是以朦霧斂其翳昧。朗月增其光明。遺烈永傳。餘芳遠播。追憶志節。足以褒崇。宜贈法印大和尚位諡號智證大師。可依前件主者施行。
延長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三品行中務卿敦實親王宣
從四位上行中務大輔源朝臣國淵奉
從五位下行中務少輔源朝臣興平行

奉
勅如右。牒到奉行。

延長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參議從四位下行治部卿兼讚岐守當幹
治部大輔

參議正四位下行左大辨兼讚岐守悅
告法印大和尚位智證大師。奉

勅如右。符到奉行。
大錄
小錄茂倫
少錄直幹

延長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下

門人賀書

延曆寺沙門智祐等言。伏奉昨日勅命。先師贈法印和尚之崇班。賜智證大師之追諡。感生空谷。歡動滿山。

故大師遙涉滄溟深求白法。不違寫瓶之水能挑傳燈之光。至其歸身日域。弘通天梯。實智之門高開。祕密之雲遍覆。而茶毘遠過不改名號。於仁山蘭德長存。幾觸忌諱於法范。是則門弟子等常所慷慨也。爰飛龍之使。開影堂而徘徊。彩鳳之書。加光寵而追贈。凡在緇侶。誰不悲喜。遺法弟子不耐載恩之至。謹詣闕抗表陳謝以聞。沙門智祐等。誠惶誠恐謹言。
延長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弟子連署大法師等以前勅賀兩道之書。同記家傳之末如件。

勅書民部大輔藤原博文作
賀書大學頭大江維時作
延長六年二月十六日記事畢

承久二年四月二十五日。於南山草庵。以多本移點對勘訖。於裏書者爲備廢忘私所抄著也。後賢不可寫之。

永亨九年丁卯月八日 嵯峨五大堂普觀坊實祐
團底本與附背書文今悉除之。

有客從容語予曰。偉哉珍大師之道。求正法於中夏。而布化于三朝。鍊顯密於心胸。而傳流于當今。朝野歸敬。縉素讚揚。嘗聞大師親友善學士所撰別傳。貯有于西坂本某法府矣。予愀然正襟危坐而答曰。幸哉子之言也。我亦嘗聞之。常恨緣慳拜閱太晚。願吾子力而令我見之。豈非大幸矣哉。尋即頻請之。客不得止而許諾焉。終得而與予也。頂禮而披帙。乃良勇等討論之。清行修飾潤色之也。從其降誕。以逮入泥洹最備矣。皆見而知之而後記之者也。後復附背書一帖。載表文及唐地巡禮記等。合而為一帙也。予三復而悲喜交發。即盥嗽謹寫之焉。後覽之者。知大師之苦勤。思正法之難得。省常啼雪山之舊轍。莫敢虛日矣。略贅其由以示後昆耳。

于時元祿十龍集丁丑癸亥巽巽祖忌日

龍泉寓居亮珍和南謹寫

底本 本寺覺城文庫本(亮珍親寫本)
對校本 四大師傳輯錄本(寶永元年刊行本)

智證大師年譜 初據唐房行履錄收

上卷目錄

物序 敬光

知證大師年譜序 桃華老人撰

同年譜 尊通

題知證大師年譜後 惠鳳

園城後學沙門 敬光編

夫法不孤運。必依其人。吾唐房大師。求道異域。弘法其勤。殘簡遺篇。豈無可見者乎。且其挑其燈。中古非乏人。尊通尊實亮憲等輩是也。然如通師。亦惟記年譜。未暇錄其餘。不復惜乎。是故今擬國清及四明錄。以作此編。題曰唐房行履錄。其惟為欲令濡德澤之徒探其踪跡矣。如其弘傳。不肖何敢。明和丁亥七月四日下筆故序。

襄祖大師年譜

清和陽成光孝三朝國師智慧金剛智證大師年譜序

智證大師年譜

桃華老人撰

崑崙之河。濫觴竺土。支分派別。泓澄百折。無不宗於海者。吾佛法東漸亦爾也。能忍氏始出現于世。隨機鈍利。說法度生。既滅度之後。其大弟子阿難陀。多聞。初開闢為。惣持。有大智慧。結集修多羅。而諸尊者。或先或後。各執一說。大闡化源。性相顯密大小禪律諸宗於是判矣。如是歷二千年。東漢明帝永平十年。金人入夢。騰蘭始來。蓋是中國佛法西來之始也。厥後。譯經三藏。傳燈諸祖。繼踵而臻。或有木葉旁行。翻為華言。使人理會法義者。或有以玄言德祥。開佑至尊。通明神足。雖造化之功。可奪者。自餘不可悉言矣。又四百載而吾欽明帝十三年。百濟聖明王獻釋迦銅像經論幡蓋。扶桑人肇聞有三寶之名。遂磨善無畏二師。梵儀桑門而禪密之祖也。無畏則塔毘盧舍那經于久米寺。遂磨則遇于太子而歌於片岡。蓋二師先來。徵後世二宗熾行東垂矣。其餘性相顯密諸師。或自彼而來。或自此而去。絡繹不絕。所謂弘法

海。傳教澄。慈覺仁。來法西游之稱首也。相繼有智證大師圓珍者。又負笈如西。在唐六寒暑。開天台止觀義於智者九世孫良諤。本傳謂及道遂法孫物外。傳瑜伽密旨於無畏五代孫法全阿闍梨等。稱載而歸。別立門戶。見今園城之徒是也。師之行業異迹。載在國史本傳。比有三井遠孫名曰尊通者。重校家譜。為師年表。以便觀覽。其志可嘉焉。吾聞中國佛法。教外之宗獨盛。而台密中微。互不絕如綫。按傳記云。吳越王錢氏因覽永嘉集。有同除四住。此處為齊。若伏無明三藏即劣之語。以問詔國師。師曰。此是教義。可問天台寂師。召問。寂曰。此出智者妙玄。自唐末喪亂。教籍多出海外。於是遣使十人。往日本取教典。以回而建伽藍顯密二宗。於吾邦不散失者。諸師西游之功。於是為大矣。以此言之。則東流佛法。以扶桑國。為沃日之海也乎。寬正歲次實沈陽月。錢。

清和陽成光孝三朝國師智慧金剛智證大師年譜

三井沙門 尊通編

嵯峨天皇人王五十二代。下悉不記推而知之。弘仁五年甲午。師讚州那珂郡人也。姓和氣氏。父宅成。景行天皇十五代之孫。母佐伯氏。僧正空海之姪也。其母初夢朝曦飛入口中。無幾有身而誕。實三月二十五日也。初生之時空中有聲。唱南無大通智勝佛。師兩眼重瞳。頂骨隆起。而如覆盆。又似肉髻。尚雖幼稚。有老成之量。見者異之。是歲當大和九年。下推而知之。六年乙未。師二歲。一日戲入麻中。身放光明。隣里莫不驚嘆。七年丙申。師三歲。童兒八人。降自天而與師群嬉焉。是年圓仁慈覺大師受具於東大寺。時二十三歲。是歲空海建高野。八年丁酉。九年戊戌。師五歲。天女忽現。告曰。汝三光之中。為明星天子之精。而虛空藏菩薩之權化也。吾與汝有多生之契。汝異日恢興佛法。吾當衛護。天女乃伽利帝母護法神也。遂垂迹三井。鎮護伽藍。十年己

亥。師六歲。春三月。最澄法師上表請築戒壇于叡山。護命等七師上表斥之。十一年庚子。師七歲。雲衣童子現曰。吾稟文殊大士之勅。從汝未生翼之護之如影隨形。十二年辛巳。師八歲。啓父曰。聞內典之中有因果經。願使我誦習之。父聞而驚異。即索而付之。且夕玩味。不忍釋手。十三年壬寅。師九歲。是歲六月四日癸亥辰時。最澄法師寂。世壽五十四。十四年癸卯。師十歲。學毛詩論語漢書文選等。聰敏超倫。過日成誦。淳和天皇長元年甲辰。師十一歲。是歲冬十月。勅義真為延曆寺座主。此職以真為權輿。二年乙巳。三年丙午。師十三歲。是歲護命為僧正。四年丁未。師十四歲。辭家入洛。五年戊申。師十五歲。隨叔父之為浮圖。曰仁德者。登於叡嶽。德以為此兒器宇宏遠。非短綆之可汲引。要師

事於座主義真。真一見器之。盡心善誘。凡所學習。法華金光明等諸大乘經。及台宗章疏。無日不造其奧。六年己酉。七年庚戌。八年辛亥。師十八歲。是歲相應和尚近州淺井郡人。其先孝德帝之遺裔。因應奉傳教慈覺師。萬川開基也。釋書云。和尙沒後。建立大從。智證大師。習。聲明。生。九年壬子。師十九歲。奉年分試。薙髮受戒。為沙彌。名圓珍。字遠塵也。小名廣雄。十年癸巳。師二十歲。試毘盧遮那經。中甲科。四月十五日。於延曆寺戒壇院。拜修禪義真。受菩薩戒。為大僧。天皇特賜戒牒。藤三主為勅使也。師攀例。棲山一紀始。自茲年。棲山一紀。山家定規。七月四日。義真寂。世壽五十三歲。仁明天皇即傳所謂深草天皇者。承和元年甲寅。師二十一歲。天子親降綸旨。優加慰問。官廩給資。寵遇隆盛。度越前古。十二月十四日。撰雜記成。是歲九月。護命勤操寂。二年乙卯。師二十二歲。十一月八日夜。有夢十事。登山峯渡天梯。是其迨後渡石橋知前夢之為是也。是年三月二十一日。空海寂。世壽六十二歲。

三年丙辰。師二十三歲。八月二十八日造台藏圖位成。又撰最勝王經疏。
 四年丁巳。師二十四歲。是歲十月二十六日圓澄即寂光大師寂。
 五年戊午。師二十五歲。適坐石龕中。恍忽之頃。金人現形告曰。汝當圖吾像起敬焉。師問爲誰。問曰。吾是不動尊也。以愛法器故來擁護耳。須究三密之微奧而爲衆生之舟航。師熟視其形。魁偉奇妙。手持利劍。足躡虛空。於是命圖師空光。寫所見像。今見存焉。所謂黃不動尊是也。是年六月二十二日。圓仁法師入唐國。
 六年己未。七年庚申。師二十七歲。夏不動尊親授立印儀軌。七月十六日辰時。又受灌頂大法。尊告曰。大日智水。能洗塵劫罪垢。如今令汝住不退位。又曰。吾與汝有生一趣。以夙緣故授此大法。古記云。師以此法付康濟法師。
 八年辛酉。九年壬戌。師二十九歲。五月十五日。德圓

法師授師以三種悉地法。所謂此法者兩部肝心。三身祕府。究竟本際之微言。卽身成佛之捷徑也。善無畏三藏付之義林。林付順曉。曉付最澄。澄付廣智。智付德圓。圓付師云。
 十年癸亥。師三十歲。十一臘。述宿曜經等疑問。
 十一年甲子。師三十一歲。十二臘。期滿出山。一紀之間。護持戒律。薰修精練。聲譽隆然。其所閱經論頗有疑滯。然無人擊蒙。
 十二年乙丑。師三十二歲。古記云。承和之間。師攀大峯之嶮岨。歷葛嶺之深邃。云々。今按。去歲棲山期滿。斯事必在茲年之後乎。古記不詳年。或曰。熊野山有祕記。那智瀨下千日龍居。國俗謂之齋。而積苦行者得始見之。號曰三卷記。又名八卷記。其中載吾師入峯之顛末云。
 十三年丙寅。師三十三歲。七月。延曆寺大衆推師爲眞宗學頭。
 十四年丁卯。師三十四歲。正月。師預大極殿吉祥會。

肆辯入微。宮僚聳聽。又與南京明詮決擇大義。師問難激勵。馳雷懸河。詮酬答拙澁。詞理共屈。由是名喧朝野。是歲勅爲定心院十禪師。九月圓仁法師回自唐國。當唐宣宗大中元年。
 嘉祥元年戊辰。二年己巳。師三十六歲。勅爲內供奉持念禪師。夏六月六日。應五條丹墀母之求。著普賢十願釋。
 三年庚子。師三十七歲。春師夢。山王明神告曰。入唐求法勿爲留滯。師對曰。比來入唐請益闍梨仁公。精研顯密。已歸本山。吾何汲汲於航海乎。神曰。世之人。薙髮爲僧者多矣。汝何嘗汲汲於薙髮乎。
 文德天皇仁壽元年辛未。師三十八歲。春師又夢。山王告曰。求法忘身必有冥助。今是利涉之秋也。師許諾。惟因錄兩夢。抗表以聞。上感激制可。夏四月十五日。師辭洛。藤良相賜砂金三十兩。以爲前程之資。五月二十四日著太宰府。住四王院。述大日經。心目並指歸各一卷。是年六月木上道雄釋書云。從弘法大師。習密法。嘉祥三年任。信都。寂。

二年壬申。師三十九歲。閏八月。始遇唐商欽良暉。三年癸酉即大唐大。師四十歲。八月九日良暉發船。師亦泛海。作倭歌一闕。以特佛神冥應。勅集。十三日申時北風暴起。十四日辰時漂到流求國。師歸朝上表云。七月十六日八月十四日北風激浪。師始隨新羅船。發赴大唐。流求。月日有異。故兩存矣。遙見數十人持戈矛立濱。良暉悲泣曰。我等當爲流求所噬。爲之如何。于時師閉目合掌念不動明王。則金色人忽立于舳。舟中人皆見之。須臾東南風來。帆幅飽飛。始金人愛法器之言於是驗矣。翌日午時著唐之嶺南福州連江縣。刺史林師準荐加安慰。寓居開元寺。便就其寺傳教大德存式。聽嘉祥慈恩法華疏華嚴涅槃疏及律俱舍等義。存式寄與師。拂一柄南海桃榔木拄本柱。杖一枚。以表法信。又遇中天竺大那蘭陀寺三藏般若。梵字悉曇章。兼受曼蘇室利祕法等。因寄與師。曼索悉曇羅梵夾貝多樹皮梵夾熟銅五鈷小金剛杵一口。告曰。此三事從西天佛國提挈來。此。其一行程一十六萬八千里。難險不可說。今付于汝。傳之本國。以備法信。十二月一日如台州。

刺史工部郎中李肇。具行由開奏。十三日到唐興縣天台。國清寺拜智者大師真。與清觀元璋宋高僧傳云。清觀初謫。於手足指間有森。即禪字。暮同膜。屬相著焉。佛經所謂網相也。追為童孺。神後誕然。乃有出塵之志。遂詣國清寺。投元璋律師。執侍瓶鉢。天台山衆請為僧。止一房。義均兄弟。本國僧。載正。遂奏。昭宗。宣賜紫衣。齊衡元年甲戌大中八年。師四十一歲。二月到佛隴寺。經定光之金地。躋智者之銀峯。寺之東南有石象。古來相傳曰。智者修三昧時。普賢菩薩降臨道場。其所乘六牙白象化爲石。身形牙鼻宛相類矣。象之南有石窟。窟中有石鼓。智者說法槌之集衆。滅後擊之。寂乎無聲。師試以小石打之。聲震山谷。聞者無不駭異。寺之北行數十里。至最高峯。號華頂。乃智者降魔感神僧之地也。苦竹森立。茶樹作林。下華頂。傍溪行至石橋。橋如虹梁。跨深谷。其下萬丈。水聲如雷。又從華頂還至國清度夏。于時物外講止觀。師預聞焉。且寫教文三百餘卷。物外遂師之法孫也。七月至越州開元寺。勸法華論記。九月隨智者九世孫良諤諤諤同本。作潛下同。聞台教講。十二月勸集要上

中二卷。
二年乙亥大中九年。師四十二歲。正月六日。於開元寺求法華文句義科本於諸公。而磨寫焉。二月抄寫止觀科節。又就諸公諮詢滅緣行之義。謂嘆曰。此間學者短于義解。爾所教之間甚好甚好。是月師至蘇州。偶染微疾。寄居徐公直直三本俱作直非也。宅。公直盡力養視。夜間忽見金人立枕側。乃知不動尊擁護須臾不離焉也。三月於開元寺。勸集要下卷。四月與圓載共赴上都。又圓以下至羅十長安城記等。是於城中與本國僧圓覺接。繕寫教籍。繪曼茶羅。五月六日。到東都洛陽。二十一日到長安。六月三日。拜左街青龍寺傳教和尚長生殿持念大德法全。無畏第五世傳法弟子。受瑜伽密旨。又請大毘盧遮那神變加持經蓮華胎藏廣大成就儀軌於全公。而抄寫此。有兩三本。斯第三本。創傳本國。七月一日。移住龍興寺淨土院雲居房。十四日全告曰。西天受三摩耶戒者即名爲僧。云云。十五日與圓載俱入大悲胎藏灌頂壇。二十日撰藏經拜記一卷。二十五日請蘇悉地羯羅供養法上下於全公。抄寫

勘定。十月三日。入金剛界灌頂壇。並受諸尊法及蘇悉地等法。其夜師夢。壇上諸尊一脚下白乳流出而入師之口。師不肯謂音同本作旨。依行歷抄改之。向人說。竊自感嘆。從是而後與全往復詰詰詰同。本語。微。瀾辯不滯。遂悉得其奧旨矣。

十一月四日。師請傳法阿闍梨位灌頂法。全有難色。師出承和中不動尊所親授密軌以呈。全驚曰。密乘祕牘。子何自而得乎。師說其緒由。全大絕歎。故全之所蘊。側底分付。遂授三摩耶戒及阿闍梨位灌頂法。告曰。汝蒙大毘盧遮那般若母加持。遊步阿字法性之大空。受一切如來最上乘教畢。金剛號智慧矣。師此日不任喜幸。捨財供寺衆。全亦賜師灌頂三摩耶五鈇杵一口。五鈇金剛鈴一口。曰。此兩物是阿闍梨傳法之印信也。五日黎明。師夢金剛和尚來入青龍道場。而坐東南。全連坐東方。師向東坐。西與皆如。大指指師述三昧耶戒發願文恐繁不載。冬師見大興善寺三藏智惠輪。受兩部祕旨。兼授新譯持念經法。輪不空之三世也。又拜辭本師謂全和尚。將出長安。是時全師親賜大日經義釋一本。十二月十七日。如

東都廣化寺。禮無畏三藏舍利塔。詣大聖善寺。拜無畏真容。是歲父宅成逝矣。

三年丙子大中十年。師四十三歲。正月。到龍門西岡。拜金剛智壇塔。二月二日。披胎三卷記。四月八日。又求義釋十卷於全師而得之。五月五日。述能觀是大日所觀是四佛等義。晦日到門元寺。謁諸座主。受台宗祕要。皆本朝未傳之教也。多載。後決集。辭去赴天台。六月四日到國清寺。始貞元年中。最澄法師於禪林寺造一院。會昌之後。院亦隨毀。師建止觀堂於國清寺。以酬澄公之志。令僧清觀主之。人稱其有德。扁曰天台國清寺日本國大德僧院。鄉貢進士沈權作之記曰。

唐大中七年九月十日。有日本國大德僧法號圓珍俗姓殷氏。自扶桑而抵于巨唐福建。旋適五臺。復止天台國清。傳西域金人之教矣。師幼能拔俗。製度出家。以慧鏡意珠內明外朗。作昏夜之燭。爲苦海之舟。誓願維持三乘妙理。以彼方尙闕此土可求。拂麻衣。飛玉錫。遊歷此寺。數換星霜。此地會昌廢折。大中重

興。佛殿初營。僧房未置。白衣居士經行。而曉泊浮雲。青眼沙門坐定。而夜棲磐石。師乃慎心起念。言發響從。爰得郢人伐幽林之標柏。丁丁之響朝發南山。落落之材暮盈北塢。明瑞運斤斧。長短得規。巧引墨繩。曲直成準。功不逾月。其如化成。羣飛而彩耀。羣闡勝槩而光揚。鶯嶺。以十年九月七日。建成矣。師即住持此院。苦節修行。以無爲心。得無得法。遂挈瓶錫。告別東歸。卽十二年六月八日矣。有趙郡李明李島非處芳名達。爰來告愚依清行傳改之。今與師有舊。東望雲水。空增浩然。仰觀斯宇。其功莫大。乃命余實錄其事。唯慙不文。咸通二年五月十日記。

七月六日。師於國清寺得法華論一卷。八月十三日。於寺之西院元璋座主房。見仁王疏一卷。而知非智者大師所述也。故有不識蛇稱爲龍之語。十一月九日。師勘玄義略要曰。此文與科比勘大同小異。雖然吾輩宜持而行之。十二月九日。師依圓祕兩教。明位次淺深。曰。甚深祕門說不執文。若有執者是因緣事相。未因未島作不。恐。是此宗深祕之趣。乞學人莫錯。

天安元年丁丑。大中十一年師四十四歲。正月一日。在東都辨普賢金剛薩埵同異。二月一日。述諸法空爲座。第一

義空。其佛常處虛空。阿字本空等義。三月七日。在國清寺述淨名疏略記三卷成。

二年戊寅。大中十一年師四十五歲。正月九日。在天台再勘法華論記。而修治未了。二月二十三日。於台州開元寺。見法聰座主觀無量壽經記曰。敬同先輩高願。永興大師教法。蓋前有行滿和尚大願。故語及此。五月十五日。選入唐求法總目錄。曰兩京兩浙嶺南福建諸道巡遊傳。得大小二乘經律論傳記。并大總持教曼荼羅幀。天台圓頓教文。及諸家章疏抄記雜碎經論梵夾目錄等。前後總計肆佰肆拾壹本。壹仟卷。道具法物等都計一十六事也。六月八日。乘商人李延孝船離彼岸。十八日酉時素髮老翁現于海上。曰。吾是新羅國神也。須護和尚教法。到慈尊出世。言已不見。入洛之時。其神又現。勅居止鴻臚館。今之岩後遷三井北野也。二十二日師著太宰府松浦縣。二十三日。上奏。八月官使賜于宰府。忠仁公亦遣

人勞迎焉。詔云。如聞真言止觀兩教之宗。同號醍醐。俱稱深祕。必須師資授受父子相傳。苟無機緣。難遇難悟。法師在於本朝。苦學此道。遊歷漢家。更通要妙。堪可弘宣奧理。以爲國家城壘。宜下知所司許。其演法增光惠矩。十二月二十七日。入帝城寓于出雲寺。師在唐凡六寒暑。製在唐巡禮記五卷。又有師友唱酬詩集十二卷。

清和天皇貞觀元年己卯。師四十六歲。次唐朝傳來教籍。藏之尚書省。時海上所現翁來曰。此所不堪。置經書。有一勝地。我已相所。師宜奏官建院宇。以度典籍。我加鎮護。況佛法者王法之治具也。此法若衰。王法亦廢。語已形隱矣。師歸叡草。在山王院。時山王明神現。形曰。傳來經書。宜藏此所。新羅明神又出曰。此地將來必有喧諍不可也。南行數里是爲勝處。乃與新羅山王二神及二比丘。到于三井間。其創業。則老比丘出應曰。我名教待。享年一百六十二。寺之成先。吾壽者殆二十歲。又有檀家大友都堵牟麻呂。來說寺事。且曰。教待平日審

說師之誕育及遊學。故我引領以待。今朝亦言師當至。果如其言。遂與教待俱以寺之四至契券併授焉。三尾明神。新羅神時。教待來賀之。然後入火窟。而不復見。窟至今尚在。師問曰。斯人爲誰。新羅神答曰。是彌勒假化也。今幸得師故脫去耳。師又問其行業。大友氏曰。不知何如人。居此寺者已百餘歲。不赴堂齋。每往湖邊。搬魚鱉爲饌。師因率衆。造其房舍。則多見殘魚之化爲蓮藕者。衆嘆異無措。世傳教待與清水行睿居士善。憧憧來往。足著木屐。其履音如唱苦集滅道者。師問大友氏曰。寺號御井。何也。曰。寺之西巖有井。天智天武持統三帝降誕。皆湯此水。以浴玉質。故立斯號。師聞此言。雖甚。見其地勢。宛似大唐青龍寺。又思新羅神之言。規爲靈區。因改御井爲三井。蓋取諸三帝灌浴之義也。又曰。我以此水。爲三部灌頂之闕伽。至慈氏三會之期。其義亦淵矣哉。既而新羅神謂師曰。我卜居於寺之北野。于時百千眷屬。雜遝圍繞。唯師獨見之。餘所不見焉。於是乘輿而來者。儀衛甚嚴。輒具美饌。以饗

新羅師曰彼為誰。新羅曰。三尾明神乃此地主也。祠尚在寺南。爾來三尾新羅二神。鎮護我教。靈威日彰。師遂與二僧詣闕奏三井事。勅造一字。名唐房。唐房。今日唐房。移向書省經書。而藏焉。大友氏所進。四至界畔。承勅全附。且免官租。永充寺供。按古記。前件數條。但表其年。不繫月日。竊恐前後失序。春二月十九日。師與新羅明神詣江州第一宮建部神祠。神正衣冠。出而相接。翌日彼神來三井。

二年庚辰。師四十七歲。二月二十五日。師奉勅。與圓敏增命康濟等。創建新羅神祠。其神像也。等身量於主上云。是歲迎山王三聖於唐院。先是師在染殿之時。失脚踏殺蚯蚓。為令其出異類書。阿彌陀經三卷。乃五月某日也。

三年辛巳。四年壬午。師四十九歲。正月二十日。所謂密日也。於園城寺。授傳法阿闍梨位。灌頂於宗睿等。四月十七日。於珍皇寺。述法華開題。應藤南雄之求也。九月於三井勘治大日經義釋。

五年癸未。六年甲申。師五十一歲。七月。帝延於師仁壽殿。受灌頂法。忠仁公而下。入壇者三十餘人。繼勸講。

大日經。君臣傾聽。至于忘倦。帝自此接心內道。而在脈榮之志。其異日脫屣萬乘。非階於茲乎。是年正月辛巳。圓仁寂。世壽七十一。

七年乙酉。師五十二歲。三月於染殿。即清和天皇尊號。北院講大日經百字生品。十一月晦日常曉寂。

八年丙戌。師五十三歲。三月。著添品法華科文三卷。九月又加再勘。夏五月十四日。官府降宣曰。三井別當者。悉用師之血脈。令寺家簡定。即加國印補任之。云云。是時賜師真言止觀弘傳之公驗。十一月四日。改師世姓為和氣氏。師奏建持念壇于冷泉院。為祝聖場。是歲七月十四日。帝賜諡最澄曰傳教大師。圓仁曰慈覺大師。乃相應之所請也。本朝大師之號。從此始矣。

九年丁亥。師五十四歲。唐務州人詹景全寄付法藏圖二禪。廣各四丈。自釋迦佛至惠能三十四像。真儀莊麗可觀。師在唐日。景全傾誠鑽仰。因通此信示情至也。十年戊子。師五十五歲。三十六臘。六月三日。勅任延曆寺座主。勅使即和氣氏範公。二十九日特賜三井四至。

而寺為傳法灌頂道場。大唐傳來大小經卷。悉納唐院。而寵異之。竝因三月十七日表奏也。四月三日安惠寂。十一年己丑。十二年庚寅。師五十七歲。略註於俱舍頌。

十三年辛卯。師五十八歲。師上表。其略云。討天台真言傳之旨。眼心相通。水乳和合。故南岳天台三觀一心之宗。原起阿字本空之理。無畏不空三密同體之教。冥扶圓頓一實之趣。云云。師平日與藤經基善。故具達其旨於天聽。聳動即有勅答。世以為榮矣。

十四年壬辰。師五十九歲。四天王寺安居講。唯法華仁王兩經而已。師奏始加最勝王經。

十五年癸巳。師六十歲。四月二十三日。師定延曆寺暨義式。九月九日。於總持院。付三種悉地法於遍昭。自無畏至無師七。可謂授受相得。蓋依四月二十三日勅牒也。是歲良勇登壇受戒。

十六年甲午。師六十一歲。六月三日。復定延曆寺暨義式。十一月七日。常濟延祚康濟猷憲等受大法。詮陣圓敏。

受金界。

十七年乙未。師六十二歲。三月二十七日。為圓敏良勇等談三井緣起。五月五日。為十八明神講法華一萬部。於是著國著三本俱著。總略科文。是歲授三部祕法于增命。南京維摩會。台徒之齒其列者只一人而已。師奏復加一人。

十八年丙申。師六十三歲。唐國清寺清觀。作詩寄師曰。叡山新月冷。台嶠古風清。本朝詞伯管諫議。至此一聯擊節稱賞。濟詮法師將入唐。來告別。且問唐國風俗。乞學唐言。師默不答。詮蓄憤而起。師謂門人曰。詮也雖有才辨。未曉空觀異域請益。似徵名問。若抱一毫之浮心。爭超萬里之嶮浪。所以我不答也。自時厥後。唐舶來往不聽詮事。乃知漂隨國隨恐隨。海中。師之先識如斯。按古記多云。貞觀。而不著其年月。故附此末。

陽成天皇元慶元年丁酉。師六十四歲。皇帝即位。講仁王百座循舊例也。時降勅命。師為御前講師。宏辯如湧。公卿歎伏。乃春三月也。冬入唐沙門智聰國豐智歸。先

是師謂門人曰。圓載沒滄波。悲夫不歸體父母之國。已葬身鯨鯨之腸。是命也。語已涕泗漣如。門人惑焉。及聽歸至。果然而爾。人信其言不妄。為叡山別當和尚。躬自書法華八軸。薦其冥福。而納之四王院。又為山王新羅及曩祖先哲。本傳書諸大乘經。以酬其德也。

二年戊戌。師六十五歲。春大旱。夏四月二十九日。帝勅師祈雨。師於仁壽殿。講新譯仁王經。用五重玄釋。自建仁王會以來。無有此例。翌日大雨。至五月三日。三年己亥。師六十六歲。二月八日。寂明受金剛界。是年七月師題華嚴骨目末云。華嚴一百九十行偈中。云。或見釋迦成佛道。已經不可思議劫。澄觀疏抄指此為久成證。云云。

四年庚子。五年辛丑。師六十八歲。正月。自三日至九日。於總持院。授胎藏法探源良勇等四人。五月十七日。記唐梵對之由來於千手儀軌末。七月著傳教大師行業記。寒藤公之請也。二十八日師題問真言義頭云。此是本山大師抄集也。十月九日。又授灌頂大法於探源

等四人。是歲大唐務州人李達。國字處芳。付張蒙船贈大藏闕本百二十卷。

六年壬寅。師六十九歲。遣僧三惠於唐地。請藏經闕本三百餘卷。又呈書於大興善寺三藏智惠輪。其略云。自甲午之春。今年六十九。再觀難期。云云。並問釋摩訶衍論真偽。作者。又撰些些疑問。題曰元慶六年七月集。十月十三日。延祚康濟探源俱受金剛界。十二月二十日。作天台大師畫讚註。經五日而成。

七年癸卯。師七十歲。三月二十六日任法橋。二十八日講四種聲聞義。七月十六日真皎玄超傳受金剛界。十月七日任法眼和尚位。詔曰。聲高印手。價重連眉。作禪門之棟梁。為法水之舟楫。朕自降誕之時。至成立之日。賴公潛衛。猶得保存。欲酬之心。寤寐尤切。因命授法眼和尚位。聊敘朕勤懇之懷。庶增德望於山楹。發光華於澗戶。師在叡山。一日流淚曰。唐元璋大德昨日入滅。數日之後。又曰清觀大德亦殂。數亡法兄。不堪毒慟。後一年又哭曰。吾師良諍大和尚遷化。須修追福。以通門志。乃

捨布帛。於延曆寺講堂修薦焉。是年唐商柏志貞至太宰府。國清寺諸僧寄書言璋觀之事。而謂師計音繼至。其亡日皆如師言。或問曰。師之識鑑何其如此。答曰。自少年歸金薩。故夢裏定中特來告耳。

八年甲辰。師七十一歲。二月撰授決集二卷。大抵唐朝所傳台宗秘旨也。一日大日經義釋偶失。其所在。四月十四日。上勅索其舊本。而賜之榮也。且夫義釋元有異本。五月二十二日。竝校而正之。於延曆寺文庫。探出衆本。有德清大德及慈覺大師所藏各十四卷。傳教大師抄寫二十卷。海和上本亦二十卷。與師將來本校讎。雖曰大同。不能無小異也。六月師抄大般若經。緝為六卷。七月十四日真源玄超受胎藏界。十九日惠稠良勇受金剛界。二十二日僧最圓問曰。多臘比丘或隨少臘。稟學少戒。已在師位。多戒當從弟子列。若爾羯磨戒位似違定制。不知為犯不。對曰。大唐有圓忠志遠二師。遠下於忠三十夏。而忠從遠稟受。爾後忠必居下。又帝者雖少戒。以智德為國師。高臘者年。皆就而受學。悉位其下。

耳。若固守臘豈師資之謂哉。

光孝天皇仁和元年乙巳。師七十二歲。帝即位。依例講仁王百座。四月二十六日。於仁壽殿對御講新翻經。帝加慰謝。其儀禮與元慶二年同。但有小異耳。二十七日師還山。是歲授三部灌頂於增命。

二年丙午。師七十三歲。五月著齋日月集。九月抄大智度論。十月上不豫。勅師入宮持念看侍。一宿便愈。上曰。朕欲酬公。有何希望。師曰。貧道菩提之外。他無所求。而始山王明神以渡海求法。託於貧道。庶賜年度。以報神德。是歲尊意法師受大戒。年二十一。

三年丁未。師七十四歲。三月勅賜年度二人於延曆寺。其一。大毘盧遮那經業。其二。一字佛頂輪王經業。以資大小比叡二神品位。蓋由去年之請也。秋述支佛集上下卷。

字多天皇仁和四年戊申。師七十五歲。正月。興福維摩會。請為講師。師以疾辭。藤昭宣公投手書而促之。有智鏡早瑩。慧珠高照之語。師堅執前志。而公復懇請。於是

幡然而從之。四月二十九日。師復定延曆堅義式。六月撰普賢經記。十月著真言疑目并維摩會記。又見大空論。

寬平元年己酉。師七十六歲。五月十二日。抽仁王疏中卷文。而加於六住退決。九月八日。在山王院記。瑜伽供養次第法。金剛傳來之義。

二年庚戌。師七十七歲。十一月勘觀心論。延曆岡山大衆。指闕上表曰。聖師希遇。誰攀蒼荀之芳。真理難聞。焉嘗醍醐之味。禪徒之志。懇切在茲。座主法眼和尚位圓珍。得道樹之英。瀉佛瓶之水。精進覺路。脂不退之輪。率勵法軍。搥無畏之鼓。況復航墨浪。而問道。及孤

軸而傳業。持如來之心印。授菩薩之髮珠。領灌頂壇二十有年。化木叉衆千萬餘人。既而寒嶠年深。草菴老至。六時修行。一念回向。莫不致冥護於金輪。獻潛衛於絳闕。伏惟。陛下政鑒法鏡。化照世燈。轉天日而助堯儀。流甘露而添聖澤。遂令優命溢於洞戶。龍光映於松扉。爲國爲道。帝念深哉。然而法眼之名。稍似散職。座

主之號唯施一山。若不總法務之要領。握道統之紀綱。則增慢之徒。何以降伏。某等。唱山神而凝誠。聚涓心而同慮。推舉閣梨。望爲僧綱。初學園本作聽卷續。或吳歟。伏願。早或吳歟。聽卷續。慧眼襄旒。天光曲降。照大衆之中。襟雲渙忽。施灌滿山之渴。全不任精誠之至。表奏。即勅任少僧都。寔十二月二十七日也。師告諸徒曰。今之推舉極非素懷。但以上懼違聖主之恩。施下憚乖大衆之篤志。故暫漫此號。是歲正月十九日。僧正遍昭寂。世壽七十四。

三年辛亥。師七十八歲。五十九臘。夏叡山一衆詣闕上表云。去年賜座主法眼和尚位少僧都之職。僧徒歡呼。駿奔相告。山神爲之驚喜。廟塔由是震動。珍公生而爲摩尼寶。發而爲優曇華。智瑩圓鏡。隨像分輝。器蘊鴻鐘。待叩成響。雖復形外之神。獨遊金繩之境。然而心中之眼。常觀玉階之塵。伏惟。皇帝陛下。德洽四陲。化周萬乘。非唯蒼生沐其皇澤。亦令緇徒潤其天波。既而護彼正法。崇此台宗。擢一山之閣梨。爲四衆之

都領。發恩綸於綺閣。輝龍榮於巖扃。喜氣芬郁。新添台嶺之霞。德馨薰蒸。潛滿靈山之窟。某等。宿植福業。生屬明時。見未曾有之善。戴不可量之恩。圓珠增光。彌照一乘之轍。法藥倍味。永滌群生之痼。忻感交奔。迫於恆品。不任扑舞之至。

師一日謂徒曰。我今歲其逝矣。其葬法須以木造棚安棺其上。積薪棚下而火之。不得直燒於地上。我身雖穢。常觀諸尊於心蓮中。薰染猶在。何爲輕賤耶。又曰。我滅後造我像。藏骨其中。安置唐房。蓋爲護佛法。翊王法也。凡吾佛法者。遍法界天王天衆。捨其本宮。來而衛護。天龍八部亦復如是矣。若夫王臣忽之。寺破法滅。則國土衰弊。王法減少。災殃日日起。病痾處處遍。人民尸骸。道路充塞。內外紛亂。遐邇兵革。是則天神捨離。地祇忿怒之故也。五月二十二日。師在山王院。授傳法阿闍梨。灌頂於猷憲康濟二人。依勅命也。十月二十九日。謂門人曰。十方聖衆來集此房。早應掃灑房舍。排批香華。言訖左右相揖再三。而諸徒無所見焉。先是欲寫涅槃經

疏十五卷。俾寺衆流通。而手正其謬。述臨終之時。此疏尚在手。又告門人曰。如來以法爲身。比丘以惠爲命。法惠苟傳。有何死乎。汝等宜知之。是日。齋供如常。黃昏結定印。端坐念佛。至五更。乞水嗽口。取伽黎戴之。右脇臥而逝。其所戴之衣。卽爲枕。于時。滿山開天樂。經二日。將舉葬。弟子拜跪請衣。其頭自舉而取之。乃葬叡山南峯之東。堆。師自驅烏至。蛻蟬。涉獵經典。游泳禪觀。當其修習之時。雖徹曉無假寐。齡降於耄。耳聽明。食啖不擇精粗。閱藏經都三過。自宗典籍。靡所不究。所著疏鈔。不可勝計。其受大法登阿闍梨位。及受一尊儀軌者。一百餘人。手度剃髮爲大比丘者。五百餘人。登壇受戒爲僧者。三千餘人。延長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勅賜大師號。詔曰。慈雲秀嶺。仰則彌高。法水清流。酌之寧盡。故天台座主少僧都圓珍。戒珠無塵。慧炬有照。渡大瀛而求法。騁異域而尋師。濟物爲宗。泛舟楫於苦海。利他在意。加斧斤於稠林。是以騰霧斂其翳。昧朗月增其光明。遺烈永傳。餘芳遠播。追憶志節。足

以褒崇。宜贈法印大和尚位。諡號智證大師。門人智祐等上賀表。

清和陽成光孝三朝國師智證大師年譜終

題智證大師年譜後

漢唐以來稱我扶桑爲文物之國。又指作佛法茂榮之士。然禪教諸師。名哲之流。與日月爭光。偕山河彌高彌深。園城大師。道揚三朝。德布萬歲。寬平辛亥迄應仁丁亥。殆隣千年。與叡嶽方其崇邃。偉哉至聖大賢之資。托躅於殊域之外。如是盛靈也。其裔孫尊通師。探搜始卒。意在流通。蓋祖宗言行。光被萬世。願兒孫賢不肖如何而已。大師之後。幾數百祀。其徒才德代々不乏人。獨待之通子之手。以謂大師之待。公亦已久矣。文物之與佛心。舉集於斯人。遠托人見。微題其後。乃隨喜合掌書之如茲。

應仁丁亥仲冬念九日

檀庵 惠風拜識

國本 本寺覺城文庫藏本
鶴本 鶴地大等師藏本
史本 史料編纂掛藏本
右年譜ハ文學博士高楠順次郎氏ノ校訂本ニ依テ之レテ收ム

文殊應化文殊靈驗集

園城寺沙門圓珍。弘法大師之姪也。母佐伯氏。夢乘舟浮海。仰見朝曦。其光赫熾。將舉手把之。俄飛入口中。既而有孕。弘仁六年誕。因夢名曰日童子焉。年甫三歲。弘法大師見諸其舍。謂家人曰。是兒非凡。濡首也。應化也。仍亦曰。智慧童子。珍形巖仞警敏。兩眼重瞳。頂骨隆起。天長六年得度受戒。餘具本傳。延長五年。賜諡曰智證大師。

右天台靈標所錄

散出國史三代實錄

貞觀八年五月廿九日。勅令內供奉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圓珍。弘傳真言止觀兩宗教。先是圓珍奏言。祖師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最澄。父師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義真。延曆年中。奉勅入唐請益。歸朝之日。并蒙賜勅印公驗。又師兄前入唐天台宗請益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圓仁。復命之時。上奏春秋二季永修灌頂。兼加金剛蘇悉地經業年分度者。皆爲永代不朽之驗也。圓珍奉詔入唐傳得真言天台兩宗教文。以添先師之遺跡。奉翼皇王之至化。伏乞准例蒙賜牌身公驗。兼下知所由。隨力流傳。擁護國家。利益群生。酬先師恩。謹具求法來由。伏聽天裁。從之。
十八年六月丙午朔。延曆寺座主傳燈大法師位圓珍上表。請以內供奉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承雲。授蘇悉地法。爲三部大阿闍梨。內供奉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常濟爲兩部大法阿闍梨。詔從之。

元慶三年四月十八日丁丑。屈延曆寺座主傳燈大法師位圓珍。內供奉十禪師傳燈大法師位承雲等二十一僧。於清涼殿修法。限以七日。五月十八日丁未。屈延曆寺座主圓珍。內供奉承雲等二十二僧。於清涼殿修法。限以三日。

仁和二年十月十一日丙辰。延屈延曆寺座主圓珍。於紫宸殿修護摩法。限以五日。帝病平愈也。

三年三月十四日戊子。勅加試延曆寺年分度僧二人。其一人大毘盧遮那經業。爲大比叡神分。其一人一字頂輪王經業。爲小比叡神分。先是彼寺座主前入唐尋教釋法眼和尚位圓珍上表言。國之爲國本依設禮。人之爲人亦由行禮。故書曰。人有禮則安。無禮則危。經曰。人能行禮得生。天上。是知。內經外書以禮存立。故祖師法印大和尚位最澄。延曆末年。奉使入唐求法。事訖回。請於當州公監且明州主朝議郎使持節明州諸州刺史上柱國榮陽郡審則批判求法目錄。最澄阿闍梨。性稟生知之才。來自禮義之國。南登天台之嶺。窮智者

之法門。西泛鏡湖之水。探灌頂之神秘。可謂法門龍象。青蓮出池者。然則西朝重我國家。稱爲禮義之鄉。當寺法主大比叡小比叡兩明神。或曰。當寺名神。陰陽不測。造化無爲。弘誓亞佛。護國爲心。所傳真言灌頂之道。所建大乘戒壇之檢。祖師創開。專賴主神。若不。然者。何立此業。永鎮國家。頃年度僧總八箇人。其六人者。於東塔院春秋試度。總爲鎮國。不捐其分。其二人者。於西塔院三月試度。就中一人爲加茂明神分。一人爲春日明神分。或曰。兩處明神俱作名神。當主神獨無其分度僧。實是闕禮者也。去貞觀二年。擬奏斯由。依違不言。默而至。此。自彼以來。冥崇頻繁。遂不言者恐神明怒。且夫毘盧遮那經者。八萬法藏之肝心。陀羅尼教之梁棟也。隨經義釋七百餘紙。文理甚深。局智難會。而舊置年分只是一人。學徒乏少。大道猶哽。又頂輪王經者。真言之樞機。法域之門戶也。所以祖師積年耽習。甚得呪驗。乃於延曆天子聖躬不豫之時。依經修法。奉資寶寶。山家之開泰。莫不賴此功。是以東西弟子至今勤

修。圓珍伏見佛法中興。莫過承和之聖代。山神膺慶。偏仰當時之鴻慈。伏望蒙加度者二人。爲兩神之分。解地主之結恨。增護國之冥威。即以三月十七日。與元初二人同共試度。自餘事條。任延曆弘仁兩朝之格。又受戒之後。每日讀金剛般若經。各卷誓願兩山。山疑神字。奉護一天。每年末奏卷數。後試之日。除金光明經并讀六卷止觀者。至此從之。須准延曆二十五年正月二十六日度年分價格。永以行之。

右天台證錄所錄

撰目類聚

山家諸祖撰述目錄(抄)

慈胤 奧云建長四年云云

在唐雜文	決疑法華提釋	一卷
法華要集	維摩堂日記	一卷
顯密相對集	威夢記密語	一卷
功德日記	大日經目	一卷
大日經開題	大日經指歸	一卷
大日經疏鈔	法華阿字釋	一卷
天台決疑集	授決集	二卷
法華開題	法華摠釋	一卷
法華囑累問答	御藏疑義	一卷
諸家教相同異集	宿曜義問答	一卷
玄義略要	心經科文	一卷
華嚴骨目	三起請	一卷
入唐學師大相雜記十卷	妙法華	一卷
雜問雜記	雜抄	五條

入唐願文	一卷	普賢十願文	一卷
大唐記	卅卷	胎三卷略記	一卷
義釋目入錄台錄台偈		台生義本佛事	一卷
護摩次第唐		護摩私記	一卷
法華論記		支佛集	一卷
緣覺集	一卷	在唐私記	五卷
齋日事		注畫讚	一卷
六齋日		戒體	一卷
仁王經開題	一卷	大般若開題	一卷
金剛般若開題	一卷	最勝王經疏	五卷
普賢經文句	一卷	同文句	十卷
添足科文	三卷	同記一卷	同經私記一卷
智證大師傳	二卷	入真言門講演法華義	一卷
講法華義	二卷	疑問集	四卷
菩提心戒門并灌頂法	一卷	瑜伽記	四卷
南洞決第	四卷	兩壇灌頂私記義釋	一卷
大日經綱目	一卷	義釋目錄	一卷
		止觀要決	一卷

撰目類聚

帙外新定智證大師書錄卷第一

三井沙門

釋尊通撰

夫目錄之與也。蓋所以別真偽明是非矣。爰智證大師之製書時幾于千歲。部及于數軸。於是乎。或存或沒。云真云偽。混雜糅合。難可得知。尊通雖庸流短智。若不辨金石者。孰亦解門子之惑哉。忝戀昇照之懷而已。況又大師自錄他錄餘于十軸。不違

般若心經記	一卷	法華經卷釋	一卷
宿曜經疑問	一卷	在唐記	廿卷
經畫讚	一卷	金剛般若科文	一卷
雜々疑問答	一卷	法華講作	一卷
圓鏡	一卷	祖師行業記	一卷
維摩會問答	一卷	大乘戒集	二卷

圖大日疏抄 呆寶引用東寺。大日經義釋目錄 兼起 前釋心目 胎藏記指導 字輪品雜疑目 智證大師記 疑問畧抄 兩部相承血脈圖

索搜適實相之豪師。拾永保之餘卷。更作之錄。號現在錄。可以比玉。不亦快乎。今除彼之何也。木火土金。故名曰帙外新定錄者也。庶乎圖手或信或毀。共萌佛種。此法此書。同薰龍華。于時文明乙未林鐘下潛。書於三井之南泉云。
稽首善逝牟尼尊 歸依八萬諸法門
亦禮聲聞及菩薩 願度衆生報佛恩
真錄 或信古錄。或依文章。入真錄者也。
論記九卷
論記草二卷
添足科文三卷 現有六卷也。
最勝王經疏五卷 本末有之。
同草四卷
大般若抄六卷
大論抄四卷
雜抄四卷 第四第九第十二第十八華嚴抄也。
瑜伽抄九卷 出于現在錄。

淨名經略記三卷
 授決集二卷 上下
 同草一卷
 普賢經記一卷 上下
 同經文句一卷
 支佛集二卷 上下
 新抄三帖 在於卷內。
 法華開題一卷
 金剛經開題一卷 并科文
 仁王經開題一卷 附新譯也
 大般若經開題一卷
 入唐求法摠目錄一卷
 齋日月集一卷
 普賢十願釋一卷 私自。行願品開題也。又在摠。手宮
 傳教大師行業記一卷 中同異如何。
 入唐願文一卷
 囑累前後問答一卷

義目一卷
 天台大師畫讚註一卷
 寫經目錄一卷
 諸大師忌日記一卷
 梵網義記科文一卷
 維摩會問答一卷
 三ヶ條起請一卷
 些々疑問一卷
 元慶六年七月集抄一卷
 乞判印拾於公書一卷
 宿曜經疑問答一卷 初云。延曆寺々々王記。
 同經疑義一卷 初曰。傍通曆中末云可居位耶。
 夢記 私自。大中十年五月十日夢之。
 大相一卷 私自。貞觀六年五月記之。
 管見疑文一卷 承和十年五月記之。
 心經科文一卷 依。康藏法師疏。云云。
 法華略科文一卷 爲二十八名神記。云云

歸朝奏狀一卷 自。鎮西城山。被。進。之。
 太政官牒一卷 別有奏狀也。前後有。不同。云云。亦同。之。
 太政官牒一卷 蘇悉地與。金剛頂。兩經疏可。流通。之。牒也。又早閣下。之。連署。在。之。
 太政官牒一卷 可。修。傳。法。灌。頂。之。牒。也。有。起。自。南。天。台。三。觀。一。心。之。宗。阿。字。本。不。空。之。理。之。句。云。云。
 大師戒牒一卷
 大師系口一卷
 法眼法印大師號宣下狀一卷 以。類。集。于。茲。也。
 大師出家受戒等記一卷
 因明抄六通
 抄物五卷
 金光明開題一卷 端。有。法。則。
 問答一卷
 抄物三卷 已。上。五。種。出。于。現。在。錄。
 無色々集 出。于。授。決。集。
 大乘戒集 出。于。授。決。集。
 入唐求法願文一卷 中。有。三。卷。也。承。和。七。年。十。一。月。
 帙外新定智證大師書錄卷第二

偽 錄 三井沙門 釋尊通撰
 諸家教相同異略集一卷 良慶房淳爲。真。如何。
 圓多羅義集二卷 授決集類。之。名字。如何。
 講演法華儀二卷
 法華論四種聲聞記一卷 朝。幸。爲。真。如何。
 一代肝心抄一卷
 披接肝心唐決集一卷 有人云。慈覺大師說。
 理智一門集一卷
 顯密本地三身釋一卷
 法華經兩界和合義一卷 亦云。講演法華儀。一。兩。祖。師。有。爲。真。如何。
 決集一卷 上下 集。大。師。處。々。記。矣。不。可。謂。自。作。也。撰。者。可。尋。之。
 山王院記一卷 教。事。也。豪。師。云。慈。覺。大。師。記。矣。吾。與。豪。者。也。
 戒體一卷 初云。露地灑淨。云云
 戒體一卷 初云。先可儲師。云云
 私曰。文體有。似。真。又有。不。爾。矣。良。俊。之。目。錄。抄。載。戒。體。裏。書。文。進。于。此。兩。卷。以。故。入。爲。錄。也。
 在唐記廿紙

一尋集上下 此外又有也。文章凡似狂矣。
玄義略要 大師大中十年十一月。於國清寺傳得。云云以之知之。則唐土人師釋也。非大師記。
顯法華義抄 見于智光抄第五也。
帙外新定智證大師書錄卷第三

三井沙門 釋尊通撰

未知錄 若知真偽者。可入真偽中。

疑義一卷

隨聞記

戒文集

大日經開題

義釋抄

薦次事

馬相

雜文記

經論指示

緣覺集三紙

普聞釋

中大師答日記

雜記五條 丁帙五卷雜抄數如何。

大師在唐時記

論記一紙

大空論偽文

叡山雜事

別解脫戒儀

心狀

戒緣起

雜抄一卷

顯密內證義上下

已上出于古錄

三種悉地法一卷

不動鎮宅息災護摩法一卷

護摩次第調伏一帖

供養法前後作法

供養法前後作法

千手陀羅尼 於唐地云云

梵漢對註并句義

嘉會壇三一帖

在唐記二卷 上下

無銘一卷 內云東方聖位經。

雜私記一卷 金剛界瑜伽記內

雜記文一通 初云又最勝王經者。

廣智德圓受阿闍梨位文

阿字偈一卷

真言門口決一卷

台在唐記一卷

法味集一卷 諸經釋真言功能等也。私名——

香印一通

已上出于房淳記。

七喻義私記 出于贈僧正法界記第十九也。

顯密決疑抄十卷 同前

獨悟集 出泉惠抄。

文明九丁酉交鐘下八。於勝藏房書寫之畢。尊範

此一帳爲餘分之間附與印取恐受

元龜元八月十五日

海存

右以法泉院藏本遂書寫訖。恐歎祖製之萬一不

傳于此地矣。唯願福智之後人。尋求而復納于唐

院。

正德五年五月 日

覺祐謹誌

祖釋目錄(抄)

大日經義釋目錄(抄)和上述

菩提心戒法并授灌頂法一卷(抄)和上述

佛眼部母曼荼羅集一卷(抄)和上述。高大夫抄。佛眼部藏有。佛眼アサハ

引(抄)又

金剛無畏不空三師三藏真影一幀(從便出)之

珍和上等(景全)寫(得)不空三藏

院本。元慶本云。贈僧全傳言智慧輪繪送來。

右四部出(秘)錄。

山王院藏書目錄二冊合一(無)內題。

御親撰

比叡大師行迹一卷依今太政閣下召依本傳抄出。右山王院藏書目。

右

在唐記五卷

大日經疏抄一卷大日經疏抄。妙文。真記八末六丁引之。

胎藏界血脈圖

入唐願文一卷願目。此外別舉入唐求法願文一卷。法云中有三卷也。承和七年十一月。

大悲藏瑜伽記三卷上卷。廿八日受。中卷。卅日九月一日得。下卷。廿九日受。卅日九月一日得。四卷。非也。

宿曜經問答一卷

大日經指歸一卷印本。國宿曜經問答。疑文中有三紙。餘文出之別行。又有別本。可檢(尊目云。初云。延曆寺入一圓珍記。故知有別本也)。

大日經心目一卷私云。批云。珍遊天台。次屆於鎮西府城山四院。案經釋。實述之。國大日經心目。如道義之釋。

五大尊次第

威夢記一卷私云。顯密未。知。台記下有密語二字。尊目云。大中十年五月十日夢也。

犬相馬相尊目云。犬相。私云。貞觀六年五月記也。

大綱集同

宗叡問答

大日經綱目一

祕密注記一

孔子一

決三種悉義私云。具題決示云云。

阿字釋

在唐雜決疑

護摩次第唐台

護摩私記

三部曼荼羅

在唐私記五卷

此些疑問題些々疑問。年譜師六十九歲撰之。元慶六年七月集。

菩提場經義釋アサハ抄。闍摩天中引之。但云略釋。

理趣釋難義

南洞次第兩界四卷(台無兩界字)

金錄胎錄

胎燭胎生義

右出釋教目錄

大目經開題

法華阿字釋字下有祕字。大中十二年云云。天台一記。

諸家教相同異顯密未。知。尊目云。良慶房淳爲真如何。國教相同異集印本也。尊通目爲疑書中。

胎三卷略記

最勝王經疏五卷(尊目云。五卷有本末。故知次下文句是重出)

同文句十卷

入真言門講法華義法華下有法門二字。

兩壇灌頂私記義釋一

普賢十願文願普、願、尊目云。行願品開題也。

大日經綱目一卷

右出本朝台宗目錄

瑜伽抄九卷

入唐求法總目錄

宿經目錄一

宿曜疑義初云。傍通曆中。末云。可居位耶。

管見疑文承和十年五月記也。

歸朝奏狀一卷自鎮西城山。被。進之。

太政官牒別有奏狀也。前後不同。蘇悉地與金剛頂兩經疏。可流通之。牒也。又至閣下連書在之。

同可修。傳法灌頂之牒也。有起自南岳天。台三觀一心之宗阿字本空之理之句上云云。

顯密本地三身釋偽書也

法華兩界和合義偽書。注云。亦云。講演法華義。二兩祖師爲真如何。

山王院記一卷偽錄出之。注云。祕教事也。臺師云。慈覺太師矣。吾與家也。

在唐記二十紙。偽錄

疑義以下四本入未知錄。彼云。若知真偽。者可入真偽中。

大日經開題

義釋鈔

密狀以上決文云。出于古錄。

三種悉地法一卷以下十六部卷未出之。

不動鐘宅息災護摩法一卷

護摩次第調伏一帖

供養法前後作法

孔丙題云。金剛界瑜伽記。

千手陀羅尼於唐地云云
 梵漢對注并句義
 嘉會壇三一帖
 在唐記二卷上下
 無銘一卷內云東方聖位經
 雜私記 金剛界瑜伽記內。私云。瑜伽記卷末附之。
 雜記文一通 初云云最勝王經者。
 廣智德圓受阿闍梨文
 阿字偈
 真言門口決
 香印一通 以上結文云。已上出于房淳記。
 右三十三部出尊通所製帙外新定錄。
 疑問略抄
 金剛頂大教王相承師資血脈圖
 大毘盧遮那大教王相承師資血脈圖
 右三本臬寶大日經疏抄一本一引之
 卅六印 具題三編會中賢劫十六尊廿天印次第。文始云。已下卅六印但通昭大德得之。其後性海上人受之。其餘人未會受。

右在金剛瑜伽記卷末。私考
 金剛頂瑜伽記四品一卷 批云。起大中八年十月初六日至十
 從採阿闍梨
 得此瑜伽也。
 大日經科文一卷 出天台宗和漢目。
 顯密一如本佛 或云顯密二宗本地三身釋。
 妙法記 或目出之。注云。玄隆律師抄云。在唐
 妙法記 法余和尙面受書也。尤爲規模。云云
 傳法灌頂次第 一出アサハ灌
 頂私決。
 祖師一生成業記 出要略記等。
 大乘戒集 出投決集上四十八。(顯顯)
 授花山僧正四通付法書 破邪辨正引之
 講演法華儀
 普賢金剛薩埵同異辯 出年譜。年四十四歲記
 教示兩部要義 傍注云。三十七尊曼荼門卜云書也。
 二紙半也。私云。決三種悉地。
 三部曼荼羅 雜鈔 此二本演奧(一)引之。
 祖釋目錄(抄)
 國初載三章通錄。別出二本錄。故今除之。

台目 國本朝台祖撰
 述目錄之略
 在唐雜文 或云ニ々々々決。釋
 法華要集 或釋
 顯密相對集 或釋
 天台決疑集 一卷 或釋
 雜問雜記 一卷 或釋云二十一
 妙法華一卷 或目
 入唐學師大相雜記十卷 或云雜記
 十一卷一釋
 大唐記三十卷
 在唐記五卷 釋或目五帖。或目更
 云云在唐記三十卷。
 疑問
 南洞次第四卷 釋云兩界。
 般若心經記 一卷
 金剛般若科文
 法華講作 一卷
 或目 國天台和漢
 章疏目之略
 普賢經料簡來由 一卷 超錄
 天台山記 一卷 決疑

決疑法華提釋 或目但云
 維摩堂日記 一
 功德日記 或云助德
 一卷一釋
 法華摠釋 一 或目釋
 華嚴骨目 一 或目釋
 普賢經私記 一卷
 止觀要決 一卷
 法華經卷釋 一卷
 雜々疑問 一卷
 圓鏡
 在唐私記五條 釋云在唐
 記五。
 雜記十一卷
 三司九言決
 常記抄
 玄讚注 一卷 釋
 大綱集 一 釋
 金光明文句四 一 釋
 文句略頌 釋云ニ々々々題
 蒙記
 釋目 國釋教目
 錄之略
 宗叡問答
 菩提場經略義釋
 涅槃經開講
 密乘撰述目錄(抄)
 大日經疏鈔 一卷 現行
 大日經義釋目錄緣記 一卷
 法華阿字釋
 淨土畫讚 一卷
 決擇實論
 壽量品科文 復云壽量品
 妙義釋
 類聚三代格 奏狀 釋無
 奏狀字
 一念頌決
 本佛事 一 釋
 法華骨目 三
 新疏
 律妙記 一卷
 在京記

大日經心目宗云。心目又云略釋。然下別出恐不可乎。一卷現行
 字輪品雜疑目一卷
 在唐記三十卷
 金剛頂經開題一卷
 法華經開題
 金光明經開題
 顯密相對集一卷
 胎三卷略記
 入唐願文
 在京記
 雜問雜記十一卷
 更問抄二卷上卷現行
 千手經述秘記
 神密注記一卷
 護摩次第
 大日經綱目
 在唐私記五卷

在唐雜決疑一卷
 大日經開題一卷現行
 蘇悉地經開題
 仁王經開題
 大日經旨歸一卷現行
 宿曜經問答一卷
 御作目錄
 在唐記五卷
 胎藏血脈
 成身會私記名記門八張一卷
 教王經疏五卷
 五大尊次第
 咒王一卷
 護摩私記一卷
 義釋目錄一卷
 威夢記密語一卷

兩壇灌頂私記義釋一卷
 大日經略釋在於唐土撰。述事文中具。一卷現行
 些々疑文一卷
 宗叡問答一卷
 雜記
 決三種悉地義一卷
 雜抄五卷
 菩提心戒法并授灌頂法一卷
 三部曼荼羅一卷
 菩提場經略義釋又名二字頂輪王疏二張。
 理趣釋難義
 造壇式一卷
 南洞次第兩界四卷
 胎燭胎生義
 金錄台錄
 阿字釋
 傳法灌頂次第一卷
 讚演法華義一卷現行
 大悲胎藏瑜伽記一卷
 讚演法華義一卷現行

法華論四種聲聞日記一卷十二紙
 義釋抄
 阿字祕釋一卷六紙
 諸家教相同異集一卷十三紙。亦名二蒙記。
 講演法華儀一卷五十六紙。具者可云。入真言門講演法華儀。
 在唐雜文
 淨名疏略記三卷
 大空法界圖三卷
 行歷記一卷天正錄注曰。五卷。藏本一卷。實相本雜抄三帖。玄義文句雜々。
 隨聞記一卷
 頓證菩提要一卷
 觀普賢菩薩行法經文句一卷
 同經記二卷
 顯密一如本佛一卷十四紙。亦名顯密。二宗本地三身釋。
 大日經綱目一卷
 大日經義釋目錄緣起一卷
 大日經開題一卷

瑜伽抄九卷
 功德日記
 新疏
 功德日記
 決疑法華提釋
 大日經開題一卷

大日經旨歸一卷四十紙
 大日經心目一卷亦一日。大日經略釋。
 大日經疏鈔一卷
 大日經科文一卷大日經者。具云。大毘盧遮那經。遮那下有。加。成道二字。成道合。具作。成佛神變加持經。後知。
 阿若集一卷名教觀日記。
 辟支佛集二卷
 義釋目入錄台錄台偈
 授決集草二卷
 金光明最勝王經疏四卷外云。最勝王經疏五卷。或云。三十卷。經疏同異。卷多少。後學詳之。
 護摩次第
 普賢十願文一卷
 傳教大師行業記一卷九紙
 教時略頌一卷十二紙
 最勝王經文句十卷
 掌中書一卷亦云。三大部切合。亦云。一見妙覺抄。見行。
 理智一門集一卷
 法華論優婆提舍記十卷
 入唐學師大相雜記十卷
 無色有色集一卷
 論記草三卷
 護摩私記一卷
 普賢十願釋三卷
 疑問集
 緣覺集一卷

- 阿鑊集一卷三紙
- 阿薩抄一卷
- 三起請一卷
- 妙法蓮華經開題一卷
- 仁王般若經開題一卷
- 瑜伽供養次第法傳來儀一卷
- 瑜伽記四卷
- 金剛般若科文
- 維摩堂日記一卷天正錄注。堂字作支。
- 般若心經記一卷
- 密傳雜抄未帙
- 法華講作一卷
- 華嚴經骨目一卷
- 仁王經卷釋一卷
- 添品法華科文一卷天正錄注。或作法華添品。科文三卷。或亦云二卷。
- 三司九去決一卷
- 法華囑累問答一卷
- 灌頂法自抄一卷
- 瑜伽論略記三卷
- 講法華義二卷
- 大般若經開題一卷
- 金剛般若經開題一卷
- 止觀要決一卷
- 妙法記戊帙
- 蘇悉地羯羅鈔三卷
- 法華經骨目一卷
- 法華經卷釋一卷
- 一念頌決一卷
- 雜難疑問或人云。作些疑文。
- 密印略記一卷
- 胎界燭一卷
- 圓鏡
- 字輪品雜疑目一卷
- 一代肝心抄一卷
- 法華要集一卷
- 在唐雜決疑一卷
- 壽量妙義一卷
- 更問抄天正錄注。名記問八張。
- 感夢記一卷
- 胎藏血脈圖
- 宿曜經問答一卷
- 大壇圖經六卷
- 淨土畫讚一篇
- 般若心經科文一卷
- 祕密註記一卷
- 戒體義一卷
- 胎藏生義一卷
- 宿曜經疑問一卷
- 法華總釋一卷
- 十地義一卷
- 維摩會問答一卷
- 在京記
- 壽量品科文一卷
- 法華文句略頌一卷
- 成身會私記一卷
- 法華玄贊注一卷
- 兩壇灌頂私記義釋一卷
- 延曆寺豎義式一篇
- 雜問答記一卷
- 六齋日記
- 五大尊次第一卷
- 智者大師畫讚註一卷

- 胎藏界記甲帙
- 胎藏界行事記丙帙
- 大悲胎藏瑜伽記一卷
- 一字頂輪王經疏一卷
- 觀普賢經注記一卷
- 類聚三代額一篇天正錄奏狀
- 決三種悉地義一卷
- 菩提心戒法并授灌頂法一卷
- 胎藏圓位一卷
- 胎界錄一卷
- 三部曼荼羅一卷
- 續在唐巡禮記三卷
- 入真言門講法華法門一卷六紙
- 在唐巡禮記五卷
- 入唐願文一篇
- 造壇式一卷
- 法華四重釋一卷
- 金剛界記乙帙
- 同略記丁帙
- 藏經拜記一卷
- 孔又又一卷
- 同經私記一卷
- 宗叡問答一卷
- 齋日月集一卷
- 金界錄一卷
- 雜記十一卷
- 真言疑目一卷
- 理趣釋難義
- 南洞次第兩界四卷
- 圓多羅義集一卷
- 御製目錄一卷
- 求法目錄一卷
- 中大師答日記
- 顯密內證義一卷
- 普門品釋
- 密印雜記十一卷
- 圓戒皇張
- 以上三部。藕峯敬光師山家學則中引之。故今記。
- 授法目錄一卷
- 注戒儀
- 觀普賢經料簡來由一卷
- 胎藏諸仙印記一卷
- 天台山記一卷
- 梵網義記科文一卷
- 戒緣起
- 真言賢義表白賢字恐有誤。案賢字歟。
- 遣唐雜決一卷
- 在唐記三十卷
- 胎金兩界瑜伽記各一卷
- 經論指示
- 顯密相對集一卷
- 大師等出時記
- 圓密闡義
- 大空論偽文一紙
- 叡山雜事
- 妙心大一卷
- 三井寺緣起
- 在唐私記五條
- 別解脫戒儀
- 犬馬相一卷
- 雜問雜記一卷

御將來目錄一帖
戒文集一卷
數決一紙
法華阿字釋
五根本記一卷八紙
妙法華一卷
臘次事一帖
決擇實論
大日經義釋目錄一卷一本無大日經三字。今據天台設標。
大師御戒牒
大綱集一卷

功德事一卷
御經藏疑義一帖或云一卷
三劫六無畏一卷
天台決疑集
雜抄五條
御夢記一卷
諸大師忌日記一卷
胎三卷略記
大唐國圖一帖
山王雜記

諸師製作目錄(抄)
授決集二卷
大日經疏鈔一卷
玄義略要一卷
論記十卷

最勝王經雜疏十卷
胎藏界脈圖
壽量品科文
支佛集二卷

律妙鈔
功德事一卷
雜問雜記十一卷
入唐願文
宿曜經問答一卷
大日經心目一卷
威夢記一卷
犬相馬相
行業記一卷
大日經綱目一卷
孔夏子一卷
顯密內證義二卷
阿字釋
因陀羅義集有疑
在唐雜決疑
諸宗教相異集一卷
功德日記

六齋日記一卷
大般若開題
在京記
大悲胎藏瑜伽略記四卷
大日經指歸一卷
五大尊次第
理智一門集
大綱集一卷
宗叡問答
祕密注記一卷
類聚三代額
金光明文句四卷
決三種悉地
文句略題
法花要集
顯密相對集
天台決疑集

法花開題一卷
法花囑累問答
花嚴骨目三卷
雜鈔五卷
金錄胎錄各一卷
護摩次第
緣覺集一卷
菩提心戒法并授灌頂法一卷
三部曼荼羅
仁王經開題一卷
普賢經文句一卷
普賢經私記一卷
講演法花二卷
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義釋目錄一卷
菩提場經略義釋
更問集大日經與疏釋云更問祕事也二卷
諸師製作目錄一卷

法華摠釋一卷
心經科文一卷
普賢十願釋一卷
胎五卷略記
胎燭胎生義
護摩私記

在唐私記五卷
金剛般若開題
些々疑問二卷
添品科文二卷
戒體一卷
理趣釋難義

奧云
于時元錄十六年癸未歲八月廿八日於豐山長谷寺肩山端寮書寫之畢
寬政四年子十一月於豐山一切經坊古本中求之
釋沙門 快道

增補諸宗章疏錄(抄)東武藏順集全三卷
決疑法華提釋一卷
法華開題一卷
法華囑累問答一卷
法華經骨目一卷
壽量品妙義一卷科文一卷
文句略頌一卷
法華玄贊註一卷
法華論四種聲聞記一卷入部集
四教五時略頌一卷入部集
最勝王經疏五卷
最勝王經文句十卷

法華要集一卷
法華摠釋一卷
法華經卷釋一卷
添品法華科文三卷
法華玄義略要一卷
止觀要決一卷
法華論記十卷
華嚴骨目三卷
大般若開題一卷
仁王經開題一卷

金剛般若開題一卷
 普賢經文句一卷
 普賢經私記一卷
 般若心經記一卷
 天台決疑集一卷
 辟支佛集二卷○按範錄別出二條
 諸家教相同異集一卷○按亦名甘露集
 理智一門集一卷
 掌中書一卷妙覺鈔一見
 顯密一如本佛一卷亦云顯密二宗本三、地身釋。上四部
 六齋日記一卷
 功德日記一卷
 經藏疑義
 維摩會日記一卷
 三起請
 祖師行業記一卷祖師一作二
 入唐學師大相雜記十卷
 圓鏡
 戒體義一卷
 智者大師註畫讚○按範錄出大相馬相及大綱集。檢三台
 大日經疏鈔宗錄未見。故今除之。○已上顯部
 大日經指歸一卷入小部集
 大日經開題一卷

大日經綱目一卷
 字輪品雜疑目一卷
 胎藏血脈圖
 大悲胎藏瑜伽記二卷○按有爲三論
 金錄台錄二卷
 更問鈔一卷亦名三記
 菩提心戒法并授灌頂法一卷
 菩提場經略義釋五卷○按有錄云。或
 三部曼荼羅一卷
 南洞次第四卷兩界
 五大尊次第
 護摩私記一卷
 在唐記三十卷在一
 在京記
 雜問雜記十卷十一
 雜鈔五卷五一
 宿曜經問答一卷
 義釋目錄一卷
 胎三卷略記
 胎燭胎生義二卷
 教王經疏五卷
 兩境灌頂式義釋一卷
 理趣釋難義
 妙法記一卷○按範錄云。
 護摩次第一卷
 在唐雜決疑一卷
 在唐巡禮記五卷
 入唐願文一卷
 些些疑問一卷些些一
 顯密相對集一卷
 祕密注記一卷

孔文子一卷田百
 宗寂問答一卷亦云真
 入真言門講法華法門一卷或云法華四
 入真言門講演法華儀一卷
 阿字祕釋一卷
 福州悉曇記一卷悉曇錄
 日本國天台宗章疏目錄(抄)
 授決集二卷
 最勝王經疏十卷
 律抄一卷
 御經藏疑問答一卷
 壽量品科文一卷
 在唐記五卷
 大般若經開題一卷
 入唐願文一卷
 宿曜經問答一卷
 感夢記密語一卷
 決三種悉地義一卷出三百
 阿若集一卷上四部入
 法華論記十卷
 支佛二卷
 功德事一卷
 維摩會日記一卷
 雜問雜記十卷
 大日經疏抄一卷
 玄讚注一卷
 瑜伽略記三卷
 入真言門一卷

普賢經記一卷
 五大尊次第
 犬相馬相一卷
 雜抄五卷
 疑義
 理智一門集一卷
 法華添足科文三卷
 諸家教相同異集一卷
 生死本源集一卷
 四種聲聞日記一卷
 此本與云
 右此目錄非常途之間雖爲深祕以懸望寫之了
 于時弘治第二丙辰八月廿二日拾遺書之
 大日經指歸一卷
 感夢記一卷物語
 大綱集一卷
 玄義略要一卷
 西方要觀一卷
 本佛事一卷
 一尋集三卷
 顯密內證義二卷
 法華深意
 釋教目錄(抄)
 授決集二
 論記十
 最勝王經雜疏十
 支佛集二

律妙記一
六齋日記一
功德事一
雜問雜記十一
右唐記五
大般若開題
玄贊注一
大悲藏瑜伽略記二
大日經指歸一
五大尊次第
理智一門集
大綱集
宗叢問答
祕密注記一
類聚三代類
金光明文句四
阿字釋

玄義略要一
維摩會日記一卷
壽量品科文
在京記
大日經疏抄
胎藏界血脈圖
入唐願文
宿曜經問答一
大日經心目一
感夢記一
大相馬相
行業記一
大日經綱目
孔子一卷
顯密內證義二
決三種悉地義
圓陀羅義集有疑

在唐雜決疑
文句略題
顯密相對集
功德日記
法花開題一
法花囑累問答
花嚴骨目三
普賢十願釋一
金錄台錄一
護摩次第
護摩私記
菩提心戒法并授灌頂法一
三部曼荼羅
仁王經開題
普賢經文句
講演法華
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義釋目錄一卷

本佛事一
法花要集
諸宗教相違集一
天台決疑集
法花摠釋一
心經科文一
雜抄五
胎五卷略記
胎燭胎生義
緣覺集一

菩提場經略義釋
南洞次第兩界四卷
釋教目錄全三卷奧云
實文七丁未九月 日
前川茂右衛門

大師製作目錄(寺門傳記補錄) 志晃撰
法華論記十 法華開題 法華摠釋一 添品科文一
玄義略要一 普賢經記一 普賢文句一 同注記一
同私記一 普賢十願文三 最勝王經疏五 華嚴骨
目一 大般若經開題一 仁王經開題一 金剛經開
題一 心經科文一 授決集二 圓多羅義一 支佛
集一 諸家教相同異集一 諸家教相問答 大日經
旨歸一 大日經心目一 大日經抄一 阿鑊集一
阿字釋一 護摩私記一 金錄 胎錄 胎燭 胎生
義 入真言門一 入真言講演法華義二 顯密內證
義二 顯密相對集一 功德事記一 雜記十一 雜
問雜記十 雜抄五 雜問答記一 智者註畫讚 傳
教行業記 入唐願文一 入唐示師 宿曜經問答 雜摩

理趣釋難義
堂日記一 維摩次第 戒體一 六齋日 齋日事
常記集 感夢記一 無色有色集 三司九去決 三
記大相 大相馬相 御製目錄 胎藏圖位 藏經拜
記一 淨名疏略記三 真言疑目 在唐巡禮記五
求法目錄 瑜伽供養次第法傳來義 延曆寺暨義式
補曰。胎藏圖位已下八箇書。其名出。年譜中。右外
製作尙多。今錄。大槩而已。

台密略目錄(抄) 內題云。天台密書目錄
大日經疏抄 七卷 菩提場所說頂輪王疏 六卷
大日義釋目錄緣起 入唐願文
義釋心目 胎藏界血脈圖
字輪品雜疑目 在唐記 五卷
在唐雜決疑 在唐記
在唐記 三十卷 雜問雜記 十一卷
大日經開題 成身會私記
大日經旨歸 一卷 四度行事鈔 二十卷

顯密相對集	五卷	教王經疏	五卷
宿曜經問答	一卷	五大尊次第	一卷
胎三卷略記	一卷	祕密注記	一卷
造壇式	一卷	本佛義 <small>本地三身釋</small>	一卷
孔聖	一卷	三劫六無畏記	一卷
護摩次第	一卷	決三種悉地義	一卷
護摩私記	一卷	阿字釋	一卷
大日經綱目	一卷	雜抄	五卷
義釋目錄	一卷	胎錄金錄	一卷
在唐私記	五卷		
菩提心戒法并授灌頂法	一卷	三部曼荼	一卷
感夢記密語	一卷	胎燭胎生義	一卷
兩壇灌頂私記義釋	一卷	菩提場經義釋	一卷
大日經略釋	一卷	些些疑問	三卷
理趣釋難義	四卷	金界瑜伽記	四卷
大悲胎藏瑜伽記	四卷	自台記	四卷
南洞次第兩界	四卷		
宗叙問答	一卷	記問八帳 <small>亦云更問</small>	一卷
傳法灌頂次第第一卷同	一卷	佛具抄	一卷
教王經疏	五卷	大日經開題	一卷
五大尊次第	一卷	金剛頂開題	一卷
護摩次第	一卷	四種曼荼義	一卷
護摩私記	一卷		
法華阿字釋	一卷		
祕密注記	一卷		
大日經綱目	一卷		
更問抄	一卷		
雜問雜記	十一卷		
在唐私記	五卷		
感夢記密語	一卷		
兩壇灌頂私記義釋	一卷		
雜難疑文	一卷		

實永三年五月廿八日寫釋大空得田合以示後來君子云云

台密諸祖撰述目錄抄

大日經心目 一卷

大日經疏抄 同 因合本刊本

大日經指歸 同 因刊本

講演法華儀 二卷 因刊本

大日經義釋目錄緣起 一卷 乘願庵藏

字輪品雜疑目 一卷

在唐記 三十卷

宿曜經問答 一卷 因鷄頭院藏

顯密相對集 一卷 同

成身會私記	一卷 同	大日經略釋	一卷 附於唐土撰述。按文中具在。
雜抄	五卷 同	講法華義門	一卷
宗叙問答	一卷 同	決三種悉地義	一卷
傳法灌頂次第第一卷同	一卷 同	雜記	
教王經疏	五卷	三部曼荼羅	一卷
五大尊次第	一卷	造壇式	一卷
護摩次第	一卷	金錄胎錄	二卷
護摩私記	一卷	菩提心戒法并授灌頂法	一卷
法華阿字釋	一卷	阿字釋	因田 <small>小部集</small>
祕密注記	一卷	胎燭胎生義	一卷
大日經綱目	一卷	理趣釋難義	一卷
更問抄	一卷	法華梵釋	因刊本
雜問雜記	十一卷	南洞次第兩界	四卷
在唐私記	五卷	諸家教相同異略集	一卷
感夢記密語	一卷	千手經述祕記	一卷
兩壇灌頂私記義釋	一卷	八軸御書	一卷
雜難疑文	一卷	菩提場經義釋	因又名二字頂輪王疏。乘願庵華山寺門各藏。

孔 困無所不至

困智拳印 合本 等持院苑海收藏

御作目錄

梵唐語

義釋目錄 困鷄頭院藏

唐院最極灌頂密印

灌頂當夜大壇唐扇之內最極祕深深印

胎藏血脈圖

入唐願文

在京記

在唐雜決疑

教相同異集

大日經開題 一卷

胎三卷略記

在唐記 五卷

大悲藏瑜伽記 一卷 困鷄頭院藏

字門灌頂五箇二箇祕印 困并惣付

傳燈瑜伽教籍志抄 覺芳編定敬光補訂

入真言門講演法華義

大毘盧遮那經指歸

顯密本地三身釋

阿字祕釋

理智一門集

法華四重釋

阿若集

法華論四種聲聞記

大日經心目

大日經疏抄

大日經義釋目錄

些些疑問

右皆行世。如台密要集中。

金剛頂經略釋

一卷 一卷 一卷 一卷 一卷 一卷 一卷 一卷 一卷 一卷 卷數未審

菩提場經義釋

灌頂入壇式

蘇悉地羯羅鈔

胎金兩界瑜伽記 此記法全所傳印契之說者。而爲胎金次第之本據也。

顯密內證義

一字頂輪王經疏

廣疏 三五卷

顯密相對集

灌頂法自抄

大壇圖經 此記胎界佛菩薩圖樣法

胎藏圖位

真言疑目

瑜伽供養次第法傳來義

五大尊次第

阿薩婆抄

阿鑿集

護摩私記

護摩次第 或云都有六本可考

同前

同前

三卷

二卷

二卷

一卷

一卷

一卷

一卷

一卷

一卷

一卷

一卷

一卷

一卷

一卷

胎藏生義

胎界燭

胎藏諸仙印記

妙心大慈覺大師

胎藏界記 或引用言胎錄二者也

金剛界記 或引用言金錄二者也

胎藏界行事記

胎藏界略記 一卷俗稱三卷記

妙法記 困寶祕記云。蘇悉地記也。

密傳雜抄

密印雜記

密印略記

遣唐雜決

授法目錄

右順古皆爲大師真撰。有既亡者。有尙存者。然祕不上梓。

胎藏界別記 或云此大師選。又云通昭作。未詳。

一卷

一卷

一卷

一卷

甲帙

乙帙

丙帙

丁帙

戊帙

卷數未審

十一卷

一卷

一卷

一卷

未審卷數

建立護摩儀深祕略記或云此記無異
不思議疏或云此僧不思議選
故云非疏名也
未審

同前

右今亡。真偽遂不可知。

智證大師撰述目錄

智證大師撰述目錄序

園城沙門 敬光 撰

曩者。清涼晃公撰製作目錄。而載傳記補錄中。然其撰也不分真偽。不辨存亡。罕濫不少。今更訂之。遠傳諸後。如錄祕教之目。則既有瑜伽教籍志在。是以雖言大師親撰。復不煩列。此中也。覽者識之。
明和四年七月二十八日書。

撰述目錄

法華論優婆提舍記

一卷

觀普賢菩薩行法經文句

一卷

同經記

二卷

授決集

二卷

法華玄義略要

一卷

頓成菩提要

一卷

掌中書

一卷

諸家教相同異集一曰廿

一卷

右今行世。定為真撰。

求法目錄

一卷

蓋是將來目錄也。今與傳教慈覺二大師目錄合刻行世。亦為真撰。

在唐巡禮記一曰在唐行曆記。又稱呼在唐實錄。或曰此大師八帙書之一。

五卷

續在唐巡禮記

三卷

辟支佛集

二卷

傳教大師行業記

一卷

右皆今存。未上梓。亦為真撰。

金光明最勝王經疏

四卷

淨名疏略記

三卷

普賢十願釋

三卷

瑜伽論略記

三卷

妙法蓮華經開題安永四年傳。今行山寺藏中。

一卷

大般若經開題

一卷

仁王般若經開題

一卷

金剛般若經開題

一卷

法華經骨目

一卷

華嚴經骨目

一卷

法華總釋總釋即字秘釋即是歟

一卷

法華要集

一卷

四教頌

一篇

五時頌

一篇

壽量品科文

一卷

壽量妙義

一卷

法華囑累問答

一卷

宿曜經問答

一卷

添品法華科文

一卷

般若心經科文

一卷

法華玄贊注

一卷

觀普賢經注記

一卷

同經私記

一卷

十地義

一卷

功德事記

一卷

雜問答記

一卷

智者大師畫讚注

一卷

淨土畫讚

一篇

藏經拜記

一卷

戒體義

一卷

齋日月集

一卷

一代肝心抄

一卷

無色有色集

一卷

維摩堂日記

一卷

起請國垂誠三條文即是也

一卷

三司九夫決去或作言

一卷

一念願決一代肝心鈔即是也

一卷

入唐願文

一篇

- 法華文句略頌 一篇
- 延曆寺豎義式 一篇
- 後御製目錄（演奧廿所引物作目錄即是歟） 一篇
- 感夢記 一篇
- 類聚三代額 一篇
- 俱舍論頌注 一卷
- 雜問 卷數未審
- 雜記 同前
- 雜抄 五卷
- 右皆今亡。是故不敢評真偽。後人訪獲維祈。
- 圓多羅義集 一卷
- 右存。定爲偽撰。
- 智證大師選述目錄終

智證大師全集分類目錄

顯之部

- 一 授菩薩戒儀註 中卷 五一四
- 一 諸家教相同異略集 中 五八〇
- 一 玄義略要 中 五三〇
- 一 止觀科節 中 五六〇
- 一 三大部切合 下 二一四
- 一 法華論記 上 一
- 一 法華囑累前後問答 中 五六九
- 一 普賢經文句 中 三九七
- 一 普賢經記 中 三九七
- 一 般若心經釋 下 一一一
- 一 授決集 上 三三一
- 一 辟支佛集 中 五八七
- 一 頓成菩提要 下 二〇五
- 一 實相觀 下 一二五

疑 一代肝心鈔 下 一一二七

疑 一生死本源集 下 一一三五

密之部

- 一 大日經開題 中 六四六
- 一 大日經心目 中 六四八
- 一 大日經指歸 中 六五六
- 一 大日經疏鈔 中 六七五
- 一 大日經義釋更問鈔 中 六八四
- 一 大日經義釋雜抄 中 六九四
- 一 大日經疏爛脫 下 一一二〇
- 一 菩提場經義釋 中 七二二
- 一 胎金血脈圖 下 一〇八三
- 一 教示兩部祕要義 下 一〇八七
- 一 疑問 下 一〇〇五
- 一 一些些疑文 下 一〇三七
- 一 真言疑目 下 一一一〇
- 一 理趣釋難義 下 一一〇九

一 三部曼荼	下 一〇七一	一 惹那母捺羅記	下 一〇九一
一 千手經述祕記	下 一一一一	一 大師在唐時記	下 一〇九五
一 雜抄	下 一一一二	一 山王院在唐記	下 一一〇一
一 雜記	下 一一一三	一 祖記雜篇	下 一一二二
一 胎藏界略記	下 一一一七	一 蘇悉地起請狀	下 一三三二
一 胎金瑜伽記	下 九五一	一 一定大日經許祕狀	下 一三四一
一 決示三種悉地法	下 九八五	一 遺誡	下 一三四九
一 佛母曼荼羅念誦要法集	下 九八七	一 阿字祕釋	下 一九四九
一 造壇儀式	下 九九三	一 法華梵釋	下 九〇一
一 妙成就記朱註	下 九九七	一 講演法華儀	下 九一一
一 妙法記	下 一一二〇	一 法華諸品配釋	下 九四一
一 不動立印次第	下 一一一七	一 法華經兩界和合義	下 九四五
一 護摩次第	下 一一一八	一 入真言門講法華法門	下 一一九八
一 護摩私記	下 一一一九	一 法華論四種聲聞記	下 一二〇九
一 護摩要集	下 一一一九	一 理智一門集	下 一一九七
一 訶字門	下 一一二一	一 顯密一如本佛義	下 一二〇〇
一 阿母捺羅記	下 一〇八九	一 阿若集	下 一二一五

一 圓多羅義集	下 一一三九	一 胎藏舊圖樣批記	下 一二八三
一 二十三佛本地垂迹簡別釋	下 一一二四	一 五部心觀批記	下 一二八四
一 傳教大師行業記	下 一一一九	一 千手經儀軌批記	下 一二八四
一 傳教大師傳	下 一一二四	一 胎二卷軌批記	下 一二八四
一 感夢記	下 一一二五	一 蘇悉地羯羅供養法批記	下 一二八四
一 行歷鈔	下 一一二六	一 慈氏菩薩修愈議法批記	下 一二八五
一 在唐日錄	下 一一三七	一 阿闍梨大曼荼羅灌頂儀軌批記	下 一二八五
一 開元寺求得目錄	下 一一四〇	一 緣生論批記	下 一二八八
一 福州温州台州求得目錄	下 一一四二	一 法聰記批記	下 一二八八
一 青龍寺求得目錄	下 一一五〇	一 大日經義釋批記	下 一二八八
一 入唐求法目錄	下 一二五四	一 瞿醜經批記	下 一二八七
一 入唐求法總目錄	下 一二六六	一 勝鬘經疏義私鈔跋	下 一二八七
一 大日經義釋目錄	下 一三四一	一 印信之類批記	下 一二八八
一 宮符等目錄	下 一三四八	一 瑜伽供養次第批記	下 一二八九
一 梵夾批記	下 一二八二	一 乞戒疏	下 一二九二
一 福州悉曇記批記	下 一二八二	一 乞戒驗疏	下 一二九二
		一 謝充內供奉表	下 一三〇〇

一御祈卷數表	下	一二九七
一御祈禱轉經狀	下	一二九八
一乞台州公驗狀	下	一三〇四
一進所寫經卷目錄狀	下	一三〇六
一乞台州公據印信狀	下	一三〇七
一再乞公據印信狀	下	一三〇七
一謝賜公據印信狀	下	一三〇八
一請弘傳真言止觀兩宗官牒狀	下	一三〇八
一請授阿闍梨位遍照狀	下	一三二六
一應亡故阿闍梨真言法文收納真言藏議定	下	一三二六
一附華山僧正印信	下	一三三一
一入唐和歌	下	一三二七
一寄遍照闍梨書	下	一二九九
一上智慧輪三藏書	下	一三二五
一謝嚴閣下狀	下	一三三五
一消息文	下	一三四五

一垂誠三條	下	一三四四
一遺制	下	一三四九
餘錄		
一度緣公驗	下	一二九五
一義真示牒	下	一二九二
一德圓阿闍梨印信	下	一二九三
一授傳燈住位僧綱牒	下	一二九三
一勅授傳燈滿位牒	下	一二九三
一勅授傳燈法師位牒	下	一二九三
一議任真言學頭牒	下	一二九四
一勅授傳燈大法師位位記	下	一二九五
一勅授傳燈大法師位牒	下	一二九五
一充內供奉持念禪師牒	下	一二九六
一勅任園城寺別當公驗	下	一三一九
一勅任天台座主宣命	下	一三二一
一同太政官牒	下	一三二一
一勅授法眼和尚位牒	下	一三四〇

一勅授法眼和尚位位記	下	一三四〇
一賜贈位諡號官宣	下	一三五一
一入唐公驗	下	一二九九
一福州都督府公驗	下	一二九九
一温州安固縣公驗	下	一三〇〇
一温州橫陽縣公驗	下	一三〇〇
一温州永嘉縣公驗	下	一三〇一
一台州黃巖縣公驗	下	一三〇一
一台州臨海縣公驗	下	一三〇二
一台州府公驗	下	一三〇二
一越州都督府過所	下	一三〇三
一尙書省司門過所	下	一三〇三
一台州刺史公驗	下	一三〇四
一弘傳真言止觀兩宗官牒	下	一三一一
一各試度年分度者官牒	下	一三〇一
一新加年分度者官牒	下	一三四〇
一勅下傳法規矩牒	下	一三二三

一應授阿闍梨位遍照官牒	下	一三二七
一勅授阿闍梨位 <small>康濟</small> 官符	下	一三四七
一應檢符故圓仁法師真言法文官符	下	一三二二
一流傳新撰兩經疏官符	下	一三三四
一檢定西北兩界官符	下	一三四〇
一定三井四至奏狀	下	一三二〇
一請置僧綱職奏狀	下	一三三二
一請置僧綱職別奏	下	一三三三
一門下求僧綱職表	下	一三四六
一門下謝賜僧綱職表	下	一三四六
一謝賜贈位諡號表	下	一三五一
一別當和上行狀	下	一三二八
一血脈圖記	下	一三三〇
一春澄善繩書	下	一二九五
一左少史真鯨書	下	一三一九
一藤昭宣公書	下	一三四三

一都良嘉屈大師書	下	一三四七
一僧常雅書	下	一三五六
一詹景全書	下	一三五五
一徐公直寄信物狀	下	一三五七
一僧師靜書	下	一三五七
一僧泰信書	下	一三五六
一陳季方書	下	一三五六
一李達書	下	一三五五
一蔡補詩九首	下	一三五三
一高奉詩三首	下	一三五三
一李達詩一首	下	一三五四
一詹景全詩二首	下	一三五四
一道元詩一首	下	一三五五
一清觀詩	下	一三五五
一高美倫大師畫讚	下	一三五八
一藤原通憲大師和讚	下	一三五九
一橋在列大師畫像讚	下	一三六一

一元亨釋書讚	下	一三六一
一濟北師練讚	下	一三六二
一寄歸往生傳讚	下	一三六二
一本朝高僧傳讚	下	一三六二
一東國高僧傳系	下	一三六二
一義瑞和上大師畫像讚二	下	一三六二
一盈仁親王大師畫像讚	下	一三六二
一祭智證大師文	下	一三六三
一智證大師別傳	下	一三六四
一智證大師年譜	下	一三八一
一文殊應化	下	一三九七
一散出國史	下	一三九七
一撰目類聚	下	一四〇〇
以上		

大正七年十二月二十日印刷

大正八年二月廿五日發行

(非賣品)

園城寺編纂

右代表者執事山科晃玉

發行者直林敬範

滋賀縣大津市別所番外

印刷者齋藤章達

東京市日本橋區兜町二番地

印刷所東京印刷株式會社

東京市日本橋區兜町二番地

發行所園城寺事務所

滋賀縣大津市別所

園城寺
藏版

7A63

--	--	--	--	--

終